VC9

股票代號:6690



2023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度年報

刊 印 日 期:民國——二年四月二日

年報查詢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 https://www.acercsi.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 e-mail:

發言人	譚百良	財務長	(02)8979-6286	ir@acercsi.com
代理發言人	凌秋玉	總監	(02)8979-6286	ir@acercsi.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單位	地址	電話 電話
總公司	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四段 563 號 8 樓	(02)8979-6286
分公司	無	
工廠	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電話	(02)2504-8125
網址	www.tssco.com.tw
地址	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
名稱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名	高靚玟會計師、施威銘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	台北市 11049 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網址	www.kpmg.com.tw
電話	(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

https://www.acercsi.com/



目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5
	一、致股東報告書	6
	二、民國 111 年度營業結果	8
	三、民國 112 年度營業計劃	10
貳、	公司簡介	14
	一、設立日期	15
	二、公司沿革	15
參、	公司治理報告	21
	一、組織系統	21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2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3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7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61
	六、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	61
	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61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	6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	63
	事業之持股數, 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肆	、募資情形	64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65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6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9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6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9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3
伍	、營運概況	75
	一、業務內容	7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98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從業員工資料	108
	四、環保支出資訊	108
	五、勞資關係	109
	六、資通安全管理	111
	七、重要契約	112
陸	、財務概況	11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1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22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23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2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	123
	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評估	124
一、財務狀況(合併財報)	125
二、財務績效(合併財報)	126
三、現金流量	12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2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	127
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27
七、其他重要事項	132
捌、特別記載事項	13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3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3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3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135
附錄	136
一、公司董事兼任該集團之其他子公司職務一覽表	137
二、111 年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39
三、111 年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98



致股東報告書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

安碁資訊於108年10月30日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股票代號:6690,目前為國內唯一一家上櫃的資訊安全服務公司。111年在新冠變種病毒持續擴散下,企業及政府單位仍然以控制感染緊盯疫情,而111年爆發的俄烏衝突以及美國議長裴洛西在8月4日訪台後大陸宣告8月4日至8月12日軍演將地緣政治的緊張態勢升高,資安攻防成了國家和企業安全的前哨戰,安碁資訊一方面協助客戶強化防禦,一方面也積極展開人員教育訓練以擴大應對資安威脅。111年整體營收及獲利仍然維持正成長,全年的合併營收達1,603佰萬元,相較於去年110年的營收成長88%。

111年是安碁資訊業務發展關鍵的一年·111年1月3日正式合併宏碁雲架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Acer eDC)·在111年營收以及整體獲利的績效上達成公司發展目標·Acer eDC在雲端服務發展上取得微軟Azure CSP(Cloud Services Provider)的資格·可以直接對客戶銷售進行報價單及合約簽訂·在與安碁資訊合作發展Cloud SOC上也有了客戶實績·Acer eDC在111年被頒予微軟年度最佳Security合作夥伴·將Azure雲端設備日誌以及資料整合平台API串接·替安碁資訊打通雲端資安服務關聯事件整合通報的任督二脈·使得Acer eDC成為安碁資訊在快速發展雲端資安服務的重要拼圖·技術人員得以在雲端基礎架構跟資安運用互補·藉以在資安服務的永續發展取得比對手更穩健的優勢·並得以滿足客戶迫切上雲的需要。而資安學苑從111年第一季起就已經正式對外開課·針對資安主管以及相關技術人員有金級認證課程·另外也有資安專業課程以及資安技術課程·例如滲透測試、日誌保存與安全管理等·尤其配合實務上所開發出的「安全開發與弱點修補實務課程」更是受到程式開發者的肯定·實際上課學員在金級課程超過200人次·其他培訓課程則有1600人次左右。

整體專案在產業拓展上,政府公部門以及金融產業仍維持水平,製造業營收相較於兩年前則成長超過120%,是成長幅度最大的產業,這是從兩年前在客戶產業的目標調整後的成效,製造業原本在資安布局上相對保守,受到疫情期間駭客不斷攻擊以及公司策略分散生產基地的全球化布局,維持企業以及產量的不可中斷成為製造業思考如何降低風險並快速建立產線的韌性布局。金融業資安檢測也是相較110年成長超過50%的服務項目,金管會的金融資安行動方案加速了金融資安檢視需求的擴增,並提升攻防演練的訓練的要求。俄烏衝突發生之前烏克蘭的金融以及重要關鍵基礎被試探性攻擊也是台灣借鏡之緣由,安碁資訊在111年協助經濟部轄下國營事業進行實際攻防演練,紅(攻擊)、藍(防守)、紫(裁判)綜合演習在一天時間由裁判方(紫)下

達演練命題,實際模擬遭攻擊時,如何應變並溯源攻擊IP·完整的事前教育訓練以及情境模擬, 使得客戶以及安碁資訊都能夠在演練中實際增長資安防禦的能力跟經驗。

展望112 年,在行政院數价發展部的政策導引下,零信任架構將會是政府A、B 級單价所貫徹 實施,金融單位則在深化資安治理上必導入的資安防禦策略,因此安碁資訊的業務布局仍以資 安維運中心(SOC: 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為業務核心,增加以零信任架構為擴增客戶需 求的動力下,其四大策略說明如下: (一)布局Cloud SOC(雲端SOC)在混合雲上的整合架構: 透 過Acer eDC 在多雲架構上的日誌收集,再由安碁資訊的資安關聯規則,整合雲跟地端事件統 一發送事件通知以及7x24 維運。(二) 擴大資安檢測服務項目: 除了強化既有的資安檢測、合規 檢視、OT 檢測外,增加服務創新在半導體業的SEMI E187 檢測服務,以及雲端服務檢視。(三) 提升安碁學苑在培訓資安人員的課程以及量能: 安碁學苑已經於111年12月 通過勞動部TTQS 人才發展品質系統認證,將持續加速職訓機構的設立,以利推動相關資安職能教育訓練,在現 有通過的職訓課程中,資安教育訓練成為烹點,也將擴大線上課程以外的實體上課以及企業包 班。(四)加強企業ESG 在能源環保上的信賴度: Acer eDC 提供完整一條龍的雲端服務確保企業 服務不中斷,但在雲端機房管理上的減碳節能必須能夠取得ISO14064, ISO1400 以及 ISO50001 相關證照,承擔企業ESG 良善責任。通路銷售在111 年已經有初步的銷售實績,今 年將以中、南部區域擴大業務銷售,目標是能有倍數於現有的安碁資訊業務銷售團隊,資安市 場因數价轉型、雲端服務趨勢以及地緣政治加劇企業以及政府對於資訊安全的重視,企業不只 為了自身的業務成長,更應在公司董事會中要求提出資安治理以及善盡保護客戶及消費者個人 隱私的社會文明態度,安碁資訊在創業之初就以成為資訊安全守護者的願景進行技術提升以及 服務創新,讓安碁資訊全方位的資安防禦服務,成為企業最信賴的合作夥伴!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二、民國 111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成果:

1. 合併財務報表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項目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509,893	642,209	803,373	852,427	1,603,216
營業毛利	206,216	271,059	321,209	361,849	642,489
營業損益	71,318	76,969	100,449	104,232	185,45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79)	8,708	977	4,387	2,005
稅前淨利	70,739	85,677	101,426	108,619	187,45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7,988	67,696	82,154	86,853	155,36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57,988	67,696	82,154	86,853	155,3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10)	(1 172)	(2.267)	(1 111)	(6,574)
(稅後淨額)	(310)	(1,173)	(2,367)	(1,111)	(0,37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7,478	66,523	79,787	85,742	148,79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7,988	67,696	82,154	86,853	155,36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_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57,478	66,523	79,787	85,742	148,792
母公司業主	37,470	00,323	79,767	03,742	140,79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_	_	_	
每股盈餘(虧損)	4.72	5.01	4.83	5.11	7.92
(元)	4.72	5.01	4.03	J.11	1.32

註:本公司自 105 年度起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上述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個體財務報表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单位.	新台幣什九
年度		最近五年	度財務資料	斗(註)	
項目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509,893	642,209	803,373	852,427	905,003
營業毛利	206,216	271,059	321,209	361,849	375,433
營業損益	71,318	76,969	100,449	106,506	68,37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79)	8,708	977	2,113	102,442
稅前淨利	70,739	85,677	101,426	108,619	170,81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7,988	67,696	82,154	86,853	155,36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57,988	67,696	82,154	86,853	155,3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10)	(1 172)	(2 267)	(1 111)	(6 574)
(稅後淨額)	(310)	(1,173)	(2,367)	(1,111)	(6,57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7,478	66,523	79,787	85,742	148,79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7,988	67,696	82,154	86,853	155,36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_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57,478	66,523	70 797	85,742	148,792
母公司業主	37,476	00,323	79,787	05,742	140,79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_	_	_	_	
每股盈餘(虧損)	4.72	5.01	4.83	5.11	7.92
(元)	4.72	5.01	4.03	9.11	1.32

註:本公司自 105 年度起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上述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合併財務報表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民國 110 年度	民國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852,427	1,603,216
財務收支	營業毛利	361,849	642,489
	稅後淨利	86,853	155,366
	資產報酬率 (%)	8.99%	10.13%
從印色士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3.81%	16.77%
獲利能力	純益率 (%)	10.19%	9.69%
	每股盈餘 (元)	5.11	7.92

2. 個體財務報表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民國 110 年度	民國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852,427	905,003
財務收支	營業毛利	361,849	375,433
	稅後淨利	86,853	155,366
	資產報酬率 (%)	8.99%	10.30%
ᄷᆇᆍᆡᄼᅪ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3.81%	16.77%
獲利能力	純益率 (%)	10.19%	17.17%
	每股盈餘(元)	5.11	7.92

三、民國 112 年度營業計劃

(一)本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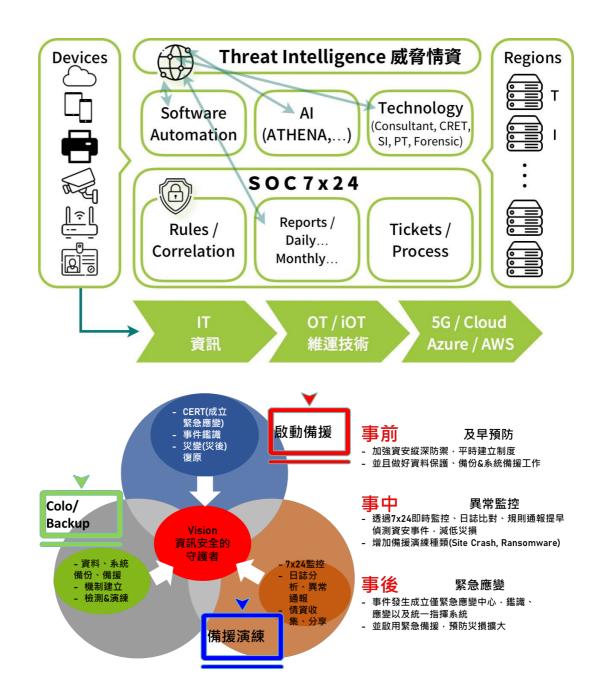
- Intelligent SOC 2.0 持續整合 MITRE 的攻擊步驟分析建立完整的資安事件通報,並發展 AI 多維度分析平台, SOAR 自動化資安協作平台以及資安事件調查快篩,加速與國際接軌的能量。
- 整合營運不中斷解決方案-因應駭客勒索黑色產業日益茁壯,復原與備援服務已成為優化與完善本公司提供客戶資安服務所必需,故,將整合營運不中斷服務納入資訊安全服務架構,即事前預防-資料與系統備份備原服務、事中偵測-備援演練、事後應變-啟動緊急備援,執行災變復原程序,使整體資安

服務架構更為完整,進而強化公司競爭力。

- 雲地整合的資安服務:布局Cloud SOC (雲端SOC) 在混合雲上的整合架構:透過宏碁雲架構 (Acer eDC) 發展雲端資安維運Cloud SOC服務,在多雲架構上的日誌收集,再由安碁資訊在SOC核心技術能量,整合雲端資安服務關聯事件進行通報,整合雲跟地端事件統一發送事件通知以及7x24維運報,使得Acer eDC成為安碁資訊在快速發展雲端資安服務的重要拼圖,除了滿足企業上雲的迫切需求,同時建構安碁資訊在資安服務永續發展的營運優勢。
- 擴大資安檢測服務項目:除了強化既有的資安檢測、合規檢視、OT檢測外, 增加服務創新在半導體業的SEMI E187檢測服務,以及雲端檢測服務。
- 提升安碁學苑在培訓資安人員的課程以及量能:安碁學苑已經於111.12通過勞動部TTQS人才發展品質系統認證,將持續加速職訓機構的設立,以利推動相關資安職能教育訓練,在現有通過的職訓課程中,資安教育訓練成為亮點,也將擴大線上課程以外的實體上課以及企業包班的開課規模,提升人才培育與資安職能教育訓練的服務量能。
- 配合證交所及櫃買中心所公佈的上市上櫃公司資通安全管控指引,要求落實 依期程導入國際資安標準並通過驗證及辦理系統滲透測試、資安健診等強化 資安防護措施,擴大對上市上櫃公司業務範圍。
- 在拓展通路銷售策略上,結合通路夥伴堅實的業務團隊,以現有的銷售實績 為基礎,持續擴增在中、南部區域的業務銷售。
- 將於泰國設立營運機構,強化落地資安技術服務,並提供託管式偵測及回應
 (Managed Detection and Response, MDR),針對客戶端點偵測與回應
 (Endpoint Detection and Response, EDR) 提供解決方案及資安檢測服務,並持續深化與當地夥伴合作,朝向資安區域聯防的目標前進。



(二)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上市(櫃)公司及證券商之資通安全攸關投資大眾權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稱金管會)積極配合推動國家資通安全政策完成相關資通安全措施,已督導證交所及櫃買中心組成資安相關跨部門任務型專案小組,並完成「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上市上櫃公司資通安全管控指引」、「建立證券商資通安全檢查機制」等相關法規修正及指引,提醒上市(櫃)公司及證券商自111年起應依相關規定辦理。

上市(櫃)公司及證券商應建立適當內部控制以降低資通安全風險,除應建立適當資通安全作業,並應配置適當人力資源及設備進行資訊安全制度之規劃、監控及執行。金管會已請證交所修正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完成導入國際資安標準並取得外部驗證之上市(櫃)公司,將於公司治理評鑑時加分,並請證交所及櫃買中心發布上市上櫃公司資通安全管控指引,提供上市(櫃)公司執行內部控制措施時之參考。另證券商部分,符合一定條件之證券商應指派副總經理以上或職責相當之人兼任資訊安全長。證券商並應依證交所資通安全檢查機制分級防護應辦事項,依期程導入國際資安標準並通過驗證及辦理系統滲透測試、資安健診等強化資安防護措施。

另為強化上市(櫃)公司資通安全資訊公開,上市(櫃)公司除應於股東會年報中敘明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資訊外,如遇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應即時發布重大訊息說明發生緣由、可能損失、改善情形及因應措施,並於損失達一定金額以上時,召開重大訊息記者會對外說明,及於股東會年報中揭露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因應措施等資訊。

本公司對這些相關的法規,如何落實在商業、製造業的運用都密切注意中,隨時調整服務類別以及產業應用顧問的訓練,相關的維運經驗以及大數據 AI 發掘也都會透過維運團隊跟研發的互相學習而得到好的成果發展,進而產生新的服務項目跟深化對客戶服務滿意度的目標。在面對全球驟變競爭激烈的環境中,唯有走在資安技術服務的前端,對於資安事件的預防能力再提升,才是領先同業競爭者最大的競爭優勢。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89年5月29日

二、公司沿革

89年05月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由宏碁(股)公司 100%投資創立,額定及實收資本額 500 仟元。
89年07月	Data Center 開始動工,位於龍潭渴望園區內,占地 18,000 坪,採用綠建
	築節能觀念設計。
89年08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30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00,500 仟元。
90年03月	引進英國政府 ITIL 服務管理架構進行維運管理。
90年04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1,20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500,500 仟元。
90年07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50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000,500 仟元。
90年10月	Data Center 正式對外營運。其總面積達 18,000 坪,機房使用面積為
	7000 坪,為亞太地區最大單一機房。具有比核電廠更為堅固的 7 級防震設
	計與 5 層電力備援保障、國際認證99.999%可靠度的機電系統、與最高安全
	標準的消防設施及多層監控系統,資訊作業安全無慮。
	通過美國 Flack & Kurtz 機電設施可靠度 99.999%認證。
91年01月	
91年10月	與美國 SunGard 公司合作,引進資訊系統營運不中斷、異地備援、緊急應
	變及災害復原等技術。
91年11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50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500,500 仟元。
92年04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50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000,500 仟元。
92年09月	取得 BS7799-02 認證。
92年10月	贏得 NSOC 標案,為國家資安會報建置國家級 SOC。
93年05月	成立 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 (SOC)。
93年10月	與 VeriSign 攜手合作建構 RFID/EPC 供應鏈資料交換網路平台。
93年12月	提供跨國異地備援服務。
94年05月	提供 SOC 建置服務及協同維運服務。
94年10月	導入 ArcSight SOC 技術服務。
94年10月	提供 SOC 平台監控服務。
95年04月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計 1,181,656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1,818,844 仟
	元。
95 年05 月	提供 SOC 營運智慧顧問服務。



95年09月	取得 ISO 27001 認證。
96年05月	取得 ISO 20000 認證。
96年11月	為國內第一家獲得國際資訊安全認證聯盟(The International Information Systems SecurityCertification Consortium, Inc.; (ISC)2®)所頒發的『資安貢獻獎』之 data center 業者。
97年04月	SOC 監控服務取得 ISO 20000 認證及入選 itSMF 國際最佳案例。
97年11月	發行股票計 52,082 仟元·以吸收合併方式與第三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後實收資本額為 1,870,926 仟元。本公司與第三波公司皆為宏碁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 本公司為存續公司·第三波公司為消滅公司。
98年08月	提供 ISAC 重要民生基礎建設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建置服務。
99年10月	通過行政院研考會政府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系統 G-ISAC 會員申請。
99年11月	開始投入自行研發雲端應用各種產品及服務。
100年08月	通過 Intel Cloud Builder Program 認證。
100 年09 月	再次獲得國際資訊安全認證聯盟(The International Information Systems Security Certification Consortium, Inc.; (ISC)2®)所頒發的『資安貢獻獎』。
100年12月	完成自有產品 CSP 雲端管理平台,提供企業動態擴充、易於管理的私有雲管理系統。
101年09月	完成自有產品 SAFE3.0 提供企業日誌(log)資料管理服務。
102年07月	與經濟部、工研院合辦校園資安產學合作,培育學校資安人才。
102年10月	台北市政府採用 eDC CSP 雲端管理平台打造智慧城市。
102年12月	亞洲大學導入 eDC CSP 雲端管理平台,進行教學雲之應用。
103 年10 月	第三次獲得國際資訊安全認證聯盟 (The International Information Systems SecurityCertification Consortium, Inc.; (ISC)2®)所頒發的『資安貢獻獎』。
104年06月	取得雲端資安標準 CSA STAR 認證。
104年12月	整合雲端服務,提供三雲一體(平臺雲、儲存雲、桌面雲)新服務。
105年07月	提供源碼檢測服務。
105 年12 月	提供行動應用 App 資安檢測服務。
106年04月	執行能源、水利、交通領域·ISAC 重要民生基礎建設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建置服務。

106年07月	通過行政院技服中心 GSOC 連通測試通過,擁有 SOC 資訊回傳機制能量,協助建立政府與民間資安聯防體系之優質資安廠商。
106年07月	獲得工研院評選"關鍵資訊基礎設施保護示範應用"第一名廠商。
106年08月	成立數位鑑識中心實驗室,並通過 ISO 17025 實驗室認證。
106年06月	取得 AWS Standard Technology Partner 資格。
106年10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35,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1,905,926 仟元。
106年12月	成立電腦資安事件應變中心(ACSI-CSIRT)。
106年12月	為因應國內外資訊安全服務需求與產業快速發展趨勢,以及國內競爭同業之
	布局與挑戰,本公司依企業併購法、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以民國一〇六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分割基準 日‧將機房及雲端維運管理事業單位及商業
	軟體銷售事業單位分割讓與新設公司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分割後
	的安碁資訊將更專注在資訊安全專業服務,藉此達到落實專業分工、並專注
	發展業務的策略性目的。
	分割後並同時辦理減資 1,865,926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 40,000 仟元。
107年02月	辦理法定盈餘公積轉增資 75,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115,000 仟元。
107年03月	發行普通股 386 仟股作為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之用,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118,860 仟元。
107年05月	發行普通股 743.6 仟股作為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之用,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126,296 仟元。
107年06月	取得台北市政府資安六都聯防計畫,參與北市府結合鄰近縣市推動資安區域
	聯防,透過地方政府區域聯防,提升地方政府資安預警與應處能量。
107年06月	向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報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股票代號為 6690。成為
	國內首家以資安監控委外服務興櫃的資安服務公司。
107年07月	第五次獲得國際資訊安全認證聯盟 (The International Information
	Systems Security Certification Consortium, Inc.; (ISC)2®) 所頒發的『資
	安貢獻獎』。
107年07月	107 年 7 月 27 日正式登錄興櫃。
107年08月	取得桃園市政府資安六都聯防計畫,參與桃園市府結合鄰近縣市推動資安區
	域聯防,透過地方政府區域聯防,提升地方政府資安預警與應處能量。
107年08月	啟動「資安講堂」,針對國內學校、企業免費申請資安教育訓練課程, 推
	廣機關團體對資訊安全的重視及建立資安防禦的正確認知。
107年09月	前進泰國啟動招商活動,結盟當地 SI 業者,推廣國際業務,正式跨足東南
	亞資訊服務市場。



107年12月	提供資安顧問服務·協助板信商銀順利取得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國際認證。
108年02月	ICS-CERT 針對安碁資訊獨家所發現之 Rockwell Automation 工控設備漏洞,編訂漏洞編號ICSA-19-050-04, ICS-CERT 評定漏洞嚴重等級(CVSS v.3)高達 9.8分,為嚴重風險(Critical)。研究成果為國際權威資安研究機構認同,在漏洞挖掘實力已達國際水準。
108年03月	全台首座資安工控系統實驗平台 於台灣資安大會對總統簡報並對透過活動期間公開亮相,展示在工控的資安新能量。
108年10月	於 10 月 28 日辦理完成股票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710,000 股·增資後股本16,339,600 股。
108年10月	安碁資訊(6690)於 10 月 30 日正式掛牌上櫃。
108年11月	結盟泰國 DCS 合作夥伴·SOC 資安服務正式啟動。
108年12月	提供資安顧問服務,協助宏碁集團順利取得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國際認證。
109年02月	參加由經濟部工業局舉辦之 108 年技服資安廠商評鑑,針對提供之SOC 監控、資安健診、弱點掃描、滲透測試、社交工程郵件測試等五項資安服務,獲得 5A 最高評鑑等級之資安廠商。
109年08月	結盟印尼 ASABA Computer Center 合作夥伴,透過視訊會議進行教育訓練,取得技術認證後,資安檢測服務正式啟動。
109年09月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26,792 股·增資後股本 16,666,392 股。
109年12月	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技術服務中心,針對 109 年度提供之 SOC 監控、資安健診、弱點掃描、滲透測試、社交工程郵件測試等五項資安服務廠商進行評鑑,安碁資訊獲得 5A 最高評鑑等級之資安廠商。
110年05月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成立安碁學苑股份有限公司,負責經營資訊安全相關教育訓練業務。
110年09月	盈餘轉增資發行普通股333,328股·增資後股本16,999,720股。
110年11月	為因應駭客勒索黑色產業日益茁壯,復原與備援服務已成為優化與完善本公司提供客戶資安服務所必需,擬結合eDC雲端維運與備援、復原服務,進而強化本公司競爭力。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取得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
110年12月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111年01月	本公司取得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
111年02月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股利分派,盈餘分配現金股利總金額:63,786,964元(每

	収売3%2 600795 売)。
	股配發3.699785元)。
111年06月	本公司111年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5,0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96元·
	增資後股本22,240,720股。
111年07月	提供雲地混合最佳資安解決方案。本公司在完成併入宏碁雲架構後,快速整
	合雙方資源與技術人員分工,將各自原在IT、OT進展至雲端的資安維運,
	與雲端服務平台整合和遞送事件至SOC、進行事件關聯分析等優勢,建構
	Cloud SOC(雲端安全監控中心)、擴大提供雲端服務業者(CSP)助企業
	進行雲端轉型時,於漏洞管理、偵測網路重要事件、蒐集威脅情報等任何階
	段·都有最適化的資安防護配套方案。
111年08月	子公司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於今年8月在台灣微軟年度合作夥伴
	大會獲頒「微軟年度最佳 Security 合作夥伴」·雙方攜手布局Cloud
	Security 市場 · 合作推出 Cloud-SOC TDRS (THREAT DETECTION &
	RESPONSE SERVICES)威脅偵測與回應服務來服務台灣市場的用戶,提供客
	戶在雲端安全一站式的解決服務方案。
111年10月	經濟部轄下事業機構,為建構更安全之關鍵基礎設施場域資訊韌性,與安碁
	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安碁資訊)進行資安攻防的實地演練。希望透過實戰
	的網路攻防演練強化並驗證該事業抵禦駭客無預警攻擊的應變能力。
111年11月	本公司積極在國內油水電等關鍵碁礎設施領域提供各種資安服務量能,除了
	現有OT檢測、OT資安健診及OT顧問服務外,擴增防駭的攻防演練實戰服
	務·同時搭配7 X 24 OT SOC監控·蒐集駭客攻擊行為·進行監控與分析·
	協助國內關鍵基礎設施各領域在資安防護的韌性。
111年12月	為擴大增強攻防演練的服務能量·本公司導入美國資安專業組織MITRE發布
	之攻擊與防禦方法論(MITRE ATT&CK & ENGAGE),創新推出適用於金
	融領域的主動式防禦方案,此方案以欺敵系統為基礎,採用由淺至深、由點
	到面五階段主動式防禦機制,協助金融機構從預防、檢測乃至回應的整個過
	程都採自動持續地進行。
	模擬駭客以自動化形式檢測金融機構資安防護能量,主動發現金融客戶的防
	護弱點·結合SOC資安監控中心(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和SIEM資安
	事件管理系統(Security Information and Event Management) ,協助金融
	單位主動發現資安威脅,發揮早期偵防與預警通報的服務價值。未來,安碁
	資訊將持續擴增攻防演練的服務量能,與政府、金融產業攜手打造金融資安
	聯防體系,提供民眾安全便利不中斷的金融服務。
112年02月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股利分派,盈餘分配現金股利總金額:99,920,565元(每
	股配發4.5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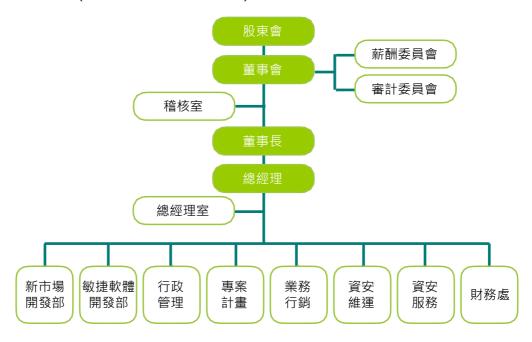


公司治理報告

叁、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民國112年4月2日)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稽核室	查核評估及研擬公司內部控制並提供改善與建議事項,以提昇 內部控制之有效執行。
	綜理公司整體業務之執行與協 調,擬訂公司營運策略及方向。
總經理	專責研擬公司品牌形象、公共關係、媒體互動、產品服務市場
及總經理室	推廣等對外宣傳策略與執行計畫。
	電腦網路與應用系統開發、維護、與系統安全。
新市場	台 基八司 发 从 主担继传卫强攻阻 <i>路</i> 。
發展部	負責公司 海 外市場銷售及通路開發。
敏捷軟體	負責評估開放程式碼及新技術之可行架構,並進行產品及平台
開發部	之開發,以加速產品及服務上線。
行政管理	負責人事、總務行政等作業。 負責客戶專案合約之管理作業。 負責公司及客戶專案之軟硬體設備採購、議價等作業。
專案計劃	負責統籌客戶專案之服務內容規劃與建置。
業務行銷	負責公司所提供服務、產品之業務銷售。
資安維運	負責執行資安平台維運服務及資安事件鑑識服務。
資安服務	負責執行客戶之資訊安全管理顧問及檢測服務。
財務處	財務規劃、資金管理、調度及預算作業規劃、專案財務分析管理、會計處理作業、結算、稅務制度建立與執行、投資規劃及投資人關係維護。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 董事之基本資料

日期:112年4月2日;單位:股

																口 州 . 112	+ - /	3 Z H	, = Ш.	. /JX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任期	初次選任	選任時持	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他主	備註
	冊地		年齢	日期		日期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 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宏碁(股) 公司	-	111.5.27	3年	90.4.6 (註 1)	10,971,018	63.63%	13,295,601	59.88%	0	0	0	0	-	-	-	-	-	-
長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施宣輝	男 41-50歳	111.5.27	3年	102.11.27	0	0	0	0	6,184	0.03%	0	0	宏碁雲端科技事業群總經理特別助理 美國南加大電機博士	其他兼任職務詳(註2)	-	-	-	-
	中華民國	宏碁(股) 公司	-	107.12.13	3年	90.4.6 (註 1)	10,971,018	63.63%	13,295,601	59.88%	0	0	0	0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萬以寧 (註3)	男 61-70歳	107.12.13	3年	91.10.1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遠擎管理顧問董事長兼總經理 美國南加大企業管理研究所 宏碁(股)公司電子化服務事業群總經理	(註3)	-	-	-	-
	中華民國	宏碁(股) 公司	-	111.5.27	3年	90.4.6 (註 1)	10,971,018	63.63%	13,295,601	59.88%	0	0	0	0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黃資婷 (註4)	女 51-60歳	111.5.27	3 年	111.5.27	0	0	30,000	0.14%	0	0	0		宏碁(股)公司共同營運長 台灣中興大學法律系學士	其他兼任職務詳(註2)	-	-	-	-
	中華民國	宏碁(股) 公司	-	111.5.27	3 年	90.4.6 (註 1)	10,971,018	63.63%	13,295,601	59.88%	0	0	0	0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女 51-60歳	111.5.27	3年	107.03.30	0	0	30,000	0.14%	0	0	0	0	美國洛杉磯加州大學安德森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 宏碁(股)公司全球資金總處部主管	其他兼任職務詳(註2)	-	-	-	-

日期:112年4月2日;單位:股

																日期:112年4月	2 11	,早	אר דרו	ζ
職稱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印		現在打	寺有股 数	配偶 年子女	は現在	利用作	也人名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內關 主管		., .,
	m Ju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 名	關係	
獨立		喻銘鐸	男	107.12.13	3	107.12.13	0	0				不適			` '		_	_	-	_
董事	民國	(註3)	51-60歳		年				用	用	用	用	用	用	院企管碩士	(註3)			\perp	
	中華民國	童至祥	女 61-70歳	111.5.27	3 年	107.12.13	0	0	0	0	0	0	0	0	特力集團執行長 台灣IBM 總經理 台灣大學外國語文學系	展籐有限公司 董事長 / 達摩媒體(股)公司 董事 / 矽力杰(股)公司 董事 /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董事	-	-	-	-
獨立	中華民國	羅森洲 (註3)	男 61-70 歳	107.12.13	3 年	107.12.13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美國Intervideo 公司總裁 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Chico MSCS,USA NationalUniversity MBA, San Jose, USA	(註3)	-	-	-	-
獨立	中華民國	龍惠施 (註4)	女 61-70歳	111.5.27	3年	111.5.27	0	0	0	0	0	0	0	0	宏碁(股)公司全球財務總部財務資訊總處總處長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士	祥龍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建碁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達建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葳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
獨立	中華民國	蔡東峻 (註4)	男 61-70歳	111.5.27	3 年	111.5.27	0	0	0	0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科學學系主任 國立成功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所長 國立成功大學EMBA/AMBA執行長 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校區企業管理博士	財團法人宏碁基金會 董事	-	-	-	-
獨立董事		李紀珠 (註4)	女 61-70歳	111.5.27	3 年	111.5.27	0	0	0	0	0	0	0	0	臺灣銀行暨臺灣金控董事長 中華民國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副主委 立法委員 政治大學經濟系所專任教授 中華郵政公司董事長 新光金控暨新光人壽副董事長 台大經濟系第一位直升博士班的研究生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公司 副董事長	-	-	-	-

註1:原法人股東宏碁電腦公司於91.3.27併入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註2:兼任該集團之其他子公司職務詳如附錄一。 註3:於111年5月27日全面改選後隨即卸任。 註4:於111年5月27日全面改選後隨即就任。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日期:112年4月8日

	ロ 州・112 十	- 7) О Д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國泰台灣高	
	股息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台灣ESG永續高股息	7.64%
	EFT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宏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	1 210/
	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3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ishares ESG意識摩	
	根士丹利資本國際公司新興市場指數股票型基金投資	1.26%
宏碁股份	專戶	
有限公司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	1 220/
	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23%
	施振榮	1.15%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0.97%
	花旗(臺灣)銀行託管ACER海外存託憑證	0.93%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JP摩根證券有限	0.88%
	公司投資專戶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	0.86%
	戶	
	F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日期:112年4月8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
	施宣輝	26.09%
	葉紫華	20.13%
r→ %% +Л =⁄▽	施宣榕	17.25%
宏榮投資	施宣麟	17.16%
股份有限公司	施芳程	8.93%
	葉庭宇	8.84%
	財團法人智榮文教基金會	1.60%

註: 財團法人智榮文教基金會之捐助者為施振榮先生,捐助比率100%。

4.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施宣輝	1. 施宣輝先生為安碁資訊公司及智聯服務公司董事長。宏碁於2011年併購雲端服務公司iGware,施宣輝正式加入宏碁擔任其總經理特別助理,為雲端服務轉為宏碁自建雲事業群,由施宣輝擔任總經理協助宏碁進行全方面的轉型。 2. 施宣輝先生具有電機工程博士學位,過去曾從事IC設計、多媒體影/音訊號處理技術、圖像分析及平板電腦的軟體設計。 3. 專長於資訊科技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除本人兼任部分宏碁集團公司董事、宏碁雲架構董事長、智聯服務公司董事長及兼任部分宏碁集團公司董事外·其父親(施振榮)亦兼任部分宏碁集團公司董事、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則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財,其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則持有股份共計6,184股(0.03%)。 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則持有股份共計6,184股(0.03%)。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0
黃資婷	行銷部門工作,後轉任智慧財產權單	 除本人為宏碁共同營運長兼全球品牌行 銷暨策略運籌中心總經理,並兼任部分宏 碁集團公司董事外,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 受僱人之情事。 本人持有30,000股(0.14%),其配偶或 二親等以內親屬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有 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 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 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0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陳怡如	3.	陳怡如女士在財務專業領域擁有30年以上經驗,並於2017年7月接任宏碁公司全球財務長。 陳怡如女士在1999年加入宏碁公司,歷任全球及區域資金部主管職務,2002年至2004年擔任亞太地區資金部主管,自2005年起擔任全球資金業務部門處長,至2017年升任為全球財務長。在陳怡如的領導之下整合宏碁全球財務狀況,成功簡化全球一百多間子公司的財務統程。在進入宏碁之前,陳怡如曾任職於花旗銀行。 陳怡如女士擁有台灣大學經濟系學士,並具有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安德森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專長於企業財務、資金與風險管理等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2.	除本人為宏碁全球財務長,並兼任部分宏碁集團公司董事外,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本人持有30,000股(0.14%),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0
龍惠施	2.	龍惠施女士曾任宏碁全球財務總部財務 資訊總處總處長·擁有豐富的財務相關 經驗。現任為祥龍投資及曜揚科技(股) 公司董事長。 龍惠施女士擁有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 學士學位。 專長於企業財務與投資等領域·且未有 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2.	除本人為建碁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外,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3
童至祥		公司董事。	2.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0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蔡東峻	, , , , , , , , , , , , , , , , , , ,	 除本人為財團法人宏碁基金會董事外· 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 有本公司股份。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有 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 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 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0
李紀珠	 李紀珠女士現任新光銀行副董事長。曾任臺灣銀行暨臺灣金控董事長、中華民國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副主委、立法委員、政治大學經濟系所專任教授、中華郵政公司董事長、新光金控暨新光人壽副董事長等職。於金融及經濟領域經驗十分豐富。 李紀珠女士為台大經濟系第一位直升博士班的研究生。 專長於財務金融及企業管理等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0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董事會多元化之政策

本公司隸屬宏碁集團成員之一,一向注重公司治理,並於「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訂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會負責, 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 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應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 酌實務運作需要,決定五人以上之適當董事席次。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A.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B.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A. 營運判斷能力。
- B.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C. 經營管理能力。
- D. 危機處理能力。
- E. 產業知識。
- F. 國際市場觀。
- G. 領導能力。
- H. 決策能力。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具體管理目標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有助於董事會功能有效發揮,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 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並採用候選人提名制,以確保董事成員之 多元性及獨立性,並已遴選具有不同之專業知識之技能之董事,提供不同 角度思維與貢獻,以進一步強化董事會職能。本公司已達成獨立董事過半 及女性董事佔董事會席次1/2以上之具體管理目標,並期許下屆董事會能達成每一性別佔董事會席次1/3(含)以上。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落實情形

截至民國111年底,有1位董事年齡在40~50歲,有2位董事年齡在50~60歲,有4位董事年齡在60歲以上;有5位女性董事,其餘為男性董事;均為本國籍董事。各董事之專長及多元化背景如下:

- A. 專長於雲端服務及 IC 設計:施宣輝 先生
- B. 專長於經營策略與管理、資訊服務及行銷等專業領域: 黃資婷 女士
- C. 專長於財務、資金與風險管理等專業領域: 陳怡如 女士
- D. 專長於財務會計、投資與經營策略管理等專業領域: 龍惠施 女士
- E. 專長於資訊系統、企業經營管理、國際貿易等專業領域: 童至祥 女士
- F. 專長於企業經營管理、行銷管理以及學術研究等專業領域:蔡東峻 先生
- G. 專長於財務金融及經營管理等專業領域,並曾擔任立法委員等公職: 李紀珠 女士

姓名	性別	國籍	類別	41 ~ 50	年齡 51 ~ 60	61 以 上	經營 策略 與管理	資訊 服務 /AloT	雲端服務	國際貿易	IC 設計	行銷	投資	學術研究	財務金融	會計
施宣輝	男	中華民國	法人董事 代表人	V			V	V	V		V					
黃資婷	女	中華民國	法人董事 代表人		V		V	V				V				
陳怡如	女	中華民國	法人董事 代表人		V								V		V	V
龍惠施	女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V							V		V	V
童至祥	女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V	V	V		V						
蔡東峻	男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V	V					V		V		
李紀珠	女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V	V						V		V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共有七席董事,其中四席為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之佔比為57%。由於獨立董事佔董事席次之半數,確能發揮其功能監督公司運作並保護股東權益,其專業觀點均能獨立於管理層或其他董事,彰顯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之董事間,除施宣輝先生、黃資婷女士及陳怡如女士係由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所指派外,其餘之董事(含獨立董事)間,並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未有違反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

本公司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以替代監察人,故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 第4項規定。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日期:112年4月2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胚	4份		未成年		2人名義 百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	。 或二 系之經		備
130		74 1					職稱	姓 名	關係	註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乙南	男	91/04/01	210,278	0.95%	-	-	-	-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安碁學苑(股)公司 董事長	-	-	-	_
副總經理及資安長	中華民國	顧寶裕	男	90/10/02	75,383	0.34%	-	-	-	-	交通大學資訊科學研究所碩士 異康(股)公司安全系統部協理 經濟部科技專案研發工程師及專案經理 資訊工業策進會系統安全中心專案經理、資深工程師	安碁學苑(股)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	-	-	-
副總經理	中華 民國	楊旭平	男	90/09/05	60,875	0.27%	-	-	-	_	復興工專電機科誠旭企業 副理 華康科技公司 經理金氏電腦 經理	-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瓊瑩	男	107/02/09	66,939	0.30%	-	-	-	-	英國曼徹斯特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研究所碩士 NSOC 國家級資訊安全營運中心建置案 技術長 異康(股)公司安全技術部 專案經理、協理 資訊工業策進會系統安全中心 分項計畫主持人	安碁學苑(股)公司 董事	-	-	-	_
財務及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譚百良	男	106/11/27	95,668	0.43%	-	-	-	-	東吳大學會計系學士 宏碁(股)公司電子化服務事業群 財務處資深處長 元碁資訊(股)公司 經營分析副理 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 專案經理 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員	宏碁飲料(股)公司 監察人 宏碁智通(股)公司 監察人 安圖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宏碁智雲服務(股)公司 監察人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公司 監察人 安碁學苑(股)公司 監察人 ACER CLOUD TECHNOLOGY (US), INC. 董事宏碁双智(重庆)有限公司 監察人	-	-	-	-
稽核室 副理	中華民國	金珊如	女	106/11/27	7,399	0.03%	-	-	-	-	英國肯特大學國際會計及財務研究所碩士 東吳大學會計系學士 宏碁(股)公司電子化服務事業群 財務主任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副領組	-	-	-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最近會計年度(111年)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董事酬金							A、B、C及 兼任員					E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 · B				
		報酬 (A)		退職退休 金(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 費用(D)		D等四項總 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金及	薪資、獎 金及特支 費等(E) 退職退休金			員工酬勞(G)			G)	D、E、F及 G 等七項總 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
職稱	姓名	本公司	財報內有司	本公司	財報內有司	本公司	財務お所分司	本公司	財報內有司	本公司	財務、内有司	本公司	財務的方面	本公司	財報內有司	現金金	门	財告有現金金額	所	本公司	財報內有司	可以外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董事長	宏碁(股)公司 代表人:施宣輝 宏碁(股)公司 代表人:萬以寧 (註1) 宏碁(股)公司 代表人:黃資婷 (註2) 宏碁(股)公司 代表人:陳怡如	450	450	0	0	0	0	0	0	450	450	0	0	0	0	0	0	0	0	450	450	43,065
獨立董事	喻銘鐸 (註1) 羅森洲 (註1) 龍惠施 (註2) 童至祥 蔡東峻 (註2) 李紀珠 (註2)	1,250	1,250	0	0	960	960	0	0	總額 2,210 比例 1.42%	2,210 比例	0	0	0	0	0	0	0	0	總額 2,210 比例 1.42%	比例	0

-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 (1)本公司給付獨立董事酬勞決策·乃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由薪酬委員會提出報告·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法提報股東常會報告。 (2)訂定酬金之程序·亦依據公司章程及獨立董事固定報酬給付標準與金額訂定之。
- (3)本公司之獨立董事酬勞乃依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另得提撥不高於 0.8%為董事酬勞·並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於111年5月27日全面改選後隨即卸任。

註2:於111年5月27日全面改選後隨即就任。

酬金級距表

	董事姓名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前四項酬金總額	碩(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 轉投資事業						
	宏碁法人董事	宏碁法人董事	宏碁法人董事							
	代表施宣輝、	代表施宣輝、	代表施宣輝、							
	萬以寧、陳怡	萬以寧、陳怡	萬以寧、陳怡							
	如、黃資婷	如、黃資婷	如、黃資婷							
低於 1,000,000 元	獨立董事喻銘	獨立董事喻銘	獨立董事喻銘							
	鐸、羅森洲、	鐸、羅森洲、	鐸、羅森洲、							
	龍惠施、童至	龍惠施、童至	龍惠施、童至							
	祥、蔡東峻、	祥、蔡東峻、	祥、蔡東峻、							
	李紀珠	李紀珠	李紀珠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	宏碁法人董事代表施宣輝、萬以寧、陳怡如、黃資婷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總計	10 人	10人	10人	4-人						



2. 最近年度(111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 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四項總8 後純益 (%	領取來 自子公 司以外			
職稱	姓名		財務		財務		財務	* //) 司	財務幸	服告內			轉投資		
		+ 1)	+ 1	+ /	報告	本公	報告	+ 1	報告	本公司		所有	公司		財務報	事業或
		本公司	內所 有公	司	內所	本公司	內所	田本の西	TH A	рл ань	本公司	告內所	母公司			
		미			有公		有公	現金	股票	現金	股票		有公司	酬金		
			司		司		司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總經理	吳乙南															
副總經理												總額	總額	無		
及資安長	顧寶裕	9.500	9,500	506	506	7.292	7.292	1.515	1.849	1.515	1,849	20,662	20,662			
副總經理	楊旭平	, - ,	. ,	-		,	,	,	, = 10	_,,,,,,		比例	比例			
副總經理												13.30%	13.30%			

酬金級距表

/A / L L / \ \ \ \ \ \ \ \ \ \ \ \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 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楊旭平	楊旭平						
3,5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顧寶裕、黃瓊瑩	顧寶裕、黃瓊瑩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吳乙南	吳乙南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人	4 人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日期: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 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總經理	吳乙南	0				
<i>\</i>	副總經理及資安長	顧寶裕		1,813		1.17	
	副總經理	楊旭平			1 012		
經理人	副總經理	黃瓊瑩	0		1,813		
	財務及會計主管	譚百良					
	稽核室副理	金珊如					

- (二)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 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酬金總額及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话口	110 年度		111 年度	
項目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董事酬金總額(註)	1,400	1,400	2,210	2,210
董事酬金總額及占稅後純益比例	1.61%	1.61%	1.42%	1.42%

註:111 及 112 年度董事之酬勞係為固定之出席費,無發放變動酬勞。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給付獨立董事酬勞之決策,乃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由薪酬委員會提出報告,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法提報股東常會報告。

(2) 訂定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之獨立董事酬勞乃依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 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另得提撥不高於 0.8%為董事酬勞,且其分配辦法 將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董事會決定後,並於股東會報告之。

(3)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之董事酬勞乃依公司章程規定,且非固定部份乃依照公司年度獲利情形支給,故其與公司經營績效相關。且薪酬委員會亦定期評估並檢討董事會之薪資報酬,將相關結果呈報董事會討論,以確認其與公司永續經營成果平衡。



2.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分析:

诺 口	13	10 年度	111 年度		
项目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17,846	17,846	20,662	20,66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20.55%	20.55%	13.30%	13.30%	
占稅後純益比例	20.33%	20.55%	15.50%	15.30%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給付經理人之酬勞主要分為固定薪資及變動獎金;固定薪資為每年度 與員工約定之月發放薪資,變動獎金則為達成目標績效表現之酬勞。固定薪 資乃指公司依據同仁之工作職掌、業界整體環境及市場水準等因素,訂定與 工作績效相關之薪資報酬;變動獎金乃考量當年度績效與貢獻,由薪酬委員 會提報經董事會核准後,依公司年度獎金發放公告辦理。

(2) 訂定酬金之程序

員工酬勞乃依據公司章程規定辦理。員工酬勞實際分派之數額由董事會議定 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之發放總金額須符合董事會通過之年度預算。

(3) 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員工酬勞乃依據法規及當年度經營結果辦理,其發放標準、結構及制度亦將 隨時視實際營運狀況及相關法規變動適時檢討調整之。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 亦定期評估經理人之薪資報酬現況,並提供建議予董事會參考及討論,以確 認整體報酬之合理性。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1 年 01 月 0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 率(B/A)	備註
董事長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施宣輝	6	0	100%	
董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萬以寧	3	0	100%	111年5月27日卸任 應出席次數為3次
董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怡如	6	0	100%	
董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資婷	3	0	100%	111年5月27日就任 應出席次數為3次
獨立董事	童至祥	6	0	100%	
獨立董事	 	2	0	67%	111年5月27日卸任 應出席次數為3次
獨立董事	羅森洲	1	1	33%	111年5月27日卸任 應出席次數為3次
獨立董事	龍惠施	3	0	100%	111年5月27日就任 應出席次數為3次
獨立董事	蔡東峻	3	0	100%	111年5月27日就任 應出席次數為3次
獨立董事	李紀珠	3	0	100%	111年5月27日就任 應出席次數為3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1)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事項(如有)	證券交易法 第 14 條之3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 對或保留意 見				
	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110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V	無				
	通過本公司民國110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V	無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盈餘分派案	V	無				
	委任本公司民國111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會計師獨立性案	V	無				
111.2.25	擬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案	V	無				
111年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V	無				
第一次董	擬辦理111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V	無				
事會	提請同意子公司新增機電設施建置案	V	無				
	提請同意向金融機構辦理新增授信案	V	無				
	呈報本公司暨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V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同意通過						
111.5.3	提請同意民國111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	V	無				
111.5.5 111年	呈報本公司暨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V	無				
第二次董	獨立董事意見:無						
事會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同意通過						
	提請同意民國111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	V	無				
111.7.28	通過本公司承租揚昇忠孝大樓辦公室房屋租賃續約案 	V	無				
111年	呈報本公司暨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V	無				
第三次董	獨立董事意見:無						
事會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同意通過	ı					
	提請同意民國 111 年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	V	無				
111.11.1	通過本公司承租利百代大樓辦公室房屋租賃案	V	無				
111年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規章案 V 無						
第四次董	獨立董事意見:無						
事會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同意通過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111.11.1 111年 第四次董	第七案 本公司第二屆獨立董事適用報酬之 名單與金額建議案 第八案 本公司第二屆一般董事適用報酬之	本案四位獨立董事因自身利害關係,依公司法第206條等相關規定迴避參與討論與表決,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本案三位一般董事因自身利害關係,依公司法第206條等相關規定迴避參與討論與表決,經
事會	名單與金額建議案	董事童至祥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 異議通過。

3.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董事會藉各功能委員會分工合作,如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等,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積極強化董事會職能落實公司治理。

(二)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	古週期	每年執行一次				
評估	古期間	自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評估	古範圍	董事會績效評估、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評估	古方式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			
	董事會	自我評鑑	董事會成員自我評鑑	功能性委員會自我評鑑		
	1.對公	司經營之參與程度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	董事會決策品質	2.董事職責認知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評估	3.董事	會組成與結構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		
內容	4.董事	之選任與持續進修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品質		
	5. 內部	控制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		
			6.內部控制	員選任		
				5.内部控制		



(三)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1 年 01 月 01 日至111年 12 月 31 日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合計 4 次,獨立董事 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 出席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喻銘鐸	2	0	100%	111年5月27日卸任 應出席次數為2次
獨立董事	童至祥	4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羅森洲	1	1	50%	111年5月27日卸任 應出席次數為2次
獨立董事	龍惠施	2	0	100%	111年5月27日就任 應出席次數為2次
獨立董事	蔡東峻	2	0	100%	111年5月27日就任 應出席次數為2次
獨立董事	李紀珠	2	0	100%	111年5月27日就任 應出席次數為2次

	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				
成員	專業資格與經驗				
龍惠施	龍惠施女士曾任宏碁全球財務總部財務資訊總處總處長,擁有豐富的 財務相關經驗。現任為祥龍投資及曜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童至祥	童至祥女士曾擔任台灣IBM總經理及特力集團執行長,現同時兼任展藤有限公司董事長及達摩媒體(股)公司董事。				
蔡東峻	蔡東峻先生曾擔任國立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科學學系主任、國立成功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所長及國立成功大學EMBA/AMBA執行長,在學術界擁有豐富的資歷。現任財團法人宏碁基金會董事				
李紀珠	李紀珠女士現任新光銀行副董事長。曾任臺灣銀行暨臺灣金控董事長、中華民國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副主委、立法委員、政治大學經濟系所專任教授、中華郵政公司董事長、新光金控暨新光人壽副董事長等職。於金融及經濟領域經驗十分豐富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 審計委員會年度之審議事項主要重點包括:
 - (1) 審閱財務報表
 - (2)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
 - (3) 委任簽證會計師
 - (4) 修訂內部規章
 - (5) 通過上櫃相關之議案
 - (6) 審查年度營運計畫、預算及稽核計畫等
-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1)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審計委員 會日期及 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事項(如有)	證券交 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 事項	其他未經審計 委員會通過而 經全體董事三 分之二以上同 意之決議事項			
	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110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V	無			
	通過本公司民國110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V	無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盈餘分派案	V	無			
	委任本公司民國111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會計師獨立性案	V	無			
111.2.25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V	無			
111年第	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V	無			
一次審計	擬辦理111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V	無			
委員會	提請同意子公司新增機電設施建置案	V	無			
	提請同意向金融機構辦理新增授信案	V	無			
	呈報本公司暨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審計委員會提交董事會之議案與意見					
	1—					



審計委員 會日期及 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事項(如有)	證券交 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 事項	其他未經審計 委員會通過而 經全體董事三 分之二以上同 意之決議事項			
111 5 2	提請同意民國111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	V	無			
111.5.3 111年第	呈報本公司暨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V	無			
二次審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委員會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 董事會之議案與意見	同意通過署	· 計委員會提交			
	提請同意民國111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	V	無			
111.7.28	通過本公司承租揚昇忠孝大樓辦公室房屋租賃續約案	V	無			
111年第	呈報本公司暨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V	無			
三次審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委員會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審計委員會提交董事會之議案與意見					
	提請同意民國 111 年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	V	無			
	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V	無			
111.11.1	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稽核計畫	V	無			
 111年第 四次審計	通過本公司承租利百代大樓辦公室房屋租賃案	V	無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規章案	V	無			
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 董事會之議案與意見	司意通過署	審計委員會提交			

- 3.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 4.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1)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除每月向獨立董事彙報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外,並定期於 每季的審計委員會中進行內部稽核報告,與委員溝通稽核結果及內控缺失的 改善情形,但如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

(2)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主要溝通情形摘要如下: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1.2.25	1.110年第四季公司內部稽核單位之業務暨110年度第	經獨立董事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相 關細節並由內部稽核主管答覆與說
111.2.25 111年第一	三季缺失改善追蹤	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次審計委 員會	2.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經獨立董事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相關細節並由內部稽核主管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11.05.03 111年第二 次審計委 員會	1.111年第一季公司內部稽 核單位之業務暨110年度第 四季缺失改善追蹤	
111.07.28 111年第三 次審計委 員會	1.111年第二季公司內部稽 核單位之業務暨111年度第 一季缺失改善追蹤	
111.11.01 111年第四 次審計委 員會	1.111年第三季公司內部稽核單位之業務暨111年度第二季缺失改善追蹤 2.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稽核計畫	經獨立董事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相關細節並由內部稽核主管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經獨立董事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相關細節並由內部稽核主管答覆與說
	ICH III	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 (3)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定期於每年第一季及第三季的審計委員會中報告當年度之 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相關事項,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 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
- (4)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主要溝通情形摘要如下: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1.2.25	獨立性/查核人員查核財務報	經獨立董事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
111年第一	告之責任/查核範圍/查核發現	相關細節並由簽證會計師答覆與
次審計委	審計準則公報第75號之主要	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員會	影響重要證管法令更新	或建議
111.11.1	獨立性/核閱人員核閱期中財	經獨立董事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
111年第四	務報告之責任及獨立性/核閱	相關細節並由簽證會計師答覆與
次審計委	範圍、方式及結論/核閱發現	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員會	年度查核規劃審計品質指標	或建議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是	否	摘要說明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於民國108年3月1日經董事會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 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 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由發言人 專責妥善處理股東建議。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確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根據如子公司管理辦法、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度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關係人交易管理等內部相關辦法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 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 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 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 行?	V		(一)本公司目前董事七席,包含四席獨立董事及五席女性董事,已依據多元化政策辦理並擬定具體管理目標,以其專業能力,就公司有關內控制度執行及相關議案,提供董事會良好之建議。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 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 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 會?	V		(二)本公司目前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未來將視法令及實際需求情況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本公司已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4 日經董事會通過「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均定期進行董事績效評估,並於完成評估後向董事會陳報評估結果,評估結果將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112 年第一季辦理111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並預計於 112年第二季向董事會陳報評估結果。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是	否	摘要說明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四) 評議 (四)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
	是	否	摘要說明	司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主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包含,並指定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含,並有數學的學的學術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			本公司於112年2月24日董事會通過任命財務長擔任公司治理最高主管,相關功務長擔任公司治理專等相關功能單位人員共同組成公司治理專務的選出數數,負責處理事務摘要如下: 1. 研擬規劃適當公司制度,以促進公司的落實。 2. 辦理股東會議事務,包括於東會議事務的專會議事等的方法。 增殖知書、議事手冊及議事等官及,以與實際,與作董事會議事等。 4.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5.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6.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7.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 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 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 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 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 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 任議題?	V		本公司建立發言人制度,定期將重要財務業務及其他相關資訊,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作為對外與利害關係人之管道,使其利害關係人快速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以維持其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託台新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 負責處理股東會事務及股務作業。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 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網站已適度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等相關資訊。並於股東會及其他法人投資人說明會時向投資人說明本公司公司治理執行之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已指定投資關係人部門負責 蒐集及揭露相關資訊,並已建立發言 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亦依規定揭露 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 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 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 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 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及第一、 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 形,均依照主管機關相關規定期限 前,完成申報即公告作業。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實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供於員工權、供入之權、人之權、人之權、人之權、人之權、人之權、人之權、人之權、人之權、人之權、人	V		1. 本生物的 1. 为为, 1. 为为, 2. 为, 2. 为, 3. 不是, 2. 为, 4. 为, 3. 不是, 4. 为, 4. 为, 4. 为, 5. 为, 5. 为, 6. 为, 7. 为, 6. 为, 6. 为, 7. 为, 6. 为, 7. 为, 6. 为, 7. 为, 6. 为, 7. 为, 6. 为, 6. 为, 7. 为, 7. 为, 6. 为, 7. 为, 7. 为, 6. 为, 7. 为,	無重大差異

九、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 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無。



(五)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備
獨立董事	龍惠施	1. 龍惠施女士曾任宏碁全 球財務總部財務資訊總 處總處長,擁有豐富的 財務相關經驗。現任為 祥龍投資及曜揚科技(股) 公司董事長。 2. 專長於企業財務及管理 等領域,且未有公司法 第30條各款情事。	1.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 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 事。 2.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3.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內 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百有 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 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 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 計等服務之情事。	3	-
獨立董事	童至祥	1.童至祥女士曾擔任台灣 IBM總經理及特力集團 執行長,現同時兼任展 藤有限公司董事長及達 摩媒體(股)公司董事。 2.專長於企業經營管理、國 際貿易與行銷等領域, 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 款情事。	1.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 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 事。 2.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3.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 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 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 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 計等服務之情事。	0	_
獨立董事	蔡東峻	1.蔡東峻先生曾擔任國立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科學學系主任、國立成功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所長及國立成功大學國力,大學是MBA/AMBA執行長。現任財團法人宏碁基金會董事。 2.專長於企業管理及行銷管理等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2.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3.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將以內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0	_

	ı				
身份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獨立董事	李紀珠	1.李紀珠女士現任新光灣語事長。現實事長。金控董事長金控董事是國際主導是國際主導與國際主導與國際主導與國際主導與國際主導與政治學,與政治學,對於政學,對於政學,對於政學,對於政學,對於政學,對於政學,對於政學,對於政	1.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2.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內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之董事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聚及合司。 計等服務之情事。	0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4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任期自107年12月13日起至111年5月26日止,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任期自111年5月27日起至114年5月26日止,兩屆委員於最近年度(111年)薪資報酬委員會共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童至祥	2	0	100	
委員	喻銘鐸	1	0	100	111/5/27卸任 應出席次數為1次
委員	羅森洲	0	1	0	111/5/27卸任 應出席次數為1次
委員	龍惠施	1	0	100	111/5/27就任 應出席次數為1次
委員	蔡東峻	1	0	100	111/5/27就任 應出席次數為1次
委員	李紀珠	1	0	100	111/5/27就任 應出席次數為1次



(3) 其他應記載事項

- A.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 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 因):無此情形。
- B.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C.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項及決議結果

薪資報酬委 員會日期及 期別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11.2.25 111年第一 次薪資報酬 委員會	民國110年度員工及 董事酬勞預算案。	薪資報酬委員 會全體成員同 意通過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 同意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 提交董事會之議案與意見
	經理人薪酬討論案	薪資報酬委員 會全體成員同 意通過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 同意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 提交董事會之議案與意見
	民國111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內部經理人獲配股數建議案	薪資報酬委員 會全體成員同 意通過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 同意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 提交董事會之議案與意見
	擬修訂本公司「董 事酬金給付原則」 案	薪資報酬委員 會全體成員同 意通過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 同意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 提交董事會之議案與意見
	第二屆獨立董事適 用報酬之名單與金 額建議案	薪資報酬委員 會全體成員同 意通過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 同意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 提交董事會之議案與意見
111.11.01 111年第二 次薪資報酬 委員會	第二屆一般董事適 用報酬之名單與金 額建議案	薪資報酬委員 會全體成員同 意通過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 同意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 提交董事會之議案與意見
安貝買	民國112年經理人目標獎金建議案	薪資報酬委員 會全體成員同 意通過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 同意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 提交董事會之議案與意見
	民國112年調薪建議	薪資報酬委員 會全體成員同 意通過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 同意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 提交董事會之議案與意見

3. 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未設立提名委員會,故不適用。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永續發 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 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由總經理室負責主導推行; 111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情形預計 將於112年第二季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一直致力於資安技術領域之深 耕,累積豐富的資安事件處理經驗, 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特別推出『資 安講堂』,將資安技術轉化為資安防 護知識推廣至全國,此資安教育服務 的推廣,國內企業、學校各機構皆可 申請。111 年度共計327人次參與 『資安講堂』推廣活動。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 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 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 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 或策略?	V		本公司定期由總經理召集經理人召開「經營策略會議」,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若判斷有風險事項發生時,則會成立「專案小組」擬定相關因應措施。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本公司已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標章認證(有效期限至112年10月16日),以確保符合環境管理法規要求。 本公司係屬資訊服務業,溫室氣體排放源均屬間接排放,主要來自於辦公室空調與照明所需之電力、員工通勤及垃圾委外處理等。為落實環境保護之承諾,本公司遵守環保法規,同時致力於節約能源、資源回收利用、綠色採購等,對環境有益之政策及措施並承諾污染預防與持續改善。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 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 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本公司鼓勵員工落實資源分類·加強資源回收·並針對辦公室空調及照明使用節能設計·以達到節能的目的。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與上市上櫃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永續發 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於京之 (三)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永續發 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本公司致力於節約能源、回收廢棄物、遵守環保法規・並承諾污染預防與持續改善・相關政策如上題。並每年盤查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項目 2020 2021 用水量(度) * * 廢棄物總重量(公斤) 5,370 10,445 溫室氣體排放量(公斤) 74,752 94,520 *係因辦公室(揚昇大樓)水費包含在大樓管理費統一支付,故無法統計。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 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 理政策與程序?	V		(一)本公司已訂定人權政策,人權保障 範圍包括員工、供應 商、客戶與合作 夥伴等,此政策認同並依循聯合國世 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國際 勞動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 與當地法令規範,透過保護、尊重和 補救等原則,落實人權保障。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 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 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 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 薪酬?			(二)本公司已訂定及實施薪酬、績效考核、績效獎金、調薪政策、休假制度及員工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均反映於員工績效獎金及調薪。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 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 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本公司已取得ISO45001職業安全管理系統認證(有效期限至112年10月20日);針對同仁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部份,透過管理制度的推行,加強公司環境維護與同仁作業之安全管理,定期辦理作業環境檢測、年度員工健康檢查,以及舉辦各項教育課程,提升同仁危害意識,降低危害發生。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 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本公司安排員工參加內外之職能訓練課程,透過職能設計及培訓發展,兼顧過才與專才之發展,使每位同仁得依其發展意向,規劃個人職涯路徑。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與上市上櫃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永續發 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 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 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 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 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 策及申訴程序?	V		(五)本公司已通過ISO27701「個資管理認證」對客戶資料保護,有完善管理制度,並與客戶間合作關係長久及穩定,且保有良好的溝通管道,針對客戶的問題/疑問/客訴皆有專責部門及人員,能提供有效與迅速的回覆處理。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本公司訂有供應商評鑑制度,並依 其執行相關事宜,採購或簽約前會評 估合作期間供應商之企業社會責任之 紀錄。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履行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均已 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故並未編制永續 報告書。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 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考量公司實務運作情形,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且依循相關法規確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安碁資訊一直致力於資安技術領域之深耕,累積豐富的資安事件處理經驗,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特別推出『資安講堂』,將資安技術轉化為資安防護知識推廣至全國,此一資安教育服務的推廣,國內企業、學校各機構皆可申請,推廣服務總時數以100小時為上限,額滿結束申請。

• 對象:企業、學校、機關團體等

• 期間:111/01~111/12

人次:327人次已完成之講座:

金寶電子(股)公司【社交工程與行動安全】 威合股份有限公司【社交工程與行動安全】

大綜電腦【資安威脅與防護實務】

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安威脅與防護實務】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資安威脅與防護實務】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與上市上櫃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 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 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 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 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 承諾?			(一)本公司已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9 日 經董事會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 行為指南」,並依守則確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二)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 指南,公司於員工到職時亦進行宣導 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並由人資、法 務、稽核等跨部門單位定期分析及評 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 之營業活動。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三)本公司已訂有誠信相關政策·針對防範不誠信原則之方案,包括內部控制制度下各項辦法及循環,均納入相關作業程序,此外於人事管理規則就員工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定有相關規範,且公司於員工到職時及在職期間均不斷宣導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並由稽核單位定期稽核,以提高整體認知、偵測潛在的不當行為以監督遵行情形,並隨時據以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 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 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 條款?			(一)公司商業活動,由財務部門進行往來 客戶審查評等,並由法務顧問審查簽立 之合約條款,以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 錄者進行交易。 本公司與商業合作夥伴從事各類交易 時,將要求商業合作夥伴簽訂「供應 商廉潔暨企業社會責任承諾書」並將 廉潔承諾訂於相關合約中。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與上市上櫃		
	是	否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二)本院 (三)本院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 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 落實執行?			(三)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 指南·對於規範員工利益衝突之規定設 有專章·並提於公司網站上提供申訴 檢舉信箱。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四)公司建立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 之執行情形,由內部稽核人員依不誠 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 核計畫,計畫進行查核作業。經稽核 單位查核本公司 111年1月至12月, 並未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之相關事 項。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誠信經
				營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	V		(五)本公司訂定員工業務行為準則,本規	無重大差異
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範為所有 員工進行業務活動之最高行	
			為準則,於每位新進人員加入時,均	
			施以教育訓練要求員工務必遵守。 此外,直屬主管必須負責督導所屬同	
			正外,且屬土官必須貝員自等所屬问 仁,確實遵守員工業務行為準則。	
			111 年12 月對於業務單位及內部人等	
			分別進行「誠信經營及內線交易證	
			券法規與實例研討」及「內部人持股	
			變動申報違反證券交易法規定之常見	
			態様」相關宣導・以提高相關單位及	
			人員對於公司誠信政策及證交法令規	
			定的重視及警覺性。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	V		(一)本公司於員工業務行為準則中訂有檢	無重大差異
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			舉制度,此外,員工於發現任何不法行	
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			為或違反公司治理活動時,得透過電	
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子信箱由稽核室專責處理。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	V		(二)本公司有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	無重大差異
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			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				
保密機制?	\/		/一/大八司拉取伊维长朗 / 丁田长朗五浦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	V		(三)本公司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	無重大差異
因 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	v		(一) 本公司已建立網站並揭露「誠信	無重大差異
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	V		() 本公司已建立網站並物路	邢 里八左共
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公告及更新相	
H N WIREALY DETENDE			關資訊。	
			廟 資計。	

-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 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考量公司實務 運作情形,制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且依循相關法 規確實落實誠信經營,以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嚴禁不誠信或違反法令之行為。
 -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請參閱公開資訊觀 測站http://mops.twse.com.tw。



-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02月24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 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 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瞭解營 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 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 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 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施宣輝

總經理:

显7. 法

-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 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 名稱	重要決議
111.2.25	111年 第 章	(1) 依章程規定提撥民國110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預算案 (2) 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110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3) 通過本公司民國110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4)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盈餘分派案 (5) 委任本公司民國111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會計師獨立性案 (6) 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8) 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8) 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9) 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四席)暨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10) 提請股東會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11) 召開本公司民國111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12) 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13) 擬辦理111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14) 提請同意子公司新增機電設施建置案 (15) 提請同意向金融機構辦理新增授信案 (16) 呈報本公司暨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17) 民國110年內部經理人目標獎金結算與民國111年度 度調薪建議案 (18) 決定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基準日暨發放名單等相關事宜案
111.5.3	111年 第二次 董事會	(1) 提請同意民國111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 (2) 擬通過集團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 (3) 呈報本公司暨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111.5.20	111年 第一次 臨時董 事會	(1) 本公司訂定111年度現金增資發行價格案 (2) 民國110年內部經理人員工酬勞核定建議案 (3) 擬通過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員工認購股份 分配計畫案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111.5.27	111年 第二次 臨時董	(1) 選任董事長案 (2) 擬籌組各功能性委員會案
111.7.28	事會 111 年 第三次 董事會	(1) 提請同意民國111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 (2) 通過本公司承租揚昇忠孝大樓辦公室房屋租賃續約案 (3) 呈報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4) 提請同意向金融機構辦理續約案
111.11.1	111 年 第四次 董事會	(1) 提請同意民國 111 年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 (2) 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3) 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稽核計畫 (4) 通過本公司承租利百代大樓辦公室房屋租賃案 (5)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規章案 (6)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原則」案 (7) 本公司第二屆獨立董事適用報酬之名單與金額建議案 (8) 本公司第二屆一般董事適用報酬之名單與金額建議案 (9) 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 112 年調薪建議案 (10) 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 112 年經理人目標獎金建議案

2. 股東會之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111年股東常會(111年5月27日)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 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承認案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
(2) 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討論案	訂定111年6月4日為除權息基準日·111年7月1日為發放日·每股分配現金股息 3.7 元。
(3) 修訂本公司章程討論案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並111年6 月20日獲台北市政府准予登記。
(4)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討論案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並已公告於 公司網站。
(5)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討論案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並已公告於 公司網站。
(6)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

業禁止之限制討論案	
	董事當選名單:
	宏碁(股)公司法人代表人:施宣
	輝、宏碁(股)公司法人代表人:黃
(7) 今面办溉木公司等吏上度(今皿度獨立等	資婷、宏碁(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7) 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七席(含四席獨立董事)	陳怡如
事)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童至祥、龍惠施、蔡東峻、李紀珠
	已於111年6月20日獲台北市政府
	准予登記。

-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 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 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 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 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	高靚玟	111年度	1 060	260(≛+)	2 260	
會計師事務所	施威銘	111 ++/支 	1,960	360(註)	2,360	無

註:非審計公費係稅務簽證、全時員工薪資檢查表(非主管職)查核費用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 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民國: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月2日止	
		持有股數	質押股數	持有股數	質押股數增	
		增(減)數	增(減)數	增(減)數	(減)數	
董事長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2,324,583	0	0	0	
暨大股東	代表人:施宣輝	0	0	0	0	
董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2,324,583	0	0	0	
暨大股東	代表人:萬以寧(註1)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2,324,583	0	0	0	
暨大股東	代表人:黃資婷(註2)	30,000	0	0	0	
董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2,324,583	0	0	0	
暨大股東	代表人:陳怡如	30,000	0	0	0	
獨立董事	喻銘鐸(註1)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童至祥	0	0	0	0	
獨立董事	羅森洲(註1)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龍惠施 (註2)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東峻 (註2)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紀珠 (註2)	0	0	0	0	
總經理	吳乙南	57,278	0	0	0	
副總經理	黃瓊瑩	17,000	0	0	0	
副總經理	楊旭平	10,875	0	0	0	
副總經理	顧寶裕	24,323	0	(1,000)	0	
 財務及	譚百良	30,000	0	0	0	
會計主管						
經理	金珊如	2,036	0	(4,000)	0	

註1:萬以寧、喻銘鐸及羅森洲於111年5月27日解任,凡解任或辭任者之持有股數皆以0表示。

註2:黃資婷、龍惠施、蔡東峻及李紀珠於111年5月27日就任。

(二)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10%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無。

(三)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10%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日期:112年4月2日;單位:股

					- HI . IIZ -	年4月2日;	单位.	胶	
	本人持有	年子	、未成 女持有 3份	名	用他人 義合計 有股份	前十大股 互間具為 人 二親 屬關 親 名稱 人 人 親屬關係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關係 偶 內 者 姓名	備註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 姓名)	關係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13,295,601	59.88%	0	0.00%	0	0.00%	群碁投資 (股)公司	子公司	_
林詩誠	672,000	3.03%	0	0.00%	0	0.00%	_	-	-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39,081	1.98%	0	0.00%	0	0.00%	-	-	-
鄭威宏	430,000	1.94%	0	0.00%	0	0.00%	-	-	-
陳建廷	344,000	1.55%	0	0.00%	0	0.00%	-	-	-
吳乙南	210,278	0.95%	0	0.00%	0	0.00%	-	-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204,850	0.92%	0	0.00%	0	0.00%	-	-	-
群碁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195,001	0.88%	0	0.00%	0	0.00%	宏碁(股)公 司	母公司	-
張興國	107,000	0.48%	0	0.00%	0	0.00%	-	-	-
蘇文富	105,335	0.47%	0	0.00%	0	0.00%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 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





募資情形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台幣元

	3V. /-	核定	股本	實地	7股本	備言	備註			
年月	發行 價格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05	10 元	50,000	500,000	50,000	500,000	創立股本	無	註1		
89.08	10 元	30,050,000	300,500,000	30,050,000	300,500,000	現金增資300,000,000 元	無	註 2		
90.04	10 元	210,050,000	2,100,500,000	150,050,000	1,500,500,000	現金增資,200,000,000 元	無	註3		
90.07	10 元	210,050,000	2,100,500,000	200,050,000	2,000,500,000	現金增資500,000,000 元	無	註4		
91.11	10 元	250,050,000	2,500,500,000	250,050,000	2,500,500,000	現金增資500,000,000 元	無	註 5		
92.04	10 元	300,050,000	3,000,500,000	300,050,000	3,000,500,000	現金增資500,000,000 元	無	註 6		
95.04	10 元	300,050,000	3,000,500,000	181,884,402	1,818,844,020	減資彌補虧損計 1,181,655,980 元	無	註 7		
97.11	10 元	300,050,000	3,000,500,000	187,092,616	1,870,926,160	合併第三波增資 52,082,140 元	第三波股份 (註 8)	註8		
106.10	10 元	300,050,000	3,000,500,000	190,592,616	1,905,926,160	盈餘轉增資35,000,000 元	無	註 9		
106.12	10 元	300,050,000	3,000,500,000	4,000,000	40,000,000	分割減資1,865,926,160 元	無	註 10		
107.02	10 元	300,050,000	3,000,500,000	11,500,000	115,000,000	法定盈餘公積轉增資 75,000,000 元	無	註 11		
107.03	10 元	300,050,000	3,000,500,000	11,886,000	118,860,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無	註 12		
107.05	10 元	300,050,000	3,000,500,000	12,629,600	126,296,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無	註 13		
108.10	10 元	300,050,000	3,000,500,000	16,339,600	16,339,600	現金增資37,100,000 元	無	註 14		
109.09	10 元	300,050,000	3,000,500,000	16,666,392	16,666,392	盈餘轉增資3,267,920 元	無	註 15		
110.09	10元	300,050,000	3,000,500,000	16,999,720	169,997,200	盈餘轉增資3,333,280元	無	註 16		
111.03	10元	300,050,000	3,000,500,000	17,240,720	172,407,20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410,000 元	無	註 17		
111.07	10元	300,050,000	3,000,500,000	22,240,720	222,407,200	現金增資50,000,000 元	無	註 18		
112.03	10元	300,050,000	3,000,500,000	22,204,570	222,045,700	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61,500元	無	註 19		

註 1:89.05.29 北市建商二字第 89294676 號函。

註 2:89.08.15 經(089)商字第 089129675 號函。

註 3:90.04.09 經(90)商字第 09001102810 號函。

註 4:90.07.16 經(90)商字第 09001271860 號函。

註 5:91.12.12 經接商字第 09101496310 號函。

註 6:92.04.24 經授商字第 09201124120 號函。

註7:95.05.05 經授商字第09501081490 號函。

註8:98.01.12 經授商字第 09701329350 號函;本公司發行股票計 52,082 仟元·以吸收合併方式與第三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本公司與第三波公司皆為宏碁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第三波公司為消滅公司。

註 9:106.11.08 經授商字第 10601152380 號函。

註10:107.01.16 經授商字第10701003560號函。

註11:107.03.09 府產業商字第10746911710號函。

註12:107.04.24 府產業商字第10747839710號函。

註13:107.05.10 府產業商字第10749035400號函。

註14:108.11.08 府產業商字第1085600770`0號函。 註15:109.08.31 府產業商字第10953563710號函。

註16:110.09.02 府產業商字第11053034500號函。

註17:111.03.31 府產業商字第11147883200號函。

註18:111.07.08府產業商字第11150917800號函。

註19:112.03.16府產業商字第11247007300號函。



單位:股;新台幣元

肌心括 粘		核定股本		<i>(</i> ≠± ≐+
股份種類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備註
普通股	22,204,570 股	277,845,430 股	300,050,000 股	上櫃公司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12年4月2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政府	金融	其他	個人	外國機構	合計
數量	機構	機構	法人	凹八	及外人	
人數	0	3	20	2,493	26	2,542
持有股數	0	211,850	13,733,914	7,305,467	953,339	22,204,570
持股比例(%)	0.00	0.95	61.85	32.90	4.29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2年4月2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寸/1文/7/ / / / / / / / / / / / / / / / / / /	放朱八叔	付分权数	1寸 N又 LU IVI
1至999	1,087	119,644	0.54%
1,000 至 5,000	1,213	2,088,689	9.41%
5,001 至 10,000	109	803,096	3.62%
10,001 至 15,000	51	661,045	2.98%
15,001 至 20,000	20	356,753	1.61%
20,001 至 30,000	24	623,323	2.81%
30,001 至 40,000	10	349,098	1.57%
40,001 至 50,000	6	264,148	1.19%
50,001 至 100,000	12	935,628	4.21%
100,001 至 200,000	3	407,336	1.83%
200,001 至 400,000	3	759,128	3.42%
400,001 至 600,000	2	869,081	3.91%
600,001 至 800,000	1	672,000	3.03%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1	13,295,601	59.88%
合計	2,542	22,204,570	100.00%

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2年4月2日;單位:股;%

		732 11 7 12 1 12 1 12 1 12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13,295,601	59.88%
林詩誠	672,000	3.03%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 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39,081	1.98%
鄭威宏	430,000	1.94%
陳建廷	344,000	1.55%
吳乙南	210,278	0.95%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204,850	0.92%
群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5,001	0.88%
張興國	107,000	0.48%
蘇文富	105,335	0.47%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 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10年	111年	當年度截至 112年0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高		147.00	137.00	192.00
	最低		100.00	92.00	112.50
		平均	121.64	115.64	161.99
与 肌淫估		分派前	37.89	54.45	-
每股淨值	分派後		34.14	49.95	-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6,999仟股	19,625仟股	-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5.11	7.92	-
	追溯調整後		5.11	7.92	-
	現 金 股 利		3.70	4.5	-
怎 肌 肌 刋	無償	盈餘配股	-	-	-
每股股利	配股	資本公碁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23.25	14.33	-
	本利比		32.11	25.22	-
	現金	股利殖利率(%)	3.11	3.96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 (1)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 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再依法令或主管 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以 不低於百分之十派付股東股息及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 決議分配之。
 -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視當年度之盈餘狀況,兼顧整體產業發展狀況,相關法令規定,公司長期發展計劃及穩健財務結構之前提,採行平衡股利政策,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 2. 本公司依照當年度獲利情形、業務發展及評估資金規劃後配發股息,近三年均配發 50%以上的獲利予股東。
- 3.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現金股利部分,按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之授權,由董事會於民國112年2月 24日決議通過,每股配發新台幣4.5元,總計配發新台幣99,920,565元。
-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 111 年僅配發現 金股利及 112 年未公布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得另提撥不高於千分之八為董事酬勞。前項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員工、董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與發放金額有重大差異時,該差異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 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 A.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總金額為新台幣 19,000,000 元,董事酬勞為新台幣 960,000 元,業經民國 112年2月2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皆以現金方式發放。
- B.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不適用
-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0 年度			
	董事會	董事會 實際發放數		
	決議金額	金額	折算股數	
員工酬勞(以現金發放)	10,500,000 元	10,500,000元	_	
員工酬勞(以股票依市值發放)	0 元	0元	0 股	
董事酬勞	0 元	0元	_	
合計	10,500,000 元	10,500,000元	0 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 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12年4月2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10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股數	111年1月7日	
	300,000股	
發行日期	111年3月9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41,000股	
股數	241,000ng	
尚可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	59,000股	
股股數	39,000 nx	
發行價格	新台幣0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	1.08%	
率		

條件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需於各既得日當日仍在 職,且期間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誠信 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競業禁止、保 密協議或與公司間合約約定等情事,並達成公司所設定之 員工個人績效指標與公司營運績效指標;於各年度既得日 可既得之最高股份比例分別為:2022年可既得股數比例 上限為15%、2023年可既得股數比例上限為35%、2024 年可既得股數比例上限為50%,2022至2024年三年合計 可既得股數比例上限為100%。

> 員工個人績效指標:當年度績效考核達三顆星(精通 /Proficient)(含)以上,如未達成,則獲配股數為0。 公司營運績效指標:公司營運績效指標以本公司(不含預 計於2022年收購之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營

> 收及稅後淨利(PAT)為指標。各指標分別設定權重及低 (LOW-Bar)、中(MID-Bar)、高(HIGH-Bar)三個目標區 間,達LOW-Bar之既得股數獲配比率比例為50%,達 MID-Bar之既得股數獲配比率比例為70%,達HIGH-Bar 之既得股數獲配比率比例為100%,如任一指標未達 LOW-Bar,則獲配股數為0。達成績效指標與水準之判定 依各績效期間所對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為基 礎。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

制權利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負 擔,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股東會之出席、提 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 股相同,且依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信託機構之保管契約執 行之。 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 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股利、法定公積及資 本公積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 普通股股份相同,相關作業方式依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信 託機構之保管契約執行之。 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 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165條第 3 項所訂股東會 停止過戶期間、或其他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 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既得 股票解除限制時間及程序依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信託機構 之保管契約或相關法規規定執行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 於既得條件成就前,交付信託保管。 情形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既得日不在職,或 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未達成公司所設定個人績效指標與公司營運績效指標,或 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 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競業禁止、保密協議或與公司間 合約約定等情事,本公司有權於前述任一事項發生時,即 就其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無償收回並 辦理註鎖。 於既得期間內,員工如有自願離職、解雇、資遣,其之前 獲配尚未既得之股份,本公司將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 36,150股 利新股股數 已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204,85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92 (%)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股數占公司目前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約為 1.08%,對原股東權益之影響係逐年稀釋,故其稀釋效 果尚屬有限。



(二)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

112年4月2日

				取得	į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職稱	姓名	限制員 工權利 新股數 量	限員權新之數已行份數率制工利股股占發股總比率	已解除限制之 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限股已股數除之占行總數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除制股占發股總比解限之數已行份數率
經理人	總經理 技術副總	吳乙南 黃瓊瑩	60,000	0.27%	9,000	0	0	0.04%	51,000	0	0	0.22%
員工	處 經 副 資 深 經 夏 深 理 副 經 理 副 理 副	薛 盧 李 施 蔡 楊 吳 黃 楊 家 楊 吳 文 景 楊 秦 子 景 昌 治 昇	181,000	0.81%	27,150	0	0	0.12%	153,850	0	0	0.69%

註:係依112.03.16.台北市核准變更登記之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11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

-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1年5月10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39716號函申報生效
-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480,000千元。
- 3.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5,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96元,總募集金額為480,000千元。
- 4. 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化商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	111 年		
		資金總額	第三季	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1 年第三季	330,000	330,000	-	
充實營運資金	111 年第四季	150,000	120,000	30,000	
合	計	480,000	450,000	30,000	

- 5. 輸入證期局指定資訊申報網站日期:本案所募得之資金運用已依法按季申報· 並依規定將最近期執行狀況輸入指定資訊申報網站。
- 6. 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無此情形。

(二)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 111 年 第四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330,000	
償還	义用亚钒	實際	330,000	
銀行借款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本次募集資金將用於償還銀行借
	(%)	實際	100.00%	一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已依計劃預 - 計於111 在第二季草焦京战 降
	支用金額執行進度	預定	150,000	計於 111 年第二季募集完成,隨 即依原預計計畫,用以償還銀行
充實		實際	150,000	一胡成原與計計量,用以便處或1) 一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截至 111
營運資金		預定	100.00%	7 旧叔及兀具宮建貝亚,截至 111 - 年度第四季償還銀行借款
	(%)	實際	100.00%	330,000 仟元,以及充實營運資
	支用金額	預定	480,000	- 金 150,000 仟元,已依原預計計
合計	义用亚钒	實際	480,000	- 書執行完畢。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	實際	100.00%	



(三) 執行效益

	年度	增資前	增資後
項目		(111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1,227,416	1,070,316
	流動負債	941,959	640,848
基本財務資料	負債總額	1,248,402	926,374
	營業收入	750,339	1,603,216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2.72%	43.38%
/ 一 一 一 一	流動比率	130.30%	167.02%
償債能力	速動比率	128.86%	165.09%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金額為新台幣4億8仟萬元,所募集資金已全數於 111年第三季及第四季用以償還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以該計畫募集完成後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觀之,負債比率由籌資前52.72%降至43.38%,本公司財務結構已獲改善;而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則分別由籌資前之130.30%及128.86%上升至167.02%及 165.09%,償債能力均有提升。綜上所述,本公司將所募得資金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已有效強化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籌資效益業已顯現。



營運概況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事業部別	商品(服務)
	資訊安全整合性監控及防護服務
資訊安全服務	資訊安全專業顧問服務
	營運不中斷服務
資訊部門營運委外服務	資訊部門營運委外服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品名稱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資訊安全服務	852,427	100.00	1,365,855	85.19	
資訊部門營運委			227 261	1 / 01	
外服務	-	_	237,361	14.81	
合計	852,427	100.00	1,603,216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主要產品服務面向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以自有之研發專業技術能力為核心,專注於發展資訊安全相關服務,服務可分為事前預防、事中偵測、事後應變及災變復原。在事前預防時,提供資安管理制度顧問服務,弱點掃瞄、滲透測試、健檢服務及資料與系統備份備原服務;在事中偵測時,透過SOC進行全天候24小時的監控,並增加備援演練頻率及種類;在事後應變

時,則以專業數位鑑識的技術保留證據,以還原攻擊全貌,並啟動緊急備援,執行災變復原程序,以降低災損。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為因應日益多樣化的資安威脅態樣,進一步優化自身資安服務品質、切合市場需求,本公司持續投入資源於新興資安服務與解決方案之開發上。

(1) 發展實戰的防駭攻防演練

藉由駭客入侵模擬演練情境,進行全天候持續性入侵與攻擊模擬,不論是情境演練還是實境演練,企業可依預算和業務範圍之需要,選用最適化的攻防演練服務,讓企業組織了解可能遭受的攻擊環節,並在每次模擬演練後依據報告產出的防護等級建議與風險報告,即時調整資安部署,修正防護弱點漏洞,強化資安防護韌性。

為擴大增強攻防演練的服務能量,安碁資訊導入美國資安專業組織 MITRE發布之攻擊與防禦方法論(MITRE ATT&CK & ENGAGE),創新推出適用於金融領域的主動式防禦方案,此方案以欺敵系統為基礎,採用由淺至深、由點到面五階段主動式防禦機制,協助金融機構從預防、檢測乃至回應的整個過程都採自動持續地進行。

(2) 入侵與攻擊模擬 (Breach and Attack Simulation, BAS)

可以自動模擬駭客進行多面向攻擊的一種服務。BAS 提供企業組織內的資安人員以一致的方式,進行全天候持續性入侵與攻擊模擬,包括內部威脅、橫向移動(Lateral Movement)與資料外洩(Data Exfiltration),從預防、檢測乃至回應的整個過程都將自動持續地進行。BAS 能夠讓企業組織了解可能遭受的攻擊環節,在每次模擬後將產出優先防護等級建議與風險報告。符合BAS 應具備的條件有,採用攻擊者技術、自動化、持續性、過程必須確保安全性與復原能力。其中一些 BAS 結合了機器學習或深度學習,作為不斷增強攻擊模型的優勢。

執行方式

透過模擬真實攻擊者可能會使用的手法,從外部及內部進行多面向的模擬攻擊,除了驗證受測單位的資安防護能力以及可能存在的風險,若單位有相對應的資安預警團隊,亦可於演練的過程當中,驗證單位面對資安攻擊時的告警能力是否足夠。



- 透過外部攻擊者於攻擊時或使用 的手法進行模擬攻擊,並根據單位伺服器的回應資訊,檢視單位的資安設備是否能有效阻擋。
- 嘗試由外部將重大資安事件的惡意程式樣本傳入自單位內部,驗證單位內的資安設備是否能確實阻擋。
- 透過假定駭客已經入侵到單位內部的情況之下,以白箱的方式,透過安裝的agent,將重大事件會使用的惡意程式樣本放入單位內部,驗證單位內的端點設備是否能夠有效的偵測及隔離相關的惡意程式。
- 通常駭客進入到單位內部,會透 過橫向擴展的方式,嘗試擴展可 能接觸到的相關設備。並且會嘗 試將取得的機敏資料,透過各種 可能的手法,傳遞到外部網際網 路當中。

特點

當重大資安事件發生後,能再 24 小時內,更新該事件的入侵指標(Indicators of Compromise,IOC),所以透過若過時期,可確保對單位內,的可能是對單位內,的方數。 有可阻止攻擊者執行後續的侵害行為。

因為是透過佈署 agent的方式·故·故· 一致的方式,查 行全天候模擬 是企業內部的 是企業內部的 變 是企業內部的 變 是企業內 數 也能有效 性的評估。

應用情境				
藍隊驗證	自動化攻防演練	自動化紅隊演練		

(3) 發展雲地整合監控中心資安服務

因應企業上雲的趨勢,如何善用雲端管理服務商(MSSP)所提供的平台及多樣的工具,架構安全完善和符合需求的雲端環境,確保雲端基礎架構(laaS)組態設定及管理方式安全有效率,是目前多數企業面臨的重要問題。

本公司在併購宏碁雲架構後,快速整合雙方資源與技術人員分工,建構雲端安全監控中心(Cloud SOC),透過宏碁雲架構建構雲端原生功能的

資安監控機制所建立的Cloud SOC,監控雲端各種資安設備被刺探的行 為,將監控的日誌資料所觸發的「事件」進行彙整,再將「事件」遞送 轉交給安碁資訊地端的安全監控中心(SOC)進行關聯分析,進而比對雲、 地所發生的資安事件關聯,雲端日誌不落地,節省大量日誌下載的網路 傳輸費用, 建立雲地監控中心混合互相回饋循環機制,累積在資安監控 中心(SOC)技術卓越的領先地位。

積極布局Cloud Security市場,合作推出Cloud-SOC TDRS (THREAT DETECTION & RESPONSE SERVICES) 威脅偵測與回應服務來服務台 灣市場的用戶,提供客戶在雲端安全一站式的解決服務方案。

在數位轉型下,企業使用外部雲端進行管理服務,將資料上雲比率大幅 提高,導致雲端成為駭客的首要目標,有越來越頻繁的雲端跳躍網攻 (Operation Cloud Hopper), 進階持續性滲透攻擊(APT)更是 防不勝防,影響層面涵蓋金融、教育、醫療等產業,顯示企業無論大小, 資安事件偵測能力都有必要持續提升強化。故,本公司必須考量資訊安 全到雲端架構規劃的整合服務,積極發展雲端資安服務。

(4) OT 資安檢測服務與監控中心

工業物聯網概念下,OT與IT系統、軟體與硬體的虛實整合,都是這一 波現代工業革命的核心。企業整合工業網路和企業業務系統的過程,讓 整體企業網絡安全出現許多全新的漏洞,也讓駭客有機可趁且有利可圖。

OT網段隔離性檢測

情況,並評估遭受攻擊的風險,提務、連線方向、連線時間、週 供檢測報告與專家建議。

OT 滲透測試

於系統上線前或歲休時, 透過專業 工控系統攻擊手法檢測是否有密碼 破解與遠端存取服務等重大可滲透 弱點。

OT 資安健診

檢視 OT 設備暴露在網際網路中的 依據設備行為(通訊協議、服 期)檢測環境中是否有惡意活動 (中繼站、ICS 惡意程式)存 在,並依據 OT 場域安全基準檢 測是否有高風險行為與弱點。

OT 數位鑑識

安碁數位鑑識中心實驗室,已通 過 ISO 17025 認證、建立 ACSI-CERT 安碁電腦危機處理小組, 並 加入台灣 CERT/CSIRT 聯盟, 具有豐富實戰經驗,可協助客戶 進行事件(故)根因矯正,提供 符合 OT 場域之防護建議。



(5) 整合營運不中斷解決方案

因應駭客勒索黑色產業日益茁壯,復原與備援服務已成為優化與完善本公司提供客戶資安服務所必需,故,將整合營運不中斷服務納入資訊安全服務架構,即事前預防-資料與系統備份備援服務、事中偵測-備援演練、事後應變-啟動緊急備援,執行災變復原程序,使整體資安服務架構更為完整,進而強化公司競爭力。

(6) 建構資安監控基準,提升監控中心有效性

SOC監控的有效性可從三個面向計算分數,首先是行政院所屬機關定期 攻防演練,發起攻擊測試廠商的掌握度;其次是技服中心在政府網際服 務網 (GSN)部署的側錄與監聽可疑連線,資安警訊驗證開單率;第 三是機關自主發現攻擊活動當下,資安服務廠商理應收到告警通知。 欲達到精準與完整監控的目標,需採用DeTT&CT防禦方法論,須先制 定組態設定準則,提高偵測與阻擋覆蓋率,才有足夠資料判別攻擊活動, 讓7×24小時監控的SOC服務可制定規則輔助。

(7) 研發監控中心交戰、阻斷、欺敵建立主動式防禦系統

MITRE ATT&CK框架對資安服務的意義,不僅可藉此讓團隊與企業採以相同語言溝通,更關鍵的是自我評估防禦有效程度。

MITRE Engage定義的交戰、阻斷、欺敵領域,主要是把APT攻擊狙殺鏈應對技術,從「被動偵測防禦」進化至「與攻擊者接觸交戰」,並且主動欺騙、防禦、反制,讓企業資安體系從單純的威脅偵測與防禦,發展到干擾攻擊者活動、獲取攻擊情資、控制攻擊者,徹底扭轉被動態勢。運用既有邊界防禦再搭配內部部署的欺敵(Deception)系統實作,讓攻擊者只要失誤一次就會被發現,如此才有能力把被動防禦轉換為主動。欺敵系統具備學習與融入既有IT環境的能力,例如依據內部網路配置邏輯,增設不存在的網段,用以製造陷阱誘敵深入,誘使攻擊者竊取偽裝的機敏資料,同時惡意行徑也隨之曝光。

當思惟從被動偵測防禦改成與攻擊者接觸交戰,戰術上便會有干擾入侵活動,抑或是運用誘餌中夾帶可發出訊號的機制,攻擊者開啟當下訊號主動回傳到SOC監控中心,即可追蹤攻擊者的所在位置。誘敵深入後掌握情資再對應到MITRE ATT&CK知識庫,則可釐清攻擊活動手法、影響範圍,即時調整防禦措施來應對,讓過去的反應式防護體系與主動式技術相互融合。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趨勢

(1) 全球資訊安全產業發展趨勢

資訊安全產業定義為提供資訊與系統免於遭受外部惡意攻擊與威脅等服務產業,包含針對PC、數據中心、伺服器、虛擬主機、行動裝置到終端設備、分支機構、電信營運商和雲端,甚至物聯網的各類型網路裝置,提供安全防護與偵測等硬體、軟體與服務。

世界經濟論壇《全球風險報告》指出,由於這兩年以來,疫情引發的遠距工作加速了網路平台及設施的使用,民眾一般所使用的居家網路設備,對於網路攻擊的保護能力也低於辦公場所使用的設備,讓網路威脅風險增加。全球網路威脅的增長速度,超過社會有效預防及管理的能力,因為系統安全漏洞不斷增加,網路上的惡意活動也出現激增。光是在2020年,網路上的惡意軟體數量便增加了358%,勒索軟體案件數更是暴增435%,攻擊的手段也更加激進,針對公共部門、醫療保健系統和擁有大量數據的公司發動網路攻擊,並向受害政府/企業勒索贖金。「網路安全失效」成為全球面臨最嚴重的危機,也突顯出全球資安人才的供不應求。

近年來供應鏈資安事件頻傳,對於用戶隱私、生命財產及國家安全造成重大威脅。2020年12月美國軟體開發商SolarWinds產品遭到國家級APT 駭客進行供應鏈攻擊、微軟Exchange Server爆發零時差攻擊行動,以及美國最大燃油供應業者Colonial Pipeline遭勒索軟體攻擊等資安事件,促使美國政府將資安列為優先政策,並推出一系列資安防護措施,包括美國總統拜登簽署改善國家網路安全行政命令、公布《聯邦零信任戰略》,並與大型企業商討共同合作降低美國面臨的資安威脅。這些政策作法多為整合相關產業技術,如:半導體、5G、通訊產業等,同時要求國際企業配合政府監督機制,以上政策措施更促使許多國際大廠投入資安研發,如:Microsoft、Google、Apple、Amazon及IBM,紛紛承諾致力推動產品資安、供應鏈安全、資安技術研發與人才培育等。

全球資訊安全產業正處於快速發展的時期,以下是一些主要的趨勢:

人工智慧和機器學習

人工智慧和機器學習技術的發展,正在為資訊安全領域帶來巨大的影響。



這些技術可以自動分析大量的資料,並自主地學習和改進,使安全專家 能夠更快速地發現和應對安全威脅。

雲端資訊安全

隨著企業和組織越來越多地採用雲計算技術,雲安全已經成為資訊安全 領域的一個重要議題。這包括如何保護雲中存儲的敏感資料,以及如何 防止未經授權的訪問和運作。

雲端資訊安全是指保護雲服務(如雲存儲、雲計算、雲應用程式等)免受未經授權的訪問、數據泄露、身份認證問題、網絡攻擊和其他安全威脅的一系列措施和技術。雲安全也包括保護用戶數據和應用程序在雲中傳輸和存儲時的機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

以下是一些常見的雲端安全技術和措施:

- A. 身份和訪問管理(IAM): IAM是管理用戶身份和訪問權限的技術。 通過IAM,企業和組織可以管理員工、顧客和供應商的訪問權限, 以保護其雲服務中存儲的數據和應用程序。
- B. 加密:加密是保護敏感數據在傳輸和存儲期間不被未經授權的訪問 者查看的技術。在雲中,數據加密可以在雲中儲存和傳輸時保護數 據。
- C. 網絡安全:網絡安全包括保護網絡中的數據和設備免受惡意攻擊的 技術。這些技術包括防火牆、入侵檢測和防範系統(IDS / IPS)等。
- D. 備份和恢復:備份和恢復技術可以在發生數據遺失或災難性事件時, 恢復雲中數據和應用程序的正常運作。
- E. 監視和日誌管理: 監視和日誌管理技術可以追踪雲中所有事件和活動, 並提供實時警報和日誌分析, 以幫助檢測和應對安全事件。

物聯網安全

隨著物聯網(IoT)設備的普及,資訊安全領域也開始關注物聯網的安全問題。這些設備通常缺乏基本的安全保護措施,容易成為駭客攻擊的目標。物聯網安全是指保護物聯網(IoT)設備和系統免受未經授權的訪問、數據泄露、身份認證問題、網絡攻擊和其他安全威脅的一系列技術和措施。

以下是一些常見的物聯網安全問題和技術:

A. 設備安全: 設備安全包括保護物聯網設備免受惡意攻擊和破壞的技

- 術。 這些技術包括加密、認證、設備管理和防範系統。
- B. 網絡安全:網絡安全包括保護物聯網網絡免受惡意攻擊和未經授權的訪問的技術。這些技術包括防火牆、入侵檢測和防範系統、網絡隔離等。
- C. 數據安全: 數據安全包括保護物聯網設備和系統中的數據免受未經授權的訪問和泄露的技術。這些技術包括數據加密、訪問控制、數據傳輸協議等。
- D. 應用程序安全:應用程序安全包括保護物聯網應用程序免受未經授權的訪問和攻擊的技術。這些技術包括安全代碼審查、漏洞測試、應用程序防火牆等。

5G資訊安全

是指在5G網絡中保護數據和通信免受未經授權的訪問、竄改和其他攻擊的一系列技術和措施。5G網絡相比於4G網絡有更高的速度、更低的延遲和更多的連接設備,但同時也面臨更多的安全威脅和風險。

以下是一些常見的5G資訊安全問題和技術:

- A. 網絡切割: 5G網絡採用網絡切割技術,可以將不同的應用程序和服務分配到不同的網絡片段中,從而實現更好的性能和效率。但同時也帶來了新的安全威脅,例如攻擊者可以通過竄改網絡切割策略來實現未經授權的訪問和攻擊。
- B. 無線接入安全:5G網絡中的無線接入點可以成為攻擊者的攻擊目標,例如通過偽造基站來竄改通信數據和窃聽通信內容。為了解決這個問題,需要使用加密技術和身份驗證技術來保護無線接入點和通信數據。
- C. IoT安全: 5G網絡可以實現更多的物聯網連接,但同時也帶來了更多的物聯網安全問題。攻擊者可以通過攻擊物聯網設備來進入5G網絡,從而竄改數據和進行其他攻擊。為了解決這個問題,需要加強物聯網設備的安全性和使用安全的物聯網通信協議。
- D. 虛擬化安全: 5G網絡使用了虛擬化技術來實現更靈活和高效的網絡管理,但同時也帶來了新的安全風險。攻擊者可以通過竄改虛擬化平台來影響整個5G網絡,因此需要使用安全的虛擬化技術和安全的虛擬化管理平台來保護5G。



關鍵基礎設施資安

關鍵基礎資安是指保護一個國家或地區的關鍵基礎設施免受數據泄露、惡意攻擊、網絡崩潰或其他形式的破壞的一系列技術和措施。關鍵基礎設施包括電力、交通、醫療、金融、通信、水利、糧食等各種關鍵基礎設施。

以下是一些常見的關鍵基礎資安問題和技術:

- A. 網絡安全:關鍵基礎設施的設備和系統都需要使用安全的網絡架構和安全的網絡協議來保護免受攻擊和竄改。同時,還需要使用安全的身份驗證技術和加密技術來保護網絡中的數據傳輸。
- B. 物理安全:關鍵基礎設施的設備和系統需要使用物理安全措施來保護免受未經授權的訪問和破壞。例如,在關鍵基礎設施的機房和設備中安裝閉路電視監控系統和警報系統。
- C. 恢復能力:在關鍵基礎設施出現故障或遭受攻擊時,需要有能力及 時恢復和重建。因此需要制定緊急應對計劃和恢復計劃,確保在發 牛問題時能夠迅速反應。
- D. 監管和合規:監管和合規是關鍵基礎資安的重要組成部分。國家和 地區需要制定相應的法律法規和標準,要求關鍵基礎設施的所有者 和運營商遵守相應的安全要求和規範。同時,需要進行監管和檢查, 確保關鍵基礎設施的安全性和合規性。

區塊鏈安全

區塊鏈技術的發展,正在為資訊安全帶來新的挑戰和機會。區塊鏈技術的加密性和去中心化特性可以為資訊安全提供更強大的保護。

區塊鏈安全是指在區塊鏈技術中保護數據和資產免受未經授權的訪問、 修改、竄改和其他攻擊的一系列技術和措施。區塊鏈技術的本質是去中 心化、分散式和透明的,但同時也面臨許多安全威脅和風險。

以下是一些常見的區塊鏈安全問題和技術:

- A. 51%攻擊: 51%攻擊是指攻擊者掌控區塊鏈網絡上51%的計算資源, 以便能夠竄改交易數據和其他區塊鏈記錄。這可以通過使用更多的 計算資源和控制區塊鏈節點來實現。
- B. 雙重支付: 雙重支付是指攻擊者通過在區塊鏈上發送同一筆資產的兩個交易,從而詐騙區塊鏈網絡中的其他參與者。為了避免雙重支

- 付,區塊鏈技術使用了共識機制和時間戳等技術來驗證交易的有效性。
- C. 私鑰安全: 私鑰是區塊鏈中資產所有權的重要證明,但私鑰的丟失、被盜或被竊都會導致資產損失。因此,必須採取有效的私鑰管理措施,例如使用多重簽名、冷存儲等技術。

(2) 我國資訊安全產業發展趨勢

我國資安產業目前以中小型企業為主·59.6%的資安業者具有自主資安產品服務與專業服務·40.4%為專業經銷代理。另外·58%的資安業者總營收低於新台幣一億元;14.4%的資安業者總營收超過十億元以上·以系統整合及網路設備製造業為主。另以資安業務營收來看·僅有23.7%的資安業者營收破億元。最後·臺灣資安廠商多集中於北部地區·高達79.5%。顯示資安工作也多集中在北部地區。

我國資安產業超過350 家‧超過3 成的資安自主業者經營範疇以提供「網路安全防護產品」及「資安顧問服務」為最多‧可發現國內自主研發企業的資安解決方案以單點布局居多‧較難因應其各類垂直場域之整合與客製化需求。將近6 成的資安代理業者經營範疇提供「網路安全防護產品」為最多‧其次為「終端防護產品或服務」與「網路安全檢測防護產品」,亦有逾4成的資安業者提供相關產品/服務。

我國市場資安業務銷售管道無論是自主或代理產品/服務,直接銷售給「企業」的比例超過8成,其次為銷售給「政府單位」;另外,約有4成資安業者亦相當仰賴透過「經銷商/系統整合商」作為銷售通路進行銷售。對於資安業者來說,企業客戶中以「高科技及電子相關產業」為最主要銷售對象,其次為「關鍵基礎設施相關產業」及「傳統製造業者」,可見高科技及電子相關產業易受到網路攻擊事件影響,對於建立強韌的資安防護需求持續成長。

絕大多數的國內資安業者業務經營方式以「自有品牌經營」為主·自主 資安業務技術來源皆以「自行開發」為主·平均開發周期以「6個月」 占約4成較多;不過·也有約1/4的業者平均開發周期「超過1年」。有 超過一半的業者去年有新的自主研發項目·平均研發的產品數為3.8種、 申請專利數約為1件、平均有兩項產品取得認驗證。最主要新的自主資 安業務所投入的研發成本·仍以「研發人力」的成本投入為主·亦可發 現「軟硬體投資」是重要研發成本投入項目。



根據工研院產科所2022年臺灣資安產業產銷問卷調查統計,2022年我國資安產業規模達688.3億元新台幣,成長率為13.82%,高於全球成長率7.2%,在「資安即國安」的政策推動與法規要求下,資安需求呈現爆炸性成長。到了2023年,雖然面臨全球經濟景氣低迷影響,但企業對於雲端安全、零信任網路存取(ZTNA)、多因素身驗證(MFA)等資安領域,仍會持續關注與增加投資,因此,估計2025年臺灣資安產業產值將達900億元新台幣以上為目標。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國際所(2022)

臺灣資安產業以硬體為產業產值最高,網路安全設備是臺灣資安業者早期切入的市場,許多國際大廠開發的網路封包處理器 (Network Processor)均在臺灣生產,在硬體設計和製造等優勢下,國際大廠的網路安全設備亦是交由臺灣製造。硬體安全模組廠商佔了臺灣資安產業的多數,包括IC 信任安全模組和指紋辨識等。整體來說,2022年資安硬體規模達352.6億元新台幣,成長率為14%。

以軟體方面來看,臺灣資安業者以發展威脅防護軟體、資料安全為主。 威脅防護技術的發展,早期主要聚焦在建構郵件安全、內容過濾軟體及 Web 安全等領域,相關廠商如:網擎資訊、全景軟體、庫柏資訊等。 透過與國際大廠進行全球威脅情資交換,再自主研發威脅搜尋與關聯分 析技術,進行資安威脅辨識並阻擋已知的惡意程式或釣魚郵件等。近年 來在政府資安政策的推動輔導下,培養出具備自主研發能力的端點防護 軟體EDR技術廠商,搭配人工智慧機器學習技術,提供精準的威脅情資 分析服務。此外,資料安全目前國內資安業者主要聚焦在資料外洩防護 解決方案,過去主要以Windows系統為主,目前已發展行動裝置之資料安全技術,包括Andorid、iOS及各種物聯網設備上的資料外洩防護方案。

以資安服務市場來看,資安專業服務及代理服務持續成長,由於國內企業面臨資安事件頻傳,促使企業增加資安系統建置與服務需求,無論是SI、代理商等資安業者,皆為企業提供資安監控中心SOC服務、資安事件反應、調查、鑑識等服務。與此同時,金管會積極強化金融機構資安相關監理政策,包括擬透過資安滲透作業,及各項安全測試,測試金融機構軟硬體與人員反應,發現資安威脅與弱點,改善並提升金融機構整體之資安防護能力。在上述政策和規範下,帶動國內滲透測試、弱點掃



資料來源: 工研院產科國際所(2022)

描、攻防演練測試、程式原碼檢測、威脅情資等「資安專業服務」成長、整體而言,2022年資安專業服務(資安服務+代理服務)產值達265.7億元新台幣,成長率為11.07%,顯示我國資安服務需求已明顯提升。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資訊安全服務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圖:

上游	中遊	下游
資安硬體廠商 資安軟體廠商 ■ (通過經銷商銷售產品)	電信業者 系統整合商 顧問公司 資訊安全服務商	民間企業 政府單位 其他組織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產品未來發展趨勢

A. 資安事件更加頻繁、模式趨多樣化且帶來的損失加大,資安防護需求更為迫切近年來全球資安事件頻傳,資安威脅的態樣不斷改變、造成嚴重的經濟損失並使資安防護需求更為迫切。目前備受關注的主要資安事件包含:

(A) 攻擊者鎖定行動裝置

大眾頻繁使用電子錢包和行動支付,網路犯罪分子將不斷發展 和調整手法,利用人們對行動裝置日益加深的依賴發動攻擊。

(B) 攻擊者將利用微服務的漏洞 隨著雲端服務供應商(CSP)採用微服務架構,攻擊者正利用其中 的漏洞 對這些供應商發起大規模攻擊。

(C) Deepfake (深偽技術) 成為攻擊武器 偽造影片或音訊的技術已相當先進,能用於創造特定內容成為 操縱輿論、股價或更惡劣目的的武器,威脅發動者將使用 Deepfake的社交工程攻擊,來獲得許可權和存取敏感資料。

(D) 渗透測試工具持續增長

2021年全球每週平均每61間機構就有1間遭受勒索軟體攻擊, 2022年威脅發動者將會持續鎖定有能力支付贖金的公司,勒索 軟體攻擊也將變得更加複雜;駭客將更常使用滲透測試工具即 時發動客製化攻擊,潛伏在受害者的網路中。

亞太地區遭受勒索軟體攻擊率較疫情爆發前提升2.4倍,臺灣遭遇攻擊的比例是亞太區的2倍,與紐西蘭、日本、中國及澳洲列為亞太區勒索軟體攻擊的五大熱區。

(E) 加密貨幣獲得攻擊者青睞

虚擬加密貨幣日趨盛行,助長了勒索軟體蓬勃發展及增加虛擬加密貨幣失竊之風險,為防止駭客竊取和操控比特幣和山寨幣 (Altcoin),網路安全防護及資訊安全需求更趨重要。

B. 發展雲地整合資安技術

因應企業上雲的趨勢,如何善用雲端管理服務商(MSSP)所提供的平台及多樣的工具,架構安全完善和符合需求的雲端環境,確保雲端

基礎架構(laaS)組態設定及管理方式安全有效率,是目前多數企業面臨的重要問題。

建構雲端安全監控中心(Cloud SOC)·監控雲端各種資安設備被刺探的行為·將監控的日誌資料所觸發的「事件」進行彙整·再將「事件」遞送轉交給地端的安全監控中心(SOC)進行關聯分析·進而比對雲、地所發生的資安事件關聯·雲端日誌不落地·節省大量日誌下載的網路傳輸費用·建立雲地監控中心混合互相回饋循環機制。在數位轉型下·企業使用外部雲端進行管理服務·將資料上雲比率大幅提高·導致雲端成為駭客的首要目標·有越來越頻繁的雲端跳躍網攻(Operation Cloud Hopper)·進階持續性滲透攻擊(APT)更是防不勝防·影響層面涵蓋金融、教育、醫療等產業·顯示企業無論大小·資安事件偵測能力都有必要持續提升強化。故,資訊安全地到雲端架構規劃的整合服務·積極發展雲端資安服務。

C. 建構資安監控基準,提升監控中心有效性

SOC監控的有效性可從三個面向計算分數,首先是行政院所屬機關定期攻防演練,發起攻擊測試廠商的掌握度;其次是技服中心在政府網際服務網(GSN)部署的側錄與監聽可疑連線,資安警訊驗證開單率;第三是機關自主發現攻擊活動當下,資安服務廠商理應收到告警通知。

欲達到精準與完整監控的目標,需採用DeTT&CT防禦方法論,須先制定組態設定準則,提高偵測與阻擋覆蓋率,才有足夠資料判別攻擊活動,讓7×24小時監控的SOC服務可制定規則輔助。

DeTT&CT是由荷蘭合作銀行(Rabobank)研究人員於2019年提出的矩陣,目的是將藍隊所採用的戰術、技術與流程(TTP),對應到MITRE ATT&CK框架,藉此得知組織的監控日誌品質、攻擊行為能見度覆蓋率、攻擊行為偵測阻擋覆蓋率。

各企業所採用的防禦技術、得以偵測到的攻擊手法不盡相同,對應至MITRE ATT&CK框架可準確地評估防禦能量。為了迴避偵測,駭客組織的攻擊手法勢必將持續地變換,第一線防禦的設備若無法辨識,可能得進行微調與優化,同時SIEM平台須擴充監控規則,如此才可確實掌握國際駭客組織攻擊活動。

D. 採用零信任網路安全政策



這幾年來,各界幾乎都在推廣零信任網路安全策略,主要原因是,在APT攻擊猖獗、BYOD與遠端存取需求高漲之下,傳統網路安全策略聚焦邊界防護的作法頻頻遭到不同形式的突破,為了大幅降低企業發生資料外洩災情,以及減少橫向移動攻擊的影響,因此,新的網路安全策略聚焦零信任架構(Zero Trust Architecture,ZTA),允許存取之前,都要評估安全性,也就是經由強制且基於證據的判斷,才予以信任、放行,而且每次存取都要評估,以取得信任。導入零信任的概念:「絕不信任、持續驗證」,企業就能將未來任何網路攻擊的損害降至最低。

E. 發展交戰、阻斷、欺敵建立主動式防禦系統

MITRE ATT&CK框架對資安服務的意義,不僅可藉此讓團隊與企業採以相同語言溝通,更關鍵的是自我評估防禦有效程度。最初MITRE ATT&CK框架把駭客組織所採用的入侵技術,以系統性的方式彙 整為攻擊知識庫,此後MITRE組織仍持續研究主動式防禦,在2020年8月更首度發布定義範圍,提出MITRE Shield與MITRE Engage新舊版彙整的主動式防禦(Active Defense)知識庫,期能協助企業強化資安防禦體系,扭轉攻防不對等的局面。

MITRE Engage定義的交戰、阻斷、欺敵領域,主要是把APT攻擊狙 殺鏈應對技術,從「被動偵測防禦」進化至「與攻擊者接觸交戰」, 並且主動欺騙、防禦、反制,讓企業資安體系從單純的威脅偵測與 防禦,發展到干擾攻擊者活動、獲取攻擊情資、控制攻擊者,徹底 扭轉被動態勢。

運用既有邊界防禦再搭配內部部署的欺敵(Deception)系統實作,讓攻擊者只要失誤一次就會被發現,如此才有能力把被動防禦轉換為主動。欺敵系統具備學習與融入既有IT環境的能力,例如依據內部網路配置邏輯,增設不存在的網段,用以製造陷阱誘敵深入,誘使攻擊者竊取偽裝的機敏資料,同時惡意行徑也隨之曝光。

當思惟從被動偵測防禦改成與攻擊者接觸交戰,戰術上便會有干擾入侵活動,抑或是運用誘餌中夾帶可發出訊號的機制,攻擊者開啟當下訊號主動回傳到SOC監控中心,即可追蹤攻擊者的所在位置。誘敵深入後掌握情資再對應到MITRE ATT&CK知識庫,則可釐清攻擊活動手法、影響範圍,即時調整防禦措施來應對,讓過去的反應

式防護體系與主動式技術相互融合。

(2) 競爭情形

資訊安全服務業是技術密集及專業度高的產業,就目前國內而言,資安服務廠商包含系統整合商、資安顧問公司、資安服務專業公司及電信業者眾多經營型態業者,大部份只能提供部份資安服務。惟隨資安威脅面向多元,資安防護整合需求日趨殷切,安碁資訊是目前可同時提供SOC營運、資安資訊分享分析建置與監控服務(ISAC)、資安檢測、鑑識與顧問服務予客戶之高度整合資安服務專業公司,取具多項國際級專業認證,尤其SOC下設之數位鑑識實驗室係目前國內唯一通過ISO17025實驗室認證者,所出具之鑑識報告可為國際所承認,故具備相當之競爭優勢。未來除加強維持與既有客戶之緊密關係,本公司亦將積極提升專業技術及其競爭力,建立差異化的服務特色。

安碁資訊亦憑藉長期服務累積之客戶端實務作業資料,積極通過迴歸分析、分類分群、圖形辨識、近似度分析等技術之應用及本公司技術專家之專業知識投入、案例與趨勢研究、平台與系統之優化及回饋以發展高度切合實務應用需求並具備即時性之關聯性分析規則,俾使現有資訊安全服務得以進一步智慧化,以因應日益增加的資安威脅態樣,使偵防機制趨於主動。

此外,在基礎建設運營及生產流程自動化、智慧化趨勢下,資訊科技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T) 及維運科技(Operation Technology, OT) 領域的重合度增加、過去主要見於IT領域之資安威脅亦擴及OT領域,惟因OT與廠商的 生產活動密切相關,其系統之穩定性要求較IT更高,在運作中不容中斷、且囿於生產效率性考量,傳統IT資安防護體系下之停機檢修、系統更新作業模式難以適用於OT領域。從而,較諸傳統資安服務廠商所聚、主要涵蓋電腦等端點設施、網路及伺服器資安偵防之IT領域,涉及關鍵基礎建設、生產設備與機械運作之OT領域資安防護過去所受重視程度較低,但其資安漏洞造成的潛在經濟損失與社會成本鉅大。因此,安碁資訊在OT領域資安解決方案上,亦發展TestBed平台,利用客戶端提供之實際OT系統配置資訊,建構高度近似之作業環境,從而得以在不干擾實際營運及生產活動下進行資安防護機制評估、弱點分析,並發展切合實務需要之解決方案。

本公司依「行動應用App基本資安自主檢測推動制度」規範·將行動應



用App基本資安檢測納入實驗室服務項目,檢測基準採用工業局制定之「行動應用App基本資安檢測基準」辦理,並通過全國認證基金會(TAF)國際ISO17025測試實驗室認證(實驗室編號:3334),提供客戶國際水準之檢測專業服務。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 A. 資安偵防規則建立能力

本公司在SOC領域已累績十餘年之經驗,建立相當穩定之維運管理能量與經驗豐富之資安團隊,服務客戶範圍與數量龐大,而得以基於客戶端回傳之實際運營資料與資安情資,發展偵防規則。本公司以每月約600億筆的速度累積自客戶端蒐集的實務作業資料(operation data),憑藉本公司專業技術人力研析,目前已發展出1,900餘條、持續增加並不斷更新的資安偵防規則,使本公司提供的資安服務具備高度即時性與實務切合性。

B. 資安服務整合能力

本公司所營之主要業務內容為整合性資訊安全服務之提供,於充分了解客戶需求下,通過深厚之服務經驗與高度專業之技術團隊評估,並綜合對未來資安趨勢之研判,整合上游國際級資安軟硬體供應商之產品,提供高度客製化之資安解決方案。

C. 發展為運科技(OT)資安解決方案

OT 領域資安解決方案上,亦發展 TestBed 平台,利用客戶端提供之實際OT系統配置資訊,建構高度近似之作業環境,從而得以在不干擾實際營運及生產活動下進行資安防護機制評估、弱點分析,並發展切合實務需要之解決方案。

D. 行動應用 App 資安檢測技術

本公司依「行動應用 App 基本資安自主檢測推動制度」規範,將行動應用App 基本資安檢測納入實驗室服務項目,檢測基準採用工業局制定之

「行動應用 App 基本資安檢測基準」辦理·並通過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國際ISO17025 測試實驗室認證(實驗室編號:3334),提供客

戶國際水準之檢測專業服務。

E. 整合營運不中斷解決方案

勒索病毒攻擊對企業造成最大的傷害,是讓營運中斷,對資安公司 而言,除了提供資安監控、鑑識、補救措施之外,如何讓客戶營運 不受影響,備援機制很重要。整合營運不中斷解決方案,能讓資安 服務更完整,這也是目前的產業趨勢發展。

(2) 研究發展

- A. 本公司主要係提供資訊安全整合性監控及防護服務,係以自有之資安研發專業技術能力為核心,向國內外資安軟硬體原廠或經銷商採購相關資安軟硬體工具,用以構建資安監控防護中心(SOC)並提供SOC 相關之營運管理、資安檢測、數位鑑識與顧問服務予終端客戶。該公司之研發部門隸屬於資安維運處,目前主要工作內容係針對威脅性情資做關聯性分析及規則開發、駭客入侵手法研究、資安事件調查方法、發展具有人工智慧資安監控防護平台。
- B. 整合營運不中斷解決方案-勒索病毒攻擊對企業造成最大的傷害,是 讓營運中斷,對資安公司而言,除了提供資安監控、鑑識、補救措 施之外,如何讓客戶營運不受影響,整合營運不中斷解決方案,能 讓資安服務更完整,這也是目前的產業趨勢發展。
- C. 發展雲端資安SOC平台

在數位轉型下,企業使用外部雲端進行管理服務,將資料上雲比率大幅提高,導致雲端成為駭客的首要目標,有越來越頻繁的雲端跳躍網攻(Operation Cloud Hopper),進階持續性滲透攻擊(APT)更是防不勝防,影響層面涵蓋金融、教育、醫療等產業,顯示企業無論大小,資安事件偵測能力都有必要持續提升強化。故,本公司必須考量資訊安全到雲端架構規劃的整合服務,積極發展雲端資安服務。

D. 發展資安監控基準,提升監控中心有效性

SOC監控的有效性可從三個面向計算分數,首先是行政院所屬機關定期攻防演練,發起攻擊測試廠商的掌握度;其次是技服中心在政府網際服務網(GSN)部署的側錄與監聽可疑連線,資安警訊驗證開單率;第三是機關自主發現攻擊活動當下,資安服務廠商理應收到告警通知。



欲達到精準與完整監控的目標,需採用DeTT&CT防禦方法論,須先制定組態設定準則,提高偵測與阻擋覆蓋率,才有足夠資料判別攻擊活動,讓7×24小時監控的SOC服務可制定規則輔助。

E. 研發監控中心交戰、阻斷、欺敵建立主動式防禦系統

MITRE Engage定義的交戰、阻斷、欺敵領域,主要是把APT攻擊狙 殺鏈應對技術,從「被動偵測防禦」進化至「與攻擊者接觸交戰」, 並且主動欺騙、防禦、反制,讓企業資安體系從單純的威脅偵測與 防禦,發展到干擾攻擊者活動、獲取攻擊情資、控制攻擊者,徹底 扭轉被動態勢。

運用既有邊界防禦再搭配內部部署的欺敵(Deception)系統實作,讓攻擊者只要失誤一次就會被發現,如此才有能力把被動防禦轉換為主動。欺敵系統具備學習與融入既有IT環境的能力,例如依據內部網路配置邏輯,增設不存在的網段,用以製造陷阱誘敵深入,誘使攻擊者竊取偽裝的機敏資料,同時惡意行徑也隨之曝光。

當思惟從被動偵測防禦改成與攻擊者接觸交戰,戰術上便會有干擾入侵活動,抑或是運用誘餌中夾帶可發出訊號的機制,攻擊者開啟當下訊號主動回傳到SOC監控中心,即可追蹤攻擊者的所在位置。誘敵深入後掌握情資再對應到MITRE ATT&CK知識庫,則可釐清攻擊活動手法、影響範圍,即時調整防禦措施來應對,讓過去的反應式防護體系與主動式技術相互融合。

2. 最近二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0 年度	111年度
研發費用	122,009	236,073
營收淨額	852,427	1,603,216
研發費用占營收淨額比率	14.31%	14.72%

3. 最折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 漏洞挖掘

	漏洞挖掘: CVE-2021-34544	OT資安、工控漏洞
111	漏洞挖掘: CVE-2021-34543	OT資安、工控漏洞
111	漏洞挖掘: RAVA憑證驗證系統網站	OT資安、工控漏洞
	漏洞挖掘: 雷電MAILD Mail Server	OT資安、工控漏洞

(2) 發展雲地端資安SOC整合平台

建構雲端安全監控中心(Cloud SOC),監控雲端各種資安設備被刺探的行為,將監控的日誌資料所觸發的「事件」進行彙整,再將「事件」遞送轉交給地端的安全監控中心(SOC)進行關聯分析,進而比對雲、地所發生的資安事件關聯,雲端日誌不落地,節省大量日誌下載的網路傳輸費用,建立雲地監控中心混合互相回饋循環機制。

(3) 發展實戰的防駭攻防演練

藉由駭客入侵模擬演練情境,進行全天候持續性入侵與攻擊模擬,不論是情境演練還是實境演練,企業可依預算和業務範圍之需要,選用最適化的攻防演練服務,讓企業組織了解可能遭受的攻擊環節,並在每次模擬演練後依據報告產出的防護等級建議與風險報告,即時調整資安部署,修正防護弱點漏洞,強化資安防護韌性。

為擴大增強攻防演練的服務能量,安碁資訊導入美國資安專業組織 MITRE發布之攻擊與防禦方法論(MITRE ATT&CK & ENGAGE),創新推出適用於金融領域的主動式防禦方案,此方案以欺敵系統為基礎,採用由淺至深、由點到面五階段主動式防禦機制,協助金融機構從預防、檢測乃至回應的整個過程都採自動持續地進行。

(4) 發展資安監控基準,提升監控中心有效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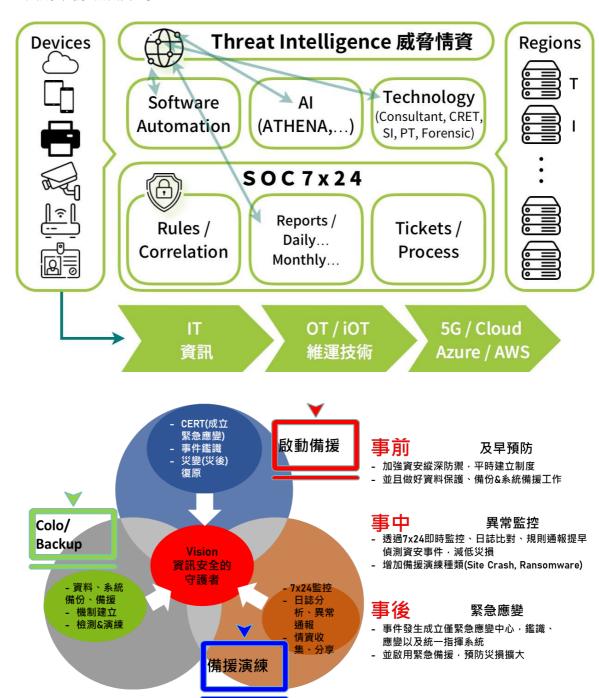
欲達到精準與完整監控的目標,已採用DeTT&CT防禦方法論,須先制定組態設定準則,提高偵測與阻擋覆蓋率,才有足夠資料判別攻擊活動,讓7×24小時監控的SOC服務可制定規則輔助。

各企業所採用的防禦技術、得以偵測到的攻擊手法不盡相同,對應至 MITRE ATT&CK框架可準確地評估防禦能量。為了迴避偵測,駭客組織的攻擊手法勢必將持續地變換,第一線防禦的設備若無法辨識,可能得進行微調與優化,同時SIEM平台須擴充監控規則,如此才可確實掌握國際駭客組織攻擊活動。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擴大資訊(IT)以外的應用加值,布局於維運科技(OT)跟 5G 衍生的物聯網運用。資訊安全對於工廠自動化之應用 IT 設備及網路連結越來越重要,而 5G 的建設將加速物聯網的產業鏈快速成形,為了讓生產以及聯網速度跟安全的保護同等發展,資安的防禦、偵測模式就必須迅速調整支援相關的運用,數位化的新經濟模式正快速改變傳統 IT 的應用範疇。
- 整合營運不中斷解決方案-勒索病毒攻擊對企業造成最大的傷害,是讓營運中斷,對資安公司而言,除了提供資安監控、鑑識、補救措施之外,如何讓客戶營運不受影響,備援機制很重要。整合營運不中斷解決方案,能讓資安服務更完整,這也是目前的產業趨勢發展。
- 發展雲端資安SOC平台。在數位轉型下,企業使用外部雲端進行管理服務,將資料上雲比率大幅提高,導致雲端成為駭客的首要目標,有越來越頻繁的雲端跳躍網攻(Operation Cloud Hopper),進階持續性滲透攻擊(APT)更是防不勝防,影響層面涵蓋金融、教育、醫療等產業,顯示企業無論大小,資安事件偵測能力都有必要持續提升強化。故,本公司必須考量資訊安全到雲端架構規劃的整合服務,積極發展雲端資安服務。

2.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Intelligent SOC 2.0持續整合Mitre的攻擊步驟分析建立完整的資安事件通報,並發展AI多維度分析平台, SOAR 自動化資安協作平台以及資安事件調查快篩,加速與國際接軌的能量。
- 整合營運不中斷解決方案-因應駭客勒索黑色產業日益茁壯,復原與備援服務已成為優化與完善本公司提供客戶資安服務所必需,故,將整合營運不中斷服務納入資訊安全服務架構,即事前預防-資料與系統備份備原服務、事中偵測-備援演練、事後應變-啟動緊急備援,執行災變復原程序,使整體資安服務架構更為完整,進而強化公司競爭力。
- 發展雲端資安SOC平台-在數位轉型下,企業使用外部雲端進行管理服務,將資料上雲比率大幅提高,導致雲端成為駭客的首要目標,有越來越頻繁的雲端跳躍網攻(Operation Cloud Hopper),進階持續性滲透攻擊(APT)更是防不勝防,影響層面涵蓋金融、教育、醫療等產業,顯示企業無論大小,資安事件偵測能力都有必要持續提升強化。故,本公司必須考量資訊安全到雲端架構規劃的整合服務,積極發展雲端資安服務。



- 將規劃建立通路銷售系統,以擴大現有100%直銷的業務模式。此一新業務的布局,除了擁有豐富資安防禦能量以及管理經驗外,更可以增加銷售夥伴,擴大資安服務生態系統,提升資安服務的創新價值。
- 配合證交所及櫃買中心所公佈的上市上櫃公司資通安全管控指引,要求 落實依期程導入國際資安標準並通過驗證及辦理系統滲透測試、資安健 診等強化資安防護措施,擴大對上市上櫃公司業務範圍。
- 安碁學苑已通過勞動部TTQS人才發展品質系統認證,將持續加速職訓機構的設立,以利推動相關資安職能教育訓練,在現有通過的職訓課程中,資安教育訓練成為亮點,也將擴大線上課程以外的實體上課以及企業包班。
- 海外業務的開發,提供MDR及各項資安檢測服務,並持續深化與當地夥伴合作,朝向資安區域聯防的目標前進。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項目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內銷	848,908	99.59	1,598,705	99.72	
外銷	3,519	0.41	4,511	0.28	
合計	852,427	100.00	1,603,216	100.00	

註:不含台灣市場。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係資訊安全服務廠商,為因應整體資安市場之快速變動及客戶對整體性資安解決方案之需求,提供包含資安管理服務、資安監控整合性服務等客製化服務,除利用其具豐富經驗與技術基礎之資安監控防護中心(SOC)提供持續性資安威脅監控管理外,也提供多樣的資安防護教育訓練課程,以提升客戶端人員之資安意識,從而減少資安事件之發生可能性與潛在危害。

按照本公司109~111年度資訊安全服務事業單位營業收入金額803,373仟

元、852,427仟元及1,365,855仟元占工研院產業研究估計的各該年度台灣資訊安全服務市場規模5,520,000仟元、6,176,328仟元、及6,880,000元比例來計算·安碁資訊在各該年度的市場占有率分別為14.6%、13.8%及20%。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打11年	
	金額	金額	變動率	金額	變動率
資訊安全服務事業單位 營收淨額(A)	803,373	852,427	6.1%	1,365,855	60.2%
工研院估計台灣資訊安 全服務市場規模(B)	5,520,000	6,176,328	11.9%	6,880,000	11.4%
推算市場佔有率(A)/(B)	14.6%	13.8	%	20.09	%

資料來源:(A)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B) 工研院產科國際所; 工研院 IEK(2022)。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供給面

資訊安全服務業是技術密集及專業度高的產業,就目前國內而言,資安服務廠商包含系統整合商、顧問公司、資安服務專業公司及電信業者眾多經營型態業者,大部份只能提供部份資安服務,且廠商多數屬中小型企業。

(2) 市場未來之成長性

隨著 5G 時代來臨,雲端、物聯網 (IoT) 及人工智慧 (AI) 數位技術的發展應用,將持續帶動國內外資安服務的需求。

雲端資安-在數位轉型下,企業使用外部雲端進行管理服務,將資料上雲比率大幅提高,導致雲端成為駭客的首要目標,有越來越頻繁的雲端跳躍網攻(Operation Cloud Hopper),進階持續性滲透攻擊(APT)更是防不勝防,影響層面涵蓋金融、教育、醫療等產業,顯示企業無論大小,資安事件偵測能力都有必要持續提升強化。

物聯網(IoT)資安-萬物聯網的時代,資安議題不只影響個人隱私,舉凡企業、政府乃至於公共安全層面都陷入潛在威脅,像是智慧城市包含的交通、醫療、電力基礎設施,未來經由 5G 連結之後,倘若遭受攻擊造成系統癱瘓,城市將瞬間陷入停擺。近年來,互聯網成功驅動各行各業



快速發展與轉型,後繼的大數據與人工智慧技術,也藉由數以萬計的連網裝置,將全球緊緊牽繫在一起,於是提供駭客絕佳機會,利用這些特性在網路上發動惡意攻擊,使得數位轉型替社會與企業帶來便利及商機,卻同時引入不容小覷的破壞風險。

4. 競爭利基

- (1) 為因應全球 5G、物聯網 (IoT)、人工智慧 (AI) 數位技術的發展應用,將持續帶動國內外資安服務的需求,安碁資訊仍將強化資安技術營運智慧和能量來強化競爭服務優勢,提供國內外企業最佳化的資安防禦服務。
- (2) 多年 SOC 專業實務維運經驗與龐大的客戶服務範圍。
- (3) 本公司深耕台灣資安服務市場多年,自 2005 年開始提供 SOC 建置與偕同維運服務,就 SOC 的相關組織與執掌之設計與規劃、SOC 人員的培訓(包含平台操作與資安事件處理)與及日後維運的作業規範 SOP 等已具備豐富經驗,並為台灣少數可同時提供 SOC 建置與維運服務之資安廠商。

安碁資訊 SOC 累績十餘年之經驗,已建立相當穩定之維運管理能量與經驗豐富之資安團隊,服務客戶範圍與數量相當龐大,為國內領先之資安業者,以政府部門案件而言,涵蓋能源、水資源、交通及金融等領域,故自 2005

年起即累積大量資安事件資料,目前並以每月約 1500 億筆的速度累積自客戶端蒐集的實務作業資料(operation data),憑藉本公司專業技術人力研析,持續增加並不斷更新的資安偵防規則,使本公司提供的資安服務具備高度即時性與實務切合性,而本公司因具備實際維運經驗,並高度整合 SOC 前置規畫與建置作業,因此相較於其他資安廠商而言,本公司得以協助客戶達到資安投資項目的高度整合與集中管理而不僅是分散採購資安系統或設備,並得以充分有效發揮功能,此外尚可透過資安偵防規則及豐富的專業經驗等,協助有效縮短安全事件之應變時間,徹底找出事件的問題來源。而龐大實務作業資料庫亦為人工智慧與機器學習等技術之應用提供良好的發展基礎。

(4) 導入人工智慧技術並開發智慧 SOC (Intelligent SOC)

傳統 SOC 分析平台,需即時完成原始事件比對與分析後,確認是否有安全威脅,依據結果,發布資安警訊通報通知客戶、追蹤處理結果,如果有需要進一步執行事件調查,再依照雙方合約規範執行,因此係偏向反應式(reactive)之資安防護措施,較受限於難以實現跨設備、跨客戶

大範圍與長週期分析。本公司累積長期資安事件分析與調查之心得,發現尚有很多潛伏之資安威脅,需要透過大數據分析平台,執行跨設備(如:防火牆、入侵偵測設備)、大範圍(跨客戶)、長週期(數週或數月)的分析,才能夠發掘出來 - 這些潛伏期之資安威脅,是目前資安設備、防毒軟體尚未能夠辨識出來的潛藏危害。且為因應日益加快的資安攻擊樣態演化速度、及多元化的資安威脅樣態,導入人工智慧科技、使資安偵防機制智慧化、自動化,主動就各類潛在攻擊事件進行偵防,已是當前市場的重要趨勢。

本公司同時具備(1)龐大的實務作業資料庫而得以實現大數據平台;(2) 資安專 業人才與豐富經驗,並為國內少數擁有通過 ISO 17025 認證數 位鑑識實驗室之 SOC 業者,因此得以辨識哪些徵兆或特徵是潛伏的資 安威脅;(3)導入機器學習演算法,以海量原始日誌為學習對象,並由資 安專家驗證與調整學習演算法,反覆進行確認與改良,最終得出可靠的 學習結果。此演算法於Intelligent SOC 中自動運算,將資安專家的智 慧自動化,讓安碁資訊 SOC 具備智慧運算的能力。故而本公司在發展 人工智慧之資安應用上業已具備堅實之基礎,憑藉自客戶端蒐集之實務 作業資料發展的關連性分析規則,可直接投入真實場景應用,並藉由客 戶與專家提供之回饋不斷調整。結合本公司在 SOC 建置營運領域的豐 富經驗、及龐大的客戶基數,人工智慧技術的導入使本公司資安偵防平 台得以在傳統資安防護設施資訊整合的基礎上,就客戶端回傳之資訊進 行統合分析, 偵知共通惡意攻擊之來源,從而與以先制封鎖並為其他客 戶提供預警。較諸傳統 SOC,導入人工智慧技術的智慧 SOC (Intelligent SOC) 更具前瞻性與整合性,使資安防護化由傳統反應式 (reactive) 提升至主動式 (proactive) 服務 · 將資安威脅提早排除與解 決,對潛在資安威脅得以制敵機先。

(5) 情資來源多元、建構國內首屈一指之資安情資平台

除經多年累積之龐大客戶基數外,本公司亦與亦與國際資安情資組織、 暗網之調研機構頻繁進行交流,從而得以及時掌握資安領域之國際動態, 及時並持續回饋至偵防平台中。由於資料來源皆係客戶端實務作業所產 生,基於該等資料發展的偵防與因應規則能高度切合實務需要,並能及 時反應當前資安環境趨勢。相對同業而言,本公司因具備龐大客戶基數、 長久資安服務歷史、多樣的資料來源,得以發展實務應用性佳、具備高



度即時性之資安防護方案,鞏固自身競爭優勢,並具備發展整合性、主動性資安防護與因應措施之良好基礎。

(6) 技術能力與服務品質取具國際認證,擔綱國家級資安防護計畫重任

本公司具備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認證、ISO 27701 個人資訊管理認證、數位鑑識中心 ISO 17025 實驗室認證等國際級認證,出具之資安鑑識與調查報告為國際所公認。除取具國際級認證作為自身技術實力與服務品質之表彰,以鞏固客戶信任及市場地位外,本公司亦於全球最大之資安弱點情資資料庫 (CVE) 發布研究成果,並獲得美國國家資安弱點資料庫 (NVD) 之承認,顯示本公司就資安威脅事件之自主研究與評估能力亦獲得相當肯定。 在營運實績方面,本公司就國內資安市場的長期耕耘、已建立良好商譽,往來客戶涵蓋臺灣證券交易所、財政部、科技部等重要公部門機關,亦擔綱國家級資安防護規劃之八大關鍵基礎設施中之能源、水資源、交通、金融等四大領域之防護機制建構維運工作、並參與資訊安全暨區域聯防委託服務案等重點資安計畫,善用自身在資安服務領域的豐富經驗,協助建構構成國家安全重要部分之資安防護體制。

(7) 領域橫跨 IT 與 OT, 切合資安防護發展趨勢

較諸傳統資安服務廠商所聚焦、主要涵蓋電腦等端點設施、網路及伺服器資安偵防之資訊科技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T) 領域.涉及關鍵基礎建設、生產設備與機械運作之操作科技 (Operation Technology, OT) 領域過去所受重視程度較低,但其資安漏洞造成的潛在經濟損失與社會成本鉅大,由去年台積電機台遭惡意程式入侵、導致部分生產線停擺之事件可見一斑。有鑑於基礎建設運營及生產流程自動化、智慧化趨勢下,IT 及 OT 領域的重合度增加、過去主要見於 IT 領域之資安威脅亦擴及 OT 領域,本公司已積極投入OT 資安領域,係國內少數同時跨足IT 及 OT 領域之資安服務廠商,不僅在傳統資訊系統、網路、伺服器、資料庫等 IT 領域監控防護具有豐富實務經驗,亦跨足重要工業設施作業平台、基礎建設核心系統等 OT 領域資安防護業務,通過 TestBed 平台進行逼近實務作業情況之模擬測試,在不影響正常作業活動的情況下,辨認系統弱點所在與潛在威脅樣態。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台灣企業資安市場穩定成長、金融業資安支出成長尤快

為因應日益增加的潛在資安威脅,國內企業在資安防護領域的開支持續成長。基於其掌握大量具高度敏感性與價值之資訊、組織所管理之資產及收益較具規模,國內的政府部門與金融業常成為包含DDoS、勒索型惡意軟體、APT等資安攻擊之主要目標。鑒於資安事件可能對正常營業乃至具急迫性之重大活動構成顯著之妨害、重創品牌商譽或構成民眾對組織的不信任、乃至損及我國國際形象,國內民間各產業部門及政府機關幾皆致力於資安領域之投入,除防範潛在的資安威脅外,亦是各該組織對於維繫自身產品或服務品質、重視客戶及人民權益之表彰。

B. 政府資安監理規範趨嚴、推動公部門資安需求扮演積極角色

鑒於近年來台灣資安事件頻仍、資安威脅的可能型態與影響程度皆持續增加,除民間企業強化自身資安防護措施外,國內政府機關也對資安議題表達高度重視,行政院於民國 105 年 8 月 1 日成立資安專責單位資通安全處,將資安正式定調為國安層級事項外,資安專法《資通安全管理法》也於民國 106 年5 月 11 日通過,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使資安防護建立體制化的要求與相關檢核機制層級由行政命令進一步提高為具強制力之法律,適用範圍亦由公務機關擴張至受有政府資源投入、涉及公眾利益、組織機能對國家安全與大眾影響重大之非公務機關。在 106 年 7 月核定版本的前瞻基礎建設,數位建設計畫中,亦正式將資訊安全基礎建設納入前瞻計畫的重點投入項目,彰顯當局對國家整體資訊安全之重視。是故,對於主要經營國內市場、積極參與公領域資安採購案件的整合性資安服務提供者而言,市場前景趨於下向。

C. 資安威脅模式日益增加、整合性資安服務需求增加

在資安威脅態樣多元化的趨勢下,從終端聯網裝置、通訊網路、伺服器、乃至雲端設施都可能成為攻擊的目標,且混合多種攻擊模式之進階持續性滲透攻擊 (APT) 事件亦越發頻繁,資安防護措施之布置必須兼具深度與廣度,能有效且及時地統合來自不同防護機制之威脅情資,並持續因應當前資訊科技領域動態與個體本身特性做出彈性之動態調整,方能有效偵知潛在之威脅活動,從而提早加以因應。



資安監控中心 (SOC) 以其具備整合端點防護、防火牆 (Firewall)、網路型入侵偵測系統 (NIDS/IPS)、主機型入侵偵測系統 (HIDS)等多元防護措施、提供公司個體層級多面向防護的能力之特性,在資安威脅態樣演進快速、所需應對量能劇增的環境下,已成為越來越多企業的資安防護選擇。除此之外,為確保組織之資安防護布置可切合當前實務運作需求、因應資安環境變動而及時調整,在初始建置外,後續維運與相關顧問服務的重要性也顯著提升,以確保組織保有最適的因應量能,以最大程度發揮防護效能。

導入人工智慧與機器學習技術於現有之資安偵防平台上,可使資安公司就自客戶端蒐集的惡意軟體、垃圾郵件、勒索軟體等攻擊事件資訊進行更有效率的整合、分析與比較,並結合人類專家的經驗與即時市場資料,演繹出未來可能產生的攻擊模式、發掘已存在系統中的潛在威脅,配合導入機器人流程自動化 (Robotic Process Automation) 等方式,使因應措施可被即時且一致地執行,廣泛應用於辨識惡意攻擊,偵測和分析攻擊形式上。為確保智慧化偵防機

D. 資安防護措施智慧化趨勢下,作業資料及資安情資具高度價值

制得以充分切合客戶之實務運營需要,長期之資安服務經驗、自客戶端蒐集的實務作業資料 (operation data) 之累積、及即時之市場資安情資來源便至關重要,因為投入的資訊越即時、越貼近實務、內容越豐富、涵蓋面向越廣泛,可能演繹出的規則越富於價值,並能切合實務需求,具備豐富營運經驗、在業界累積有深厚情資網絡的資安業者,也因而將更受市場青睞。

(2) 不利因素

A. 國內資安市場規模有限, 海外市場拓展不易

台灣資安市場雖在民間企業投資與政府政策規劃帶動下被預期將迎來顯著成長,惟整體市場規模相較國際資安市場而言,仍顯狹隘, 而**海**外市場則因應當地環境及法令規範而有較高之在地化與客製化 門檻,拓展不易。

因應對策:

本公司雖已在國內民間與政府部門皆已建立相當的商譽並維繫穩定的客戶關係,但亦有鑒於台灣市場的侷限性,憑藉自身在資安服務領域的豐富實務經驗與與能力,積極布局東南亞資安市場。

B. 系統整合商、電信業者等紛紛投入資安市場,造成競爭

資安市場除資安管理服務供應商 (Managed Security Service Provider, MSSP) 外,尚有系統整合商 (System Integration, SI)、電信業者及資安顧問公司等之參與,市場日趨競爭。

因應對策:

資安服務業是技術密集及專業度高的產業,就目前國內而言,資安服務廠商包含系統整合商、資安顧問公司、資安服務專業公司及電信業者眾多經營型態業者,大部分只能提供部分資安服務。惟隨資安威脅面向多元,資安防護整合需求日趨殷切,本公司是目前可同時提供 SOC 營運、資安資訊分享分析建置與監控服務 (ISAC)、資安檢測、鑑識與顧問服務予客戶之高度整合資安服務專業公司,故具備一定競爭優勢,且本公司除加強維持與既有客戶之緊密關係,亦積極提升專業技術及其競爭力,建立差異化的服務特色,並積極拓展新客戶,以因應未來可能加入之競爭廠商。

C. 人才留才與培育日漸困難

資安監控領域相關人才流動率較高, SOC 營運管理經驗傳承及專業 實力需仰賴有效的留才及培育。

因應對策:

本公司通過對國內市場的長期經營,已在資安檢測、監控、管理、及顧問服務領域累積豐富的經驗,並持續投注研究資源於包含大數據分析、機器學習在內的市場主流科技趨勢,致力於將該等科技與公司目前旗下的服務相結合,以期進一步強化資安防護服務的即時性、準確性與前瞻性,鞏固並強化自身的市場地位,並同時以龐大的資料庫與處理經驗,增加人才留任動因;此外,本公司認為具有功能完整的系統平台(Platform)搭配完善的作業規範(Process)與訓練有素之技術人力(People)等成功的關鍵因素,故相當重視人力素質之培養及技術專業認證質量,本公司因有資訊安全管理制度(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導入服務,及SOC規劃建置,在人才養成不遺餘力,培訓員工在資安管理、資安監控、資安檢測、輔導國際認證等各類專業能力;本公司也設有通過ISO17025實驗室認證之數位鑑識中心與資安實驗室(Security LAB),提升資安監控人才的培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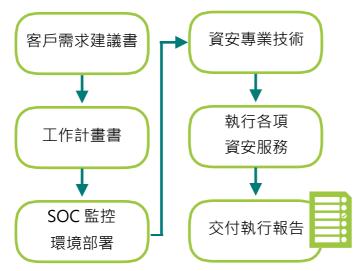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生產過程

1. 主要產品重要用途

產品名稱	主要用途或功能
資訊安全服務	主要用途或功能 事前預防 顧問服務-資訊安全管理制度(ISMS)建置輔導、個資風險評鑑、金融和規檢視。 建立備援-資料備援、系統備援。 檢測-資安健診服務、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演練、系統弱點掃描、網頁弱點掃描、滲透測試、電子郵件警覺性測試、Apps檢測、工業控制系統弱點與威脅評估等服務。 事中偵測 監控-含資安監控防護中心營運・提供7x24的資安防護維運服務,將蒐集的設備原始營運資訊進行深度的分析,研判潛在的安全問題,有效的處理的攻擊事件。防駭監控:將企業內部多種資安設備,所產生的資安事件記錄,以系統化的方式進行收集、關聯性分析、異常網路行為監控、警訊通報及協助事件處理。防毒監控:針對病毒活動進行監控,隨時注意防毒系統之異常訊息,發掘是否有變種病毒的存在。即時掌握病毒疫情資訊,建立快速回應及有效的通報機制。 備援演練-增加備援演練種類。 事後應變 數位鑑識-資安事件調查分析、數位鑑識中心調查鑑識服務。
	· 啟動備援-啟用備援機制、預防災損擴大。
資訊部門 營運委外服務	委外資訊管理服務包括電腦硬體設備、網路設備和通訊系統等方面的管理和維護,以提高企業的效率和降低成本, 並確保企業的資訊系統運作正常並得到保障。

2. 主要產品之生產過程

本公司資訊安全服務之主要提供過程如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產品名稱	主要原料供應情況說明
	本公司主要係以資安專業技術為核心,向國內、外資安軟硬
	體原廠或經銷商, 採購相關資安軟硬體工具,用以提供 SOC
資訊安全服務	營運、資安檢測、數位鑑識與顧問服務予終端客戶。本公司
	均與供應商建立穩定之合作關係,供應情形穩定,未有供貨
	來源中斷之情事。

-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 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度				111 年度			
項			占全年度	與發行			占全年度	與發行
次	名稱	金額	進貨淨額	人之關	名稱	金額	進貨淨額	人之關
			比率	係			比率	係
_ 1	零壹科技	61,641	14.58	無	零壹科技	68,098	11.77	無
2	聚碩科技	43,594	10.31	無	邁達特	32,369	5.59	無
	其他	317,431	75.11		其他	478,178	82.64	
	進貨淨額	422,666	100		進貨淨額	578,645	100	

-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單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無佔銷貨總額10%的客戶。
-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本公司非屬製造業,故不適用之。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品項目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資訊安全服務	-	848,908	-	3,519	-	1,361,344	-	4,511	
資訊部門		0		0		227 261		0	
營運委外服務	_	U	_	U	_	237,361	_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註:本公司係從事資訊安全服務業非製造業。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年 3月31日
	業務銷售	38	57	55
	技術服務	130	271	277
ᄝᅮᅵᄥ	研究開發	98	179	171
員工人數	客戶服務	13	20	20
	管理及財務	18	24	23
	合計	297	551	546
平均	9年歳	38.3	40.0	40.3
平均周	服務年資	3.9	5.6	5.9
	博士	0.30%	0.36%	0.40%
	碩士	34.01%	24.68%	25.60%
學歷分布比率	大專	64.65%	73.87%	72.90%
	高中	1.35%	1.09%	1.10%
	高中以下	0.00	0.00	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本公司提供資安監控及防護等專業服務,並無特殊污染產生,毋須申請污染設置許可證或污染設施排放許可證,亦毋須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
- (二)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 (三)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情事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 (四)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五)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 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保險方面

本公司除依規定辦理勞健保外,並為所有同仁投保團體保險(含意外險、 住院醫療險),並提供同仁眷屬可以團險優惠投保金額一同投保團險。

(2) 健康方面

每年辦理全體員工健康檢查,重視員工身心工作平衡,並於健檢時提供 醫師諮詢健檢報告及分析健康狀況之服務。

(3) 福利方面

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提供每人旅遊補助,藝文活動補助、部門聚 餐、年節禮品獎金、子女獎學金補助等各項福利活動使用。

(4) 員工協助方面

本公司遴選合格之外部專業顧問公司,提供心情專線供同仁諮詢在工作、 生活、親子、婚姻、人際、情緒、壓力、健康等任何心情狀況,照顧員 工身心靈健康。

(5) 休假方面

本公司全面比照勞基法規定給予特別休假,並提供線上系統供同仁及主管隨時查詢休假狀況,以協助同仁達成工作與生活之均衡。

(6) 員工滿意度調查

本公司每年實施員工滿意度調查,以了解同仁對組織的認同度及工作的滿意程度,並將同仁之回饋納入次年度公司施策之重要參考指標。



(7) 婚喪喜慶

本公司每月發予當月壽星生日禮金·對於同仁婚喪喜慶及住院、重大災 害給予各項定額互助金。

2. 員工進修、訓練狀況:

本公司以人為本,重視人才培育,依各部門所需要的專業技術與訓練分別 安排員工內部上課及不定期外派訓練,並在兼顧個人成長與公司發展之宗 旨下,規劃全方位之教育訓練,提供員工完整之教育訓練體系。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均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於每月薪資提繳百分之六做為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相關法令規定並致力於維持和諧勞資關係,依照服務契約書、 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規章辦理,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 護員工權益。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積極建立雙向及開放之溝通管道,截至 目前尚無勞資糾紛及公司損失之情事發生。

本公司訂有完整書面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員工權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自成立至今,勞資關係和諧,並無發生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估計未來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的可能性極低。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與個資管理的最高層級組織是「資訊安全暨個資保護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委員由一級主管擔任,下轄「資訊安全推動及業務永續運作小組」、「個資保護執行小組」、「緊急應變處理小組」、「稽核小組」等,並由資訊安全長監督、管理各小組之日常實務運作。

2. 資通安全政策

- (1) 致力維護本公司與客戶相關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
- (2) 提昇人員的資訊安全技能與認知,建立本公司可信賴的形象。
- (3) 建構完善的資訊安全管理制度,達成國際等級的資訊安全管理水準。
- (4) 採用先進科學技術,提供全方位、高安全性的資訊安全監控中心(SOC)相關 服務。

3. 具體管理方案

「資訊安全暨個資保護委員會」每年實施兩次管理審查,確保本公司資訊 安全與個資保護相關作業的落實。

針對前述資訊安全管理、個資保護相關實務,每年延請公正第三方組織依據國際標準之要求實施兩次驗證稽核,並於每次驗證稽核之前擇期由本公司「稽核小組」實施內部稽核。前述稽核所發現之不符合事項與改善建議,均須依據本公司「矯正預防作業程序」完成改善及存證。

4. 資通安全管理資源

本公司已通過下列三項資訊安全相關國際標準之驗證,並持續維持證書之有效性: ISO 27001:2013 資訊安全管理驗證、ISO 27701:2019 個人資訊安全管理驗證、ISO 17025:2017 實驗室能力驗證,本公司亦持續投入預算於資訊安全之維運。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契約對象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銷售合約	臺北市政府 資訊局	Mar-01-2021- Dec-31-2024	資通安全專業委託 服務案	保密與限制轉包
銷售合約	財政部財政 資訊中心	Apr-09-2021- Dec-31-2026	整合性資安監控中 心建置案	保密與限制轉包
銷售合約	能源局	Jan-01-2023- Dec-31-2023	能源領域安全管理 推動	保密與限制轉包
銷售合約	司法院	Jun-01-2021- Dec-31-2023	進階持續性滲透攻 擊防護系統使用授 權及事件監控鑑識 服務採購案	保密與限制轉包
銷售合約	行政院環境 保護署	Aug-01-2022- Jul-31- 2023	網路資訊安全防護 監控服務專案	保密與限制轉包
銷售合約	經濟部	Jan-01-2023- Dec-31-2023	資安整合聯防機制 服務案	保密與限制轉包
銷售合約	交通部	Jan-01-2023- Dec-31-2023	交通領域資安聯防 平台維運案	保密與限制轉包



財務概況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項目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375,586	600,201	706,076	645,785	1,070,316	
不動	 產、廠房及設	4,009	14,346	19,922	31,551	343,018	
	備						
4	無形資產	105,025	104,253	65,262	129,133	108,665	
-	其他資產	68,088	124,903	131,843	206,279	613,339	
=	資產總額	552,708	843,703	923,103	1,012,748	2,135,338	
流動	分配前	329,523	243,450	301,125	362,753	640,848	
負債	分配後(註2)	367,412	292,469	356,124	298,966	740,769	
非	流動負債	8,060	17,618	8,575	5,849	285,526	
負債	分配前	337,583	261,068	309,700	368,602	926,374	
總額	分配後(註2)	375,472	310,087	364,699	432,389	1,026,295	
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15,125	582,635	613,403	644,146	1,208,964	
	之權益						
股本	分配前	126,296	163,396	166,664	169,997	222,407	
双 牛	分配後(註2)	126,296	166,664	169,997	169,997	222,407	
	資本公積	22,124	323,900	323,900	323,900	775,920	
保留	分配前	77,167	106,974	136,841	165,362	256,941	
盈餘	分配後(註2)	39,278	54,687	78,509	101,575	157,020	
	其他權益	(10,462)	(11,635)	(14,002)	(15,113)	(46,304)	
	車藏股票	-	-	-	-	-	
非	控制權益	-	-	_	-	-	
權益	分配前	215,125	582,635	613,403	644,146	1,208,964	
總額	分配後(註2)	177,236	533,616	558,404	580,359	1,109,043	

註1:上述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依據次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 ,					. 机口帘门儿
年度		最近五年	年度財務資	料(註)	
項目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509,893	642,209	803,373	852,427	1,603,216
營業毛利	206,216	271,059	321,209	361,849	642,489
營業損益	71,318	76,969	100,449	104,232	185,45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318	76,969	100,449	104,232	185,451
稅前淨利	(579)	8,708	977	4,387	2,00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0,739	85,677	101,426	108,619	187,456
停業單位損失	57,988	67,696	82,154	86,853	155,366
本期淨利(損)	_	_	_	_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7,988	67,696	82,154	86,853	155,366
(稅後淨額)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10)	(1,173)	(2,367)	(1,111)	(6,57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7,478	66,523	79,787	85,742	148,79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7,988	67,696	82,154	86,853	155,36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_	_	_	-	-
母公司業主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57,478	66,523	79,787	85,742	148,792
非控制權益					
每股盈餘(虧損)	_	_	_	_	-
(元)					

註:上述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 簡明資產負債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項目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375,586	600,201	706,076	636,938	658,111
不動產	雀、廠房及設備	4,009	14,346	19,922	31,551	30,059
	無形資產	105,025	104,253	65,262	129,119	103,054
	其他資產	68,088	124,903	131,843	213,919	746,680
	資產總額	354,142	552,708	843,703	1,011,527	1,537,904
流動	分配前	329,523	243,450	301,125	361,532	322,941
負債	分配後(註2)	367,412	292,469	356,124	425,319	422,862
j	F流動負債	8,060	17,618	8,575	5,849	5,999
負債	分配前	337,583	261,068	309,700	367,381	328,940
總額	分配後(註2)	375,472	310,087	364,699	431,168	428,861
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之 權益	215,125	582,635	613,403	644,146	1,208,964
ял —	分配前	126,296	163,396	166,664	169,997	222,407
股本	分配後(註2)	126,296	166,664	169,997	169,997	222,407
	資本公積	22,124	323,900	323,900	323,900	775,920
保留	分配前	77,167	106,974	136,841	165,362	256,941
盈餘	分配後(註2)	39,278	54,687	78,509	101,575	157,020
	其他權益	(10,462)	(11,635)	(14,002)	(15,113)	(46,304)
庫藏股票		-	-	-	_	-
非控制權益		-	-	_	_	-
權益	分配前	215,125	582,635	613,403	644,146	1,208,964
總額	分配後(註2)	177,236	533,616	558,404	580,359	1,109,043

註1:上述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依據次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4. 簡明綜合損益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任元

				单位.	新古幣什兀
年度		最近五年	度財務資料	以(註)	
項目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509,893	642,209	803,373	852,427	905,003
營業毛利	206,216	271,059	321,209	361,849	375,433
營業損益	71,318	76,969	100,449	106,506	68,37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79)	8,708	977	2,113	102,442
稅前淨利	70,739	85,677	101,426	108,619	170,81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7,988	67,696	82,154	86,853	155,366
停業單位損失	-	-	-	_	-
本期淨利(損)	57,988	67,696	82,154	86,853	155,3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10)	(1,173)	(2,367)	(1,111)	(6,57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7,478	66,523	79,787	85,742	148,79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7,988	67,696	82,154	86,853	155,36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_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7,478	66,523	79,787	85,742	148,79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虧損) (元)	4.72	5.01	4.83	5.11	7.92

註:上述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意見
107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高靚玟/施威銘	無保留意見
108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惠貞/施威銘	無保留意見
109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高靚玟/施威銘	無保留意見
110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高靚玟/施威銘	無保留意見
111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高靚玟/施威銘	無保留意見

2.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形,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更換簽證會計師係因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人員異動。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年度		最近	5年度財務	分析	
分析	項目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08	30.94	33.55	36.40	43.38
結構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5,567.10	4,184.11	3,122.07	2,060.14	435.69
<u>(70)</u> 償債		113.98	246.54	234.48	178.02	167.02
能力		112.94	245.38	233.75	177.00	165.09
(%)		96.85	297.46	428.96	594.55	38.38
(/0)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14	7.56	6.60	5.05	6.89
	平均收現日數	71.01	48.28	55.30	72.28	52.98
	存貨週轉率(次)	653.77	799.03	-	-	-
經營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47	2.99	5.33	3.74	7.06
能力	平均銷貨日數	0.56	0.46	_	_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203.96	69.98	46.89	33.12	11.4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2	0.92	0.91	0.88	1.02
	資產報酬率(%)	12.92	9.73	9.32	8.99	10.13
	權益報酬率(%)	34.18	16.97	13.74	13.81	16.77
獲利 能力	稅前純益占 實收資本額比率(%)	56.01	52.44	60.86	63.89	84.29
	純益率(%)	11.37	10.54	10.23	10.19	9.69
	每股盈餘 (元)	4.72	5.01	4.83	5.11	7.92
現金	現金流量比率(%)	51.03	79.22	115.20	96.51	134.56
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70.09	217.84	150.89	137.93	163.07
//L 里	現金再投資比率(%)	75.02	25.68	47.11	43.98	42.39
槓桿	營運槓桿度	1.02	4.00	3.97	3.83	4.67
度	財務槓桿度	1.01	1.00	1.00	1.00	1.0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減少:主係本年度本公司合併宏碁架構服務(股)公司所致。
- (2)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本年度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 (3) 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主要係本年度併入宏碁雲架構服務(股)公司,且營業收入之增加幅度較平均應收帳款增加幅度為高所致。
- (4) 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要係本年度併入宏碁雲架構服務(股)公司,且營業成本之增加幅度較平均應付帳款增加幅度為高所致。
-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主要係本年度本公司合併宏碁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所致。
- (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主要係本年度合併宏碁架構服務(股)公司致稅前純益較上一年度增加所致。
- (7)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要係本年度合併宏碁雲架構服務(股)公司致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 註1:上述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註2:本公司依企業併購法、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於106年12月31日為分割基準日,將機房及 雲端維運管理事業單位及商業軟體銷售事業單位分割讓與新設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 司。
- 註3:財務分析公式如下:
 -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存貨 預付費用) / 流動負。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1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營業利益 利息費用)。
- 註4: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 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力現金股利。
 -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 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二)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報)

	年度		最近3	5年度財務	分析	
分析	項目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08	31.89	33.55	36.32	21.39
結構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F F 6 7 1 0	110111	2 1 2 2 0 7	2.060.14	4 0 4 1 0 2
(%)	廠房及設備比率	5,567.10	4,184.11	3,122.07	2,060.14	4,041.93
償債	流動比率	113.98	246.54	234.48	176.18	203.79
能力	速動比率	112.94	245.38	233.75	175.35	202.55
(%)	利息保障倍數	96.85	297.46	428.96	594.55	79.83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14	7.56	6.60	5.05	4.56
	平均收現日數	71.01	48.28	55.30	72.28	80.04
	存貨週轉率 (次)	653.77	799.03	_	-	-
經營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47	2.99	5.33	3.74	4.1
能力	平均銷貨日數	0.56	0.46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3.96	69.98	46.89	33.12	29.38
	週轉率(次)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2	0.94	0.92	0.88	0.71
	資產報酬率(%)	12.92	9.91	9.45	8.99	12.32
	權益報酬率(%)	34.18	16.97	13.74	13.81	16.77
獲利	稅前純益占	56.01	52.44	60.86	63.89	76.80
能力	實收資本額比率(%)					
	純益率(%)	11.37	10.54	10.23	10.19	17.17
	每股盈餘(元)	4.72	5.01	4.83	5.11	7.92
現金	現金流量比率(%)	51.03	79.22	115.20	97.36	122.88
^{况亚} 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70.09	217.84	150.89	138.13	136.31
川里	現金再投資比率(%)	75.02	26.79	47.11	44.26	26.65
槓桿	營運槓桿度	1.02	4.00	3.97	3.77	6.69
度	財務槓桿度	1.01	1.00	1.00	1.00	1.0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減少:主要係本年度現金增資所致。
- (2) 流動比率增加:主要係本年度期末應付帳款較較去年度減少所致。
- (3) 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本年度期末應付帳款較較去年度減少所致。
- (4)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本年度利息費用較去年度增加所致。

- (5) 資產報酬率增加:主要係稅後純益較去年度增加所致。
- (6) 權益報酬率增加:主要係稅後純益較去年度增加所致。
- (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主要係稅前純益較去年度增加所致。
- (8) 純益率增加:主要係本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投資收益較去年度增加所致。
- (9)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現金流入較去年度增加且流動負債較 去年度減少所致。
- (10)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本期長期投資金額較去年度增加所致。

註1:上述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依企業併購法、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於106年12月31日為分割基準日,將機房及 雲端維運管理事業單位及商業軟體銷售事業單位分割讓與新設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 司。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Audit Committee's Review Report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之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靓玟及施威銘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 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4 及公司法第219條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The Board of Directors has prepared the Company's 2022 Business Report, Financial Statements, and the Proposal for profit appropriation. The CPA Ching-Wen Kao and Wei-Ming Shih from KPMG were retained to audit ACSI's Financial Statements and have issued an audit report relating to the Financial Statements. The said Business Report, Financial Statements, and Proposal for profit appropriation have been reviewed and determined to be correct and accurate by the Audit Committee of ACSI in accordance with Article 14-4 of the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Act and Article 219 of the Company Act, I hereby submit this Report.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Acer Cyber Security Incorporated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龍惠施

Convener of the Audit Committee: Grace Lung

中華民國112年2月24日

-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錄二。
-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錄三。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 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評估

一、財務狀況(合併財報)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 III	
年度	110/=	111/-	差	異
項目	110年	111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流動資產	645,785	1,070,316	424,531	65.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551	343,018	311,467	987.19
無形資產	129,133	108,665	(20,468)	(15.85)
其他資產	206,279	613,339	407,060	197.33
資產總額	1,012,748	2,135,338	1,122,590	110.85
流動負債	362,753	640,848	278,095	76.67
非流動負債	5,849	285,526	279,677	4,781.62
負債總額	368,602	926,374	557,772	151.32
股 本	169,997	222,407	52,410	30.83
資本公積	323,900	775,920	452,020	139.56
保留盈餘	165,362	256,941	91,579	55.38
股東權益總額	644,146	1,208,964	564,818	87.68

差異說明(差異金額達10,000仟元且變動比例達20%者):

- 1. 流動資產:111年度期末餘額較上期增加,主係因本年度合併宏碁雲架構服務(股)公司 所致。
-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度期末餘額較上期增加,主係因本年度合併宏碁雲架構服務(股)公司所致。
- 3. 其他資產:111年度期末餘額較上期增加,主係因本年度合併宏碁雲架構服務(股)公司 所致。
- 4. 流動負債:111年度期末餘額較上期增加,主係因本年度合併宏碁雲架構服務(股)公司 所致。
- 5. 非流動負債: 111年度期末餘額較上期增加,主係因本年度合併宏碁雲架構服務(股)公司所致。
- 6. 股本:111年度期末餘額較上期增加,主係因本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 7. 資本公積:111年度期末餘額較上期增加,主係因本年度辦理現金增金所致。
- 8. 保留盈餘:111年度期末餘額較上期增加,主係因本年度稅後損益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合併財報)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 □	利口帘下儿,70	
年度	110/5		差異		
項目	110年	111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852,427	1,603,216	750,789	88.08	
營業成本	490,578	960,727	470,149	95.84	
營業毛利	361,849	642,489	280,640	77.56	
營業費用	257,617	457,038	199,421	77.41	
營業損益	104,232	185,451	81,219	77.9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387	2,005	(2,382)	(54.30)	
稅前淨利	108,619	187,456	78,837	72.58	
本期所得稅費用	21,766	32,090	10,3324	47.43	
本期淨利(損)	86,853	155,366	68,513	78.88	

差異說明(差異金額達10,000仟元且變動比例達20%者):

- 1. 營業收入淨額:111年度較上期增加,主係因本年度合併宏碁雲架構服務(股)公司所致。
- 2. 營業成本: 111年度較上期增加,主係因本年度合併宏碁雲架構服務(股)公司所致。
- 3. 營業毛利:111年度較上期增加,主係因本年度合併宏碁雲架構服務(股)公司所致。
- 4. 營業費用:111年度較上期增加,主係因本年度合併宏碁雲架構服務(股)公司所致。
- 5. 營業損益:111年度較上期增加,主係因本年度合併宏碁雲架構服務(股)公司所致。
- 6. 稅前淨利:111年度較上期增加,主係因本年度合併宏碁雲架構服務(股)公司所致。
- 7. 本期所得稅:111年度較上期增加,主係因本年度營業損益較上期增加所致。
- 8. 本期淨利:111年度較上期增加,主係因本年度合併宏碁雲架構服務(股)公司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111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0年	111年	增(減)變動金額
營業活動	350,086	862,340	512,254
投資活動	(431,422)	(1,085,724)	(654,302)
籌資活動	(67,806)	371,919	439,725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主要原因如下:

1. 營業活動:主要係因本年度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2. 投資活動:主要本期併購宏碁雲架構服務(股)公司所致。

3. 籌資活動:主係因本年度現金增資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並無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皆為長期策略性投資;本公司於110年度100%轉投資安碁學苑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提供與資訊安全之相關教育訓練服務;本公司於111年度100%購併宏碁雲架構公司股權,主要提供營運不中斷解決方案、雲端技術服務;未來本公司仍將以長期策略性投資資安產業上下游相關公司為原則,將持續審慎評估轉投資計劃,以強化公司競爭力。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852,427	905,003
利息費用	183	2,167
利息費用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02%	0.24%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110及111年度利息費用分別為183仟元及2,167仟元,占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0.02%及0.24%,顯示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資金運用穩健保守,閒置資金大部分存放於銀行孳息為主,本公司除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對本公司資金之影響,以期隨時採取變通措施,並與往來銀行維持良好關係及密切聯繫,掌握利率變動等相關資訊以研判未來利率走勢,適當調整借款利率,本公司未來亦視金融利率變動狀況適時調整資金運用情形。

2. 匯率變動影響

單位:新台幣任元

項目 /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852,427	905,003
兑换利益(損失)	61	(202)
兌換利益(損失)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00%	0.02%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110及111年度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61仟元及(202)仟元,占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0.00%及0.02%,對本公司損益影響尚屬有限。本公司銷售予客戶之產品與服務主要以新台幣計價,外幣銷售比重相對微小,顯示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惟本公司財務部門與金融機構仍保持密切關係,持續觀察匯率變動情形,充分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訊息,並進行風險評估,以規避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3. 通貨膨脹情形

本公司產品非直接售予一般消費者,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並無直接立即之影響,且本公司會視通貨膨脹情形以彈性因應以避免損失,預計對公司營運沒有重大影響,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因通貨膨脹而對本公司損益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 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業務。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作業辦法,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1) 布局於維運科技 (OT) 跟 5G 衍生的物聯網運用

擴大資訊 (IT) 以外的應用加值,布局於維運科技 (OT) 跟 5G 衍生的物聯網運用。資訊安全對於工廠自動化之應用 IT 設備及網路連結越來越重要,而 5G 的建設將加速物聯網的產業鏈快速成形,為了讓生產以及聯網速度跟安全的保護同等發展,資安的防禦、偵測模式就必須迅速調整支援相關的運用,數位化的新經濟模式正快速改變傳統 IT 的應用範疇。

(2) 研發智慧化資安資安監控防護中心 (Intelligent SOC)

由反應式 (reactive) 資安防護進入主動式 (proactive) 資安防護,目前 SOC 平台主要功能在於即時監控與防禦,分析各種異常徵兆,並據以發出警示或防護建議,即為反應式資安防護中心,這是目前廣為周知,成熟與常見的營運方式;但若無攻擊異常徵兆則不會主動發出告警,例如在駭客蟄伏期間,傳統的反應式分析邏輯,無法偵測尚未發動攻擊之潛在風險。本公司利用運用「大數據」與「機器學習」技術,具備智慧化的分析能力,讓資安監控與防護進入主動式,是資安監控與防護重要突破。

(3) 整合營運不中斷解決方案

勒索病毒攻擊對企業造成最大的傷害,是讓營運中斷,對資安公司而言,除了提供資安監控、鑑識、補救措施之外,如何讓客戶營運不受影響,備援機制很重要。整合營運不中斷解決方案,能讓資安服務更完整,這也是目前的產業趨勢發展。

(4) 發展 SaaS 雲端訂閱制資安檢測平台

研發自動化滲透測試平台;本公司專業資安團隊具豐富的滲透測試服務經驗,進一步發展自動化滲透測試平台。平台將團隊攻擊手法拆分為步驟,程式化共通的步驟為無服務器函式 (Serverless Function),並透過流程工具 (Pipeline) 結合邏輯判斷,串接不同函式,以貼近人類專家實際行為,進行自動化滲透測試。平台將專家的手法自動化,並收集各函式攻擊的關鍵結果數據,提供人類專家調整攻擊邏輯、發展新的攻擊手法,持續反饋滲透測試方法論於自動化平台。

(5) 發展雲端資安 SOC 平台

在數位轉型下,企業使用外部雲端進行管理服務,將資料上雲比率大幅提高,導致雲端成為駭客的首要目標,有越來越頻繁的雲端跳躍網攻



(Operation Cloud Hopper),進階持續性滲透攻擊(APT)更是防不勝防,影響層面涵蓋金融、教育、醫療等產業,顯示企業無論大小,資安事件偵測能力都有必要持續提升強化。故,本公司必須考量資訊安全到雲端架構規劃的整合服務,積極發展雲端資安服務。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為了鞏固現有的資安技術優勢,預計以 112 年總營收的 12%~18% 之總研發費用,繼續投入經費挖掘、培訓與資安技術相關研發人才,並編列預算擴充資安服務平台能量,希望能持續推出技術領先資安服務,以提升核心競爭力進而成為資安服務中的技術領導廠商。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 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 略。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本公司評估,尚無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 變動而足以重大影響本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之科技變化及技術發展演變,並掌握市場脈動及同業訊息,面對多樣化的資訊安全攻擊,發展資安鑑識機器學習平台,透過大量數據分析與機器學習建立模型,識別未知的手法攻擊模式,提升本公司競爭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發生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對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屬資訊服務業,成立至今皆致力於經營並維護良好之企業形象,並遵守各項法令之規定,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對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投資併購標的之選擇係以與本公司策略發展相符之標的為主,並與本公司之營運可 緊密結合,故,本公司對事業整合、投資效益及財務等風險預期將可有效控制。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屬資訊服務業,暫無擴充廠房之需求與計畫。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方面

本公司係屬資訊服務業,經營業務多屬專案性質,因此進貨主要為搭配專案所需求之軟硬體設備。每項專案搭配的軟硬體設備,隨專案需求不同而異,且本公司有多家供應商可以搭配,提供不同軟硬體的穩定貨源,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上,並未有進貨集中的風險。

2. 銷貨方面

本公司最近年度對單一客戶銷售比率尚無超過10%以上者。本公司主係提供資訊安全服務。就資訊安全服務業務而言,客戶數量眾多,且最近年度絕大多數銷售比率占比並未超過10%以上,故尚無銷貨集中之情事。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本公司除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碁公司)有下述訴訟案尚於進行中外,其餘董事、總經理並無其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行政爭訟事件或行政調查之情事,相關訴訟評估分析如下:
 - (1) 美國某公司對宏碁公司提起違反保密合約及營業秘密訴訟,宏碁公司已積極委託律師處理,目前宏碁公司一審中間判決勝訴,原告繼續上訴中,此 案對財務與業務並無立即重大之負面影響。
 - (2)宏碁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不時接獲第三人主張專利侵權或要求專利授權 之通知、儘管宏碁公司並不預期其結果(個別或整體)對財務狀況或業務 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惟法律程序結果難以預料、因此爭議解決方案可 能對宏碁公司特定期間的經營成果或現金流量造成影響。
 - (3)由於國際稅務環境變化快速,宏碁公司在全球多國面臨各式各樣的稅務挑



戰與各地稅務機關有不同見解,宏碁公司對於符合認列負債準備條件之稅務案件(包括但不限於所得稅、扣繳稅及營業稅等)已依相關規定適當估算以為因應。然由於稅務問題通常較為複雜且耗時多年始能釐清,其結果難以預料,因此最終結果可能對宏碁公司特定期間之經營成果或現金流量造成影響。

綜上評估,上述訴訟事件皆屬宏碁公司企業經營所衍生之民事糾紛,經評估應無其他重大違反法令或誠實信用原則之行為,對其未來正常營運亦無重大影響,應不影響本公司財務業務,故並無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 無。

(十三)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資訊安全專業服務公司,深知資訊安全管理的重要性。為控制資安風險,避免發生資安事件而導致服務品質與企業信譽之危害,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即通過國際資訊安全管理標準 ISO 27001 之驗證稽核,並取得證書。之後迄今每一年均由公正第三方驗證機構實施驗證覆核,並於每三年依國際標準組織之要求實施重新驗證稽核,目前證書仍持續有效。本公司除已建立由總經理及一級主管所組成的資訊安全委員會,並已建立資訊安全政策和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多年,且每年定期實施資安風險評鑑、資安風險處理、全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資安內部稽核、資訊安全委員會審查等作業,除確認整體資訊安全之落實度與風險之可控度之外,也針對各種新興資安風險進行及時的檢討與因應。此外,本公司也已建置各種資安技術控管方案,包括網路防火牆、入侵防禦系統、網頁應用程式防火牆、防毒系統等,搭配 SOC 全天候資安監控、系統弱點掃描、電子郵件警覺性測試等作業,可確保本公司將資安風險控制於可接受的範圍內,且能維持本公司所提供資安專業服務的高品質及穩定度,使服務水準與客戶權益得到保障。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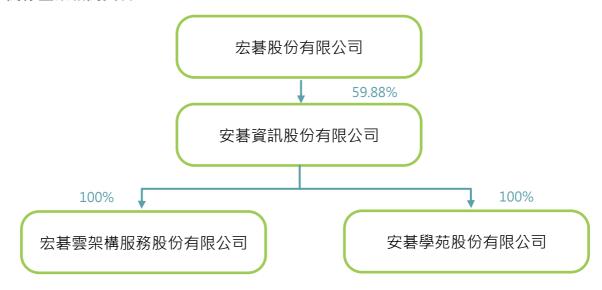
捌

特別記載事項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及所營主要業務

單位:新臺幣元

企業名稱	設立 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安碁學苑	110.08	臺北市信義區	10,000,000	資安通識課程、資安技術課程、資安
(股)公司		忠孝東路4段		專業課程、客製化課程及資訊安全專
		563號8樓		業技術認證等五大專業課程服務
宏碁雲架構	107.01	桃園市龍潭區	444,623,500	1. 係提供企業「營運不中斷服務」-
服務(股)		三和里新和路		因應駭客勒索黑色產業日益茁壯,
公司		368巷69號		復原與備援服務已成為優化與完善
				本公司提供客戶資安服務所必需,
				故,將整合營運不中斷服務納入資
				訊安全服務架構,即事前預防-資
				料與系統備份備原服務、事中偵測
				-備援演練、事後應變-啟動緊急備
				援,執行災變復原程序,使整體資
				安服務架構更為完整。
				2. 為提供企業雲地整合的資安服務,
				與宏碁雲架構(Acer eDC)合作發展
				雲端資安維運Cloud SOC 服務。

- (二)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 (三)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請參閱捌、一、1.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及 所營主要業務。

(四)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世夕式	持有股份		
		姓名或代表人 	股 數	持股比例	
	芝市巨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代表人:吳乙南		100.00	
安碁學苑	芝古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 000 000		
(股)公司	(股)公司	代表人:顧寶裕、黃瓊瑩	1,000,000		
F/ 52 1	- 1500 k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代表人:譚百良			
	芝古巨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力甘雨加井	董事長	代表人:施宣輝		100.00	
公司	芝古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44 462 250		
	董事	代表人:吳乙南、陳怡如	44,462,350		
	野生 安安 人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代表人:譚百良			

(五)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 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安碁學苑 (股)公司	10,000	7,512	1,590	5,922	9,319	(1,788)	(1,783)	(1.78)
宏碁雲架構 服務(股) 公司	444,624	1,208,656	644,473	564,183	756,245	103,589	89,192	2.00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附錄一

公司董事兼任其他公司職務一覽表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Acer Cloud Technology (US), Inc.	Chairman	施宣輝
Acer Cloud Technology Inc.	Chairman	施宣輝
Acer Cloud Technology Inc.	Director	陳怡如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Director	施宣輝
上 海 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董事	施宣輝、陳怡如
宏碁双智(重庆)有限公司	董事長	施宣輝
宏碁双智(重庆)有限公司	董事	陳怡如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施宣輝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共同營運長	黃資婷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長	陳怡如
宏碁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施宣輝
宏碁智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施宣輝、陳怡如
宏碁智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施宣輝
宏碁智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怡如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施宣輝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怡如
宏碁雲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施宣輝
宏碁雲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怡如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施宣輝、陳怡如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施宣輝、陳怡如
奇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施宣輝
建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施宣輝
重慶仙桃前沿消費行為大數據有限公司	董事	施宣輝
智探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施宣輝
智輝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施宣輝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施宣輝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怡如
奧暢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施宣輝
融欣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施宣輝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Acer American Holdings Corp.	Director	陳怡如
Acer Computer (Far East) Limited	Director	陳怡如
Acer European Holdings SA	Director	陳怡如
Acer Holdings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ed	Director	陳怡如
Acer Japan Corp.	Director	陳怡如
Acer Service Corporation	Director	陳怡如
Acer SoftCapital Incorporated	Director	陳怡如
AGP Insurance (Guernsey) Limited	Director	陳怡如
Boardwalk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Director	陳怡如
DropZone (Hong Kong) Limited	Director	陳怡如
DropZone Holding Limited	Director	陳怡如
Gateway, Inc.	Director	陳怡如
PT. Acer Indonesia	Director	陳怡如
PT. Acer Manufacturing Indonesia	Director	陳怡如
上 海 飆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陳怡如
北京安圖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陳怡如
好漾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怡如
安圖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怡如
宏星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怡如
宏碁訊息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怡如
宏碁智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怡如
宏碁智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怡如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怡如
重慶宏雲雙智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監察人	陳怡如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怡如
海柏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怡如、黃資婷
渴望園區服務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怡如
愛普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怡如
群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怡如
跨世紀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陳怡如
龍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怡如
聯永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怡如

附錄二

111 年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6690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年度及--〇年度(重編後)

公司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四段563號8樓

電 話:(02)89796286

目 錄

項	国	_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訂	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	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言	丁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	策之彙總說明	10~21
(五)重大會計判斷	断、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六)重要會計項目	目之說明	21~43
(七)關係人交易		43~47
(八)質押之資產		47
(九)重大或有負債	责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十)重大之災害打	員失	47
(十一)重大之期往	後事項	47
(十二)其 他		$48 \sim 50$
(十三)附註揭露哥	事項	
1.重大交	易事項相關資訊	51~52
2.轉投資	事業相關資訊	52
3.大陸投	資資訊	52
4.主要股	東資訊	52
(十四)部門資訊		52~54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施宣輝

画版

日 期: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



安侯建業群合會計師事務的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重編後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 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重編後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 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 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重編後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重編後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附註四(二)及六(六)所述,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三日以現金475,748千元收購其母公司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100%之股權,該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IFRS問答集、(100)基秘字第390號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合併,並據此追溯重編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本會計師並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入主要來自於提供企業資訊安全之整合性服務,合約中包含一個或多個履約義務及收入認列時點(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或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之決定需仰賴管理階層依合約逐筆判斷,提高收入認列之複雜度。因此,收入認列之正確與否為本會計師執行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與勞務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評估辨認履約義務及收入認列時點之會計政策是否適當;選取樣本檢視合約條款或其他相關文件,以驗證收入認列時點及金額係依相關規定辦理。本會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有關客戶合約之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分別經本 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落與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 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 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 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 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 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 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 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 非對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 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 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 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 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 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 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 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高觀玟

會 計 師:

强飙级

最初画 所列史記 可能而且

證券主管機關 . 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核准簽證文號 · 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 國 一一二 年 二 月 二十四 日



		111.12.31110.1		110.12.31(重点	10.12.31(重編後)			111.12.31		110.12.31(重編後)		
	資 產 流動資產:	_金	額	<u>%</u>	金 額	_%_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金 額	<u>%</u>	金 額	<u>%</u>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68,390	27	419,855	2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及七)	98,963	5	53,310	3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七)及七)		208,314	10	241,481	11	2170	應付帳款及票據	190,294	9	280,248	13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七))		225,216	11	221,152	1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8,597	-	4,863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十七)及七)		51,814	2	42,760	2	2219	其他應付款	253,493	12	261,771	1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	-	1,469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3,844	-	3,49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4,217	-	3,11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4,026	1	11,542	1
147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2,365	1	13,47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及七)	42,851	2	40,401	2
	流動資產合計	1	,070,316	51	943,305	45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8,780	1	11,002	1
	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合計	640,848	30	666,631	32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	1						非流動負債:				
	註六(二))		23,909	1	28,538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及七)	240,329	11	268,826	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七)		343,018	16	371,959	18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六(十二))	34,330	2	45,571	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及七)		281,453	13	308,408	15	2645	存入保證金	10,867	1	10,879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108,665	5	136,768	6		非流動負債合計	285,526	14	325,276	1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9,346	-	11,119	-		負債總計	926,374	44	991,907	47
1967	履行合約成本		191,133	9	163,884	8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四)及(十五)):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八)		93,435	4	127,622	6	3110	普通股股本	222,407	10	169,997	8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及(十二))		14,063	1	13,270	1	3200	資本公積	775,920	36	323,900	15
	非流動資產合計	1	,065,022	49	1,161,568	5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8,648	2	39,963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113	1	14,002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93,180	9	111,397	5
							3400	其他權益	(46,304)	<u>(2</u>)	(15,11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208,964	56	644,146	31
							35XX				468,820	22
								權益總計	1,208,964	56	1,112,966	53
	資產總計	\$ 2	2,135,338	100	2,104,873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135,338	100	2,104,873	100

董事長:施宣輝 楽田

經理人:吳乙南

(請詳閱後刊各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譚百良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4000	5 Notes and additional and a second and	\$ 1,603,216	100	1,447,36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七)、(八)、(九)、(十)、(十二)、(十八)、七及十二)	(960,727)	<u>(60</u>)	(905,163)	<u>(63</u>)
	營業毛利	642,489	40	542,205	37
	營業費用(附註六(七)、(八)、(九)、(十一)、(十二)、(十五)、(十八)、 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85,198)	(5)	(63,513)	(4)
6200	管理費用	(135,767)	(8)	(130,593)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6,073)	<u>(15</u>)	(215,871)	<u>(15</u>)
	營業費用合計	(457,038)	(28)	(409,977)	(28)
	營業淨利	185,451	12	132,228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一)、(十九)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752	-	1,868	-
7010	其他收入	1,199	_	400	_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069	_	1,587	_
7050	財務成本	(5,015)	_	(718)	_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005	_	3,137	_
7900	稅前淨利	187,456	12	135,365	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32,090)	(2)	(21,766)	(1)
8200	本期淨利	155,366	10	113,599	8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三)及六(十四))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880	_	(10,403)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	(4,629)	_	33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825)	(1)	2,081	_
0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574)	(1)	(7,989)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8,792	9	105,610	7
0500	本期淨利歸屬於:	Ψ 110,722	<u></u>	100,010	<u></u>
8610		\$ 155,366	10	86,853	6
	母公司業主	\$ 133,300	10		
86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26,746	2
		\$ <u>155,366</u>	10	113,599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8,792	9	85,742	6
87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19,868	1
		\$ 148,792	9	105,610	7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六))	=======================================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母公司業主	\$	7.92		5.11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_	1.72		1.57
	基本每股盈餘(元)	•	7.92		6.68
9850		Ψ	1.74		0.00
703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7.02		5.00
	母公司業主	\$	7.82		5.08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u>-</u>	7.03		1.56
	稀釋每股盈餘(元)	3	7.82		6.64

董事長:施宣輝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書附註) 經理人: 吳乙南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t 11		透過其他綜合				4454	11 14-	
	普通股		法定盈	<u>保留</u> 特別盈	<u>&餘</u> 未分配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確定福利計 書	員工未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共同控 制下前	
	股本	資本公積	伝	行列並 餘公積	盈餘	合 計	大實現(損)益 大實現(損)益	再衡量數	ラエネ <u>嫌得酬券</u>	合 計	松可来王 權益總計	啊 下 朋 手權益	權益總計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重編後)	\$ 166,664	323,900	31,748	11,634	93,459	136,841	(1,765)	(12,237)	-	(14,002)	613,403	1,564,233	2,177,636
本期淨利	-	-	-	-	86,853	86,853	-	-	-	-	86,853	26,746	113,5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33	(1,444)		(1,111)	(1,111)	(6,878)	(7,9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6,853	86,853	333	(1,444)		(1,111)	85,742	19,868	105,61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215	-	(8,215)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368	(2,368)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4,999)	(54,999)	-	-	-	-	(54,999)	(38,092)	(93,091)
盈餘轉增資配發股票股利	3,333	-	-	-	(3,333)	(3,333)	-	-	-	-	-	-	-
分割減資												(1,077,189)	(1,077,189)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重編後)	169,997	323,900	39,963	14,002	111,397	165,362	(1,432)	(13,681)		(15,113)	644,146	468,820	1,112,966
本期淨利	-	-	-	-	155,366	155,366	-	-	-	-	155,366	-	155,3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4,629)	(1,945)		(6,574)	(6,574)		(6,57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5,366	155,366	(4,629)	(1,945)		(6,574)	148,792		148,79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685	-	(8,685)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111	(1,111)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3,787)	(63,787)	-	-	-	-	(63,787)	-	(63,787)
現金增資	50,000	428,800	-	-	-	-	-	-	-	-	478,800	-	478,800
組織重組	-	5,896	-	-	-	-	-	(12,824)	-	(12,824)	(6,928)	(468,820)	(475,748)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410	14,438	-	-	-	-	-	-	(16,848)	(16,848)	-	-	-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	-	-	-	-	-	-	-	5,055	5,055	5,055	-	5,055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之酬勞成本		2,886									2,886		2,886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u>222,407</u>	775,920	48,648	15,113	193,180	256,941	(6,061)	(28,450)	(11,793)	(46,304)	1,208,964		1,208,964

董事長:施宣輝



(請<mark>業関後冊今</mark>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吳乙南 **(15**

露Ш,

會計主管:譚百良

其他權益項目





	1	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87,456	135,36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6,197	94,265
攤銷費用		563,877	409,178
利息費用		5,015	718
利息收入		(752)	(1,868)
股利收入		(1,199)	(4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941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59)	8
租賃修改利益		<u> </u>	(1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90,720	501,8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33,167	(81,943)
應收票據及帳款		(4,064)	(1,869)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9,054)	(23,402)
其他應收款		1,469	1,11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1	1,057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113	(1,376)
淨確定福利資產		(3,360)	(6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u>	19,332	(107,0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u></u>		
合約負債		45,653	983
應付帳款		(89,954)	80,715
應付帳款-關係人		3,734	1,597
其他應付款		29,814	34,78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50	(1,433)
其他流動負債		7,778	(164)
淨確定福利負債		(5,622)	(1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247)	116,3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085	9,274
調整項目合計		701,805	511,15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89,261	646,524
收取之利息		752	1,969
支付之利息		(5,015)	(718)
支付之所得稅		(22,658)	(22,80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62,340	624,968
		,	(偽山石)

(續次頁)

董事長:施宣輝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吳乙南



會計主管:譚百良





	11	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組織重組支付現金數		(475,748)	-
前手權益現金股利於本期支付		(38,09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811)	(306,04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04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250,000
取得無形資產		(205,457)	(254,952)
履行合約成本增加		(356,519)	(361,628)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4,187	(27,24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387)	(12,985)
分割事業支付現金數		-	(3,000)
收取之股利		1,199	4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85,724)	(715,44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2)	623
租賃本金償還		(43,082)	(24,075)
發放現金股利		(63,787)	(54,999)
現金增資		478,8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71,919	(78,45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48,535	(168,93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9,855	588,78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68,390	419,855

董事長:施宣輝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所註)

經理人: 吳乙南

學

會計主管:譚百良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九日奉經濟部 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四段563號8樓。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以自有之研發專業技術能力為核心,專注於發展資訊安全相關服務,包括事前預防、事中偵測、事後應變及災變復原。在事前預防時,提供資安管理制度顧問服務,弱點掃瞄、滲透測試、健檢服務及資料與系統備份備援服務;在事中偵測時,透過資訊安全監控中心(SOC)進行全天候24小時的監控,並增加備援演練頻率及種類;在事後應變時,則以專業數位鑑識的技術保留證據,以還原攻擊全貌;啟動緊急備援,執行災變復原程序,以降低災損。另合併公司亦提供資訊部門營運委外之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 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 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 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及附註四(十四)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 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 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三日向母公司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碁公司)取得其子公司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雲架構公司)100%股權,該交易參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IFRS問答集、(100)基秘字第390號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之說明,會計處理如下:

- (1)以宏碁公司對雲架構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帳面價值(評估減損損失後之金額)入帳。
- (2)將雲架構公司視為自始即已取得,取得前共同控制下之股權於合併財務報告列為 股東權益項下之「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該公司損益中屬於共同控制下之前手 權益所享有之份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之綜合損益表之「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 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 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 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 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 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 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價值或作為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11.12.31	110.12.31	說明			
本公司	安碁學苑股份有限公 司(安碁學苑)	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100 %	100 %				
本公司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 有限公司(雲架構)	營運不中斷服務及 資訊部門營運委外 服務	100 %	100 %	註			

註:係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向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取得100%股權,因屬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 視為自始合併並重編比較期財務報告。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 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 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 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 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 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 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 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 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 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 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 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則將權益項下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 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 預期信用損失;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 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 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 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 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 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 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 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 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該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 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 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 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 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 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 發生之必要支出,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 為使存貨達可供銷售狀態尚需投入之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租賃權益改良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用年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其餘之估計耐用年限主要為:營業及辦公設備3年;運輸設備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一報導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 延調整。

(十)租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於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 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於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 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 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 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 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 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 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合併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 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 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 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針對營業租賃,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 為租金收入。

(十一)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有限耐用年限之預付授權金及外購軟體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依直線法分1~4年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合約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 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已不存在或減少,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 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 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收入之認列

1.客户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 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 如下:

(1)商品之銷售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 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 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 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 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 價之權利。

(2) 勞務收入

合併公司提供企業資訊安全之專業服務,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其中對於隨時間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該比例依合約係以已完成之履約、已經過之時間或已達到之里程碑之比例決定。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3)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 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 價值。

2.客户合约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 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 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 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 認列為費用。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 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 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之折現值,並減除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後之金 額。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 相同之政府公債於報導日之市場殖利率為主。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淨義務每年由 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項下。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 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 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 負債。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 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 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 數量為基礎衡量。

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給員工認購時,其給與日為董事會通過認購價格 且核准員工得認購股數之日。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 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

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 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 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 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 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 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 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 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 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 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 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 以認列。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尚未存有對已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之金額有重大影響之重大會 計判斷與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	11.12.31	(重編後)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7	87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568,303	419,768
	\$	568,390	419,855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		111,12,51	(里納後)
流動:			

合併公司持有上述權益工具投資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應收票據	\$ 26	458
應收帳款	225,190	220,694
減:備抵損失		
	225,216	221,152
應收帳款—關係人	51,814	42,760
	\$ <u>277,030</u>	263,912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票據及	加權平均預期	備抵存續期間
	帳款帳面金額	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63,106	-	-
逾期1~30天	11,729	-	-
逾期31~60天	1,535	-	-
逾期61~90天	406	-	-
逾期91~120天	254	-	-
逾期181天以上		100%	
	\$ 277,030		
	11	10.12.31(重編後))
	應收票據及	加權平均預期	備抵存續期間
	帳款帳面金額	_信用損失率_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50,728	-	-
逾期1~30天	10,765	-	-
逾期31~60天	2,359	-	-
逾期61~90天	60	_	-
逾期181天以上		100%	
逾期181天以上	\$ <u>263,912</u>	100%	

(四)其他應收款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其他應收款	\$ -	1,46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4,217	3,110
減:備抵損失		
	\$ <u>4,217</u>	4,579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經評估後無預期 信用損失。

(五)存 貨

1.存貨明細如下:

 商品
 110.12.31

 (重編後)

2.合併公司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之存貨成本如下:

日出售存貨成本110年度
111年度
\$ 9,026(重編後)
36,069

(六)企業合併

本公司為使資訊安全服務更臻完整,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三日以475,748千元向母公司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碁)取得其子公司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雲架構)100%股權。

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IFRS問答集、(100)基秘字第390號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之規定,本公司取得雲架構之股權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以原先宏碁對雲架構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入帳,並視為自始合併並追溯重編比較期合併財務報告。

雲架構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三日(合併基準日)之資產負債資訊,及本公司因合併 而產生權益變動之項目揭露如下:

		金額
資產總額	\$	1,114,843
負債總額	_	(646,023)
		468,820
因合併而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2,824
本公司因合併所支出之現金	_	(475,748)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_	5,896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 築	營 業 及 辦公設備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及 在建工程	.總 計
成本:						_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	-	81,209	531,461	77,563	690,233
增添		_	_	16,698	14,062	13,051	43,811
處分		-	-	(458)	-	(1,128)	(1,586)
重分類					38,033	(38,03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_			97,449	583,556	51,453	732,458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383,439	1,127,138	304,119	2,829,785	41,147	4,685,628
增添		-	-	28,323	241,189	36,528	306,040
處分		-	-	(251,233)	(2,539,513)	-	(2,790,746)
分割 (附註七(三))	_	(383,439)	(1,127,138)			(112)	(1,510,68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重編後)	\$_			81,209	531,461	77,563	690,233
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	- 5	\$ 36,741	273,497	8,036	318,274
折舊		-	-	19,398	45,337	7,472	72,207
處分		-		(458)		(583)	(1,04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_			55,681	318,834	14,925	389,440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u> </u>	_	421,592	272,462	2,779,260	2,124	3,475,438
折舊	*	_	14,734	15,504	33,750	5,933	69,921
處分		_	-	· ·	(2,539,513)	-	(2,790,738)
分割				, , ,	() , , ,		, , ,
(附註七(三))	_	_	(436,326)			(21)	(436,34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重編後)	\$ _			36,741	273,497	8,036	318,274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_	-		41,768	264,722	36,528	343,018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重編後)	\$_		<u>-</u>	44,468	257,964	69,527	371,959

合併子公司雲架構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十一日將其不動產管理事業分割予宏碁 智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分割轉讓之淨資產資訊,請詳附註七說明。

(八)使用權資產

	<u>_房</u>	屋及建築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337,268
增添		17,035
租約終止	_	(28,27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26,024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37,771
增添		315,120
租約終止		(15,62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	337,268
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28,860
折舊		43,990
租約終止		(28,27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44,57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15,342
折舊		24,344
租約終止		(10,82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	28,860
帳面價值:	_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281,45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重編後)	<u> </u>	308,408

(九)無形資產

		預付	h	-de . s s s s	
成本:	_	授權金	電腦軟體_	專利權	總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211,966	33,724	419	246,109
增添		176,609	28,848	_	205,457
轉銷及處分	_	(237,633)	(17,079)		(254,71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_	150,942	45,493	419	196,854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143,822	35,392	419	179,633
增添		220,135	34,817	-	254,952
轉銷及處分	_	(151,991)	(36,485)		(188,47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重編後)	\$_	211,966	33,724	419	246,109
累計攤銷:	_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96,129	12,862	350	109,341
難銷		205,134	28,357	69	233,560
轉銷及處分		(237,633)	(17,079)	_	(254,71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63,630	24,140	419	88,189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重編後)	\$	85,905	24,728	210	110,843
難銷		162,215	24,619	140	186,974
轉銷及處分		(151,991)	(36,485)	_	(188,47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重編後)	\$	96,129	12,862	350	109,341
帳面價值:	=	,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87,312	21,353	_	108,665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 7			
(重編後)	\$ _	115,837	20,862	69	136,768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營業成本	\$	229,369	185,679
營業費用	_	4,191	1,295
	\$ _	233,560	186,974

(十)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12.31
	11	1.12.31	(重編後)
台電線路補助款	\$	9,162	10,209
淨確定福利資產		-	547
其他		4,901	2,514
	\$	14,063	13,270

合併公司按估計使用年限(10年)依直線法攤銷上述台電線路補助費,於民國一一 一年度及民國一一○年度認列之攤銷費用分別為1,047千元及262千元。

(十一)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31
	111.12.31	(重編後)
流動	\$ 42,851	40,401
非流動	\$ 240,329	268,826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一)財務風險管理。

1.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952	716
短期租賃之費用	\$318	246

2.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111年度(重編後)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46,35225,037

3.主要租賃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機房之運營,租賃期間為一年至十 年,該等租賃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有優先承租權。

另,合併公司承租一年內到期之停車位,該等租賃因屬短期租賃,合併公司選 擇適用豁免規定而不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_ \$_	111.12.31 - - -	110.12.31 (重編後) 47,979 (48,526) (547)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11.12.31 35,445	110.12.31 (重編後) 46,30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 _	(1,115) 34,330	(734) 45,571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 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與員工達成協議結清舊制年資,按相關規定結清退休金,並將台灣銀行員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全數領回轉付予員工,本公司因結 清舊制年資而認列清償利益計1,814千元。

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 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115千元及49,26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 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110年度
	1	11年度	(重編後)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94,284	80,475
當期服務成本		429	454
利息成本		495	481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經驗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4,070	2,828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3,280)	8,131
退休金支付數		(3,874)	(180)
清償消滅之負債		(57,847)	-
員工轉調影響數		1,168	2,095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5,445	94,284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11	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9,260	47,154
利息收入		215	277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670	555
計畫支付之福利金		(52,363)	-
雇主之提撥		333	1,274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115	49,260

(4)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皆無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當期服務成本	<u>11</u>	l 1年度 429	110年度 (重編後) 454
清償利益		(1,814)	-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淨利息		280	204
	\$	(1,105)	658
帳列於:			
營業成本	\$	447	324
營業費用		(1,552)	334
	\$	(1,105)	658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 下:

		110.12.31
	111.12.31	(重編後)
折現率	$\overline{1.625\%} \sim 1.75\%$	0.625 %
未來薪資增加率	3%~3.5%	3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 撥金額為281千元。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3.47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 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111年12月31日	增加0.25%	減少0.25%	
折現率	(1,096)	1,152	
未來薪資增加率	1,110	(1,066)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635)	2,729	
未來薪資增加率	2,607	(2,52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3,046千元及20,003千元。

(十三)所得稅

1.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當期所得稅費用	1	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	35,106	22,158
當期產生	Φ	,	, in the second
調整前期之所得稅		36	245
遞延所得稅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3,052)	(637)
	\$	32,090	21,766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直接認列於直接認列於權益項下之所得 稅費用,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度
	1	11年度	(重編後)
稅前淨利	\$	187,456	135,365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7,491	27,073
前期所得稅調整		36	245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739)	322
使用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4,380)	(5,636)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稅額		1,380	-
其他		(1,698)	(238)
所得稅費用	\$	32,090	21,76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10.12.31
	11	1.12.31	_(重編後)_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3,463	4,202
虧損扣抵		_	4,380
	\$	3,463	8,582

上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	福利計畫		
		衡量數	估計費用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重編後)	\$	6,674	4,445	11,119
認列於損益表		-	3,052	3,05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825)		(4,825)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1,849	7,497	9,346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	\$	4,593	3,808	8,401
認列於損益表		-	637	63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081		2,08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重編後)	\$	6,674	4,445	11,119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九年度。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3,000,500千元,每股10元,皆分為300,050千股,已發行股數分別為22,240千股及16,999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不含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調節表如下(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16,999	16,666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	
盈餘轉增資配股		333	
12月31日期末餘額	21,999	16,999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300千股,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實際發行241千股。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5,000千股,每股發行價格96元,並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保留增資發行股數之15%計750千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若員工放棄或認購不足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此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以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為增資基準日,合計收取總股款478,800千元(已扣除直接發行成本1,200千元),相關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2.資本公積

	1	11.12.31	110.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748,194	319,394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		5,896	-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4,438	-
員工認股權		7,392	4,506
	\$	775,920	323,900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 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 法定盈餘公積得供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 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帳上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 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保留連同以前年度為未分 配盈餘外,得派付股東股利,由董事會擬定股東股利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 分派之;除依法令以公積分派外,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分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得以股票或現金之方式分派之。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惟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並經股東會通過,不在此限。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惟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法定盈餘及資本公積全部或一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及一一〇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金額;及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之股票股利金額,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	年度
		丧	▶股股利 (元)	4	金 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分派予	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	(,0)			(/6/	
現	金	\$	3.7		63,787	3.3	54,999
股	票		-			0.2	3,333
				\$	63,787		58,33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1	111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	額	
現	金	\$ 4.5		99,921	

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0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	(1,432)	(1,7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	_	(4,629)	333
期末餘額	\$	(6,061)	(1,432)

(2)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	(13,681)	(12,237)
組織重組認列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2,824)	-
本期變動數		(1,945)	(1,444)
期末餘額	\$_	(28,450)	(13,681)

(3)員工未賺得酬勞

	1	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	-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1,793)	
期末餘額	\$	(11,793)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有下列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交易:

類型		現金增資保留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予員工認股
給與日	111.03.25	111.05.20
給與數量(千股)	241	222
既得條件	未來一~三年之服務	立即既得
給予對象	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
	之全職正式員工	全職員工

1.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30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業已向金管會證券期貨管理局申報生效,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際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241千股。獲配前述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全職正式員工得以每股0元認購所獲配之股份,並自獲配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二年及三年時仍在本公司任職,每年視該年度員工個人及公司整體績效指標達成狀況,核定該年度可獲得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股數。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該股份於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並委由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該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仍可參與配股配息。獲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員工於獲配新股後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向員工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數量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期初已發行數量111年度本期給與241期末已發行數量241

本公司以本公司普通股於給與日之收盤價117.5元估計上述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 公允價值。

2.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其中222千股保留予員工認購,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股價(元)	109
執行價格(元)	96
預期波動率(%)	28.33 %
存續期間	34天
無風險利率(%)	0.63 %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認股權存續期間依發行辦法規定; 無風險利率以台灣銀行一個月定存利率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 之服務及非市場績效條件。

3. 員工費用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111	1年度
因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所產生之酬勞成本	\$	5,055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2,886
	\$	7,941

(十六)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155,366	86,853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利	_		26,746
	\$ _	155,366	113,59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	19,625	16,999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每股盈餘 (元)	\$	7.92	5.11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之基本每股盈餘(元)	_		1.57
	\$_	7.92	6.68
2.稀釋每股盈餘			
			110年度
	_	111年度	(重編後)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155,366	86,853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利	_	-	26,746
	\$_	155,366	113,599
稀釋每股盈餘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9,625	16,999
員工酬勞之影響		178	97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影響	_	5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調整稀釋性 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19,862	17,096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稀釋每股盈餘 (元)	\$	7.82	5.08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之稀釋每股盈餘(元)	_		1.56
	\$_	7.82	6.64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_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_
主要產品/服務線:			
資訊安全服務	\$	1,365,855	1,177,698
資訊部門營運委外服務	_	237,361	269,670
	\$_	1,603,216	1,447,368
2.合約餘額	_		
		110.12.31	110.1.1
	111.12.31	(重編後)	(重編後)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277,030	263,912	238,641
減:備抵損失			
	\$ 277,030	263,912	238,641
合約資產	\$ 208,314	241,481	159,538
合約負債	\$ 98,963	53,310	52,327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 〇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38,487千元及49,674千元(重編後)。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 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及得另提撥不高於0.8%為董事酬勞。前項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9,000千元及10,500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960千元及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擬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段期間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前述估計金額與董事會決議分派情形並無差異,全數以現金發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11年度 \$ <u>752</u>	110年度 (重編後) 1,868
2.其他收入		
股利收入	<u>111年度</u> \$ <u>1,199</u>	110年度 <u>(重編後)</u> <u>400</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其他	111年度 \$ 359 296 4,414 \$ 5,069	110年度 (重編後) (8) (127) 1,722 1,587
4.財務成本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111年度 \$ 2,952 2,063 \$ 5,015	110年度 (重編後) 716 2 718

(二十)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1	11.12.31	110.12.31 <u>(重編後)</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3,909	28,53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68,390	419,855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281,247	268,491
其他金融資產		93,435	127,622
	\$	966,981	844,506

(2)金融負債

			110.12.31
	1	11.12.31	(重編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票據(含關係人)		198,891	285,111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57,337	265,265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283,180	309,227
存入保證金		10,867	10,879
	\$	750,275	870,482

2.公允價值之資訊

(1)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 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111.12.31					
		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_帳面金額_	第一級	_第二級_	第三級_	合 計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3,909	23,909			23,909		
		110.	12.31(重編後	()			
			公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帳面金額_	第一級	_第二級_	第三級_	合 計		
國內上市(櫃)股票	\$28,538	28,538			28,538		

3.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其 公允價值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4.公允價值層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及負債移轉公允價值層級之情 形。

(二十一)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之價格風險。本附註 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及程序 及量化揭露。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對財務活動進行監督及覆核,內部 稽核人員扮演監督角色,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金融資產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金融資產。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主要為各級政府機關、金融保險業及一般企業等,並未顯著 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故未有應收帳款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詳附註六(四))及存出保證金等(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七)。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管理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融資額度分別1,090,000千元及430,000千元(重編後)。

下表為合併公司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包括估計利息,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台	約				
	_	<u> 金流量</u>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款)		198,891	198,891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款)		257,337	257,337	-	-	-
租賃負債		295,441	45,497	36,744	93,600	119,600
存入保證金	_	10,867			10,867	
	\$_	762,536	501,725	36,744	104,467	119,600
110年12月31日(重編後)	_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款)	\$	285,111	285,111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款)		265,265	265,265	-	-	-
租賃負債		324,332	43,326	35,525	94,681	150,800
存入保證金	_	10,879			10,879	
	\$_	885,587	593,702	35,525	105,560	150,800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 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及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持有上市櫃公司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變動風險,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基礎進行管理並積極監控投資績效。有關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權益工具價格上升/下降5%,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金額將分別增加/減少1,195千元及1,427千元。

(二十二)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 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 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 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二十三)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八)。
-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	之變動	
	111.1.1		租賃負債		
	<u>(重編後)</u>	現金流量	_之增添_	租賃修改	111.12.31
租賃負債	\$ 309,227	(43,082)	17,035	-	283,180
存入保證金	10,879	(12)			10,86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u>320,106</u>	(43,094)	17,035		294,047
			非現金	之變動	
	110.1.1		<u>非現金</u> 租賃負債	之變動	110.12.31
租賃負債	110.1.1 <u>(重編後)</u> \$ 22,995	<u>現金流量</u> (24,075)		之變動 <u>租賃修改</u> (4,813)	110.12.31 (重編後) 309,227
租賃負債存入保證金	(重編後)		租賃負債之增添	租賃修改	(重編後)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持有本公司59.78%及64.53%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宏碁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其他關係人: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渴望園區服務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宏碁智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宏碁	智聯資 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產管理公司)	
倚天酷碁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關係人名稱

4404-

Acer Computer Co., Ltd.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海柏特股份有限公司

奥本公司之關係 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服務收入金額如下:

	_	111年度	110年度 _(重編後)_
母公司	\$	116,897	101,343
其他關係人		12,818	15,780
	\$_	129,715	117,123

合併公司因合約專案性質不一及產品規格不同,與關係人之服務價格及交易條 件與一般客戶間無法比較。

2. 進貨及營業成本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母公司	\$	813	2,066
其他關係人	_	19,808	14,808
	\$ _	20,621	16,874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因合約專案性質不一及產品規格不同,故與一般交易價 格無法比較。

3.服務支出

關係人提供資訊及法務等管理服務予合併公司,相關之勞務費如下:

		110年度
	 111年度	_(重編後)_
母公司	\$ 2,719	1,833

4.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向關係購入營業、辦公設備及無形資產如下:

			110年度
	_	111年度	_(重編後)_
母公司	\$	744	727
其他關係人	_	2,368	709
	\$ <u></u>	3,112	1,436

5.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其他交易,帳列營業費用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母公司	\$	2,696	2,333
其他關係人	_	1,444	69
	\$_	4,140	2,402

6.應收關係人款項、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合併公司因前述專案服務收入及應向關係人收取之款項及合約負債明細如下:

				110.12.31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_(重編後)_
合約資產	母公司	\$	2,074	507
合約資產	其他關係人		1,027	625
應收帳款—關係人	母公司		48,843	38,768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2,971	3,99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_	-	61
		\$_	54,915	43,953
合約負債	母公司	\$	2,365	
合約負債	其他關係人	_	603	170
		\$_	2,968	<u>170</u>

7.應收付員工移轉退休金負債

因關係企業間人員移轉,合併公司繼受員工先前於集團關係企業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服務年資,並同時關係企業移轉其員工退休金負債予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應收款帳列情形如下:

				110.12.31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	1.12.31	(重編後)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母公司	<u>\$</u>	4,217	3,049

8.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因前述進貨、服務支出及購買營業及辦公設備等交易而應支付予關係 人之款項明細如下:

				110.12.31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	11.12.31	(重編後)
應付帳款—關係人	母公司	\$	4,204	2,933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4,393	1,93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母公司		951	76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2,893	2,733
		\$_	12,441	8,357

9.資金貸與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年度,因資金貸與母公司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分別為0千元及958千元(重編後)。

10.事業分割-不動產管理事業

合併子公司雲架構依企業併購法、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以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十一日為分割基準日,將不動產管理事業單位之相關營業分割予宏碁公司新設之子公司宏碁智聯資產管理公司,分割淨資產計1,077,189千元,雲架構同時辦理減資1,077,189千元,分割轉讓之資產及負債帳面價值如下:

資產:

現金	\$ 3,000
流動資產	1,2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4,342
小計	1,078,603
負債:	
流動負債	(1,414)
小計	(1,414)
淨資產	\$ <u>1,077,189</u>

11.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向宏碁智聯資產管理公司承租建築物,租賃期間十年,並於租賃期滿具優先續約權利,租金係參考鄰近地區租金行情簽訂,因合併公司已將前述分割不動產之所有權之控制移轉予宏碁智聯資產管理公司,故合併公司就該不動產之先前帳面金額,按其所保留之使用權占比衡量使用權資產,因此而增加之使用權資產總額為296,496千元,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於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之利息支出分別為2,844千元及502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263,442千元及291,798千元(重編後)。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度
1	11年度	(重編後)
\$	19,307	17,303
	3,150	543
	1,850	
\$	24,307	17,846
	\$	3,150 1,850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質押擔保標的111.12.31(重編後)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投標押金及履約保證\$ 90,386124,57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111年度			110)年度(重編後	<u>{</u>)
性 質 別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40,587	308,616	549,203	215,547	279,830	495,377
勞健保費用	21,202	24,549	45,751	18,282	21,430	39,712
退休金費用	11,044	10,897	21,941	9,424	11,237	20,661
董事酬金	-	2,660	2,660	-	1,400	1,4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3,185	13,676	26,861	9,754	10,395	20,149
折舊費用	80,519	35,678	116,197	59,902	34,363	94,265
攤銷費用	559,686	4,191	563,877	407,884	1,295	409,179

(二)組織重組: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月三日以現金475,748千元收購母公司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100%之股權,該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IFRS問答集、(100)基秘字第390號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取得,並據此追溯重編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經重編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度之合 併綜合損益表,其影響如下:

		110.12.31				
		重編前	重編	重編後		
	_	報導金額	影響金額	報導金額		
<u>會計項目</u>						
流動資產	\$	645,785	297,520	943,305		
非流動資產	_	366,963	794,605	1,161,568		
資產總計	\$_	1,012,748	1,092,125	2,104,873		
流動負債	\$	362,753	303,878	666,631		
非流動負債	_	5,849	319,427	325,276		
負債總計	_	368,602	623,305	991,907		
股 本		169,997	-	169,997		
資本公積		323,900	-	323,900		
保留盈餘		165,362	-	165,362		
其他權益	_	(15,113)		(15,11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644,146	-	644,146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_	<u> </u>	468,820	468,820		
權益總計	_	644,146	468,820	1,112,966		
負債及權益總計	\$_	1,012,748	1,092,125	2,104,873		

	110年度				
A .1		重編前	重編	重編後	
會計項目 營業收入淨額	\$	報導金額 852,427	<u>影響金額</u> 594,941	報導金額 1,447,368	
營業成本	Ψ	(490,578)	(414,585)	(905,163)	
營業毛利	_	361,849	180,356	542,205	
營業費用	_	(257,617)	(152,360)	(409,977)	
營業淨利	_	104,232	27,996	132,22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_	4,387	(1,250)	3,137	
稅前淨利		108,619	26,746	135,365	
所得稅費用	_	(21,766)		(21,766)	
本期淨利		86,853	26,746	113,5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_	(1,111)	(6,878)	(7,9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_	85,742	19,868	105,61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86,853	-	86,853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_		26,746	26,746	
本期淨利	\$_	86,853	26,746	113,59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85,742	-	85,742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_		19,868	19,8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_	85,742	19,868	105,610	
基本每股盈餘(元)(註)	\$_	5.11	1.57	6.68	
稀釋每股盈餘(元)(註)	\$_	5.08	1.56	6.64	

註:重編後每股盈餘係包含歸屬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及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權 之淨利益。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 大交易事項相關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		期末						
持有之公司	種類及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	L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備	註
本公司	新光金乙特	-	透過其他綜合損	6	666	23,909	0.30 %	23,909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1		非流動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 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有價證券	帳列	交易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買、賣 之公司	種類及 名 稱	科目	對象	關係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註)	
	宏碁雲架構 服務股份有 限公司			母子公 司	-	1	44,462	475,748	-	-	-	-	44,462	564,183	

註:期末金額包含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及其他等。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交易情	形		不同之	‡與一般交易 情形及原因 註一)	應收(付)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 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備註
宏碁雲架構服務 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93,942	5.86 %	EM60	-	-	39,197	14.15 %	

(註一)因合約專案性質不一及產品規格不同,與關係人之服務價格及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間無法比較。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典交易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人 之 關 係 (註二)	斜 目 (註三)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四)				
0	本公司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39,176	EM60	2.44 %				
1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	19,229	EM60	1.20 %				
0	本公司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9,867	EM60	10.78 %				
1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93,942	EM60	5.86 %				
1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39,197	EM60	14.15 %				
0	本公司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22,955	EM60	1.43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 註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佔合併營收或資產達1%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 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 註四、係以交易金額除以合併總營業收入或合併總資產。
- 註五、除與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之交易外,餘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	所在	主要營	原始投	資金額	期末持有 ;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名 稱	名稱	地區	業項目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數	比率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備註
本公司	安碁學苑股份有限 公司	臺灣	資訊安全教 育訓練	10,000	10,000	1,000	100 %	5,922	1,000	100 %	(1,783)	(1,783)	
1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 份有限公司	臺灣	營運不中斷 及資訊部門 營運委外服 務	Í	-	44,462	100 %	564,183	44,462	100 %	89,192	89,192	(註一)

註一:係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自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取得100%股權。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13,295,601	59.78 %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營業部門以資訊安全服務事業單位及資訊部門營運委外服務事業單位為營運部門。資訊安全服務事業單位主要係提供資訊安全相關服務,服務可分為事前預防、事中偵測、事後應變及災變復原。資訊部門營運委外服務事業單位主要係提供資訊部門外包服務。

合併公司之營運報導部門損益主要係以營業淨利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除上述者外,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重要會計政策無重大不一致。

		111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資訊安全服務事業單位\$ 1,365,855	資訊部門營 運委外服務 事業單位 237,361	調整及沖銷 -	<u>合計</u> 1,603,216
部門間之收入	54,707	12,644	(67,351)	
收入合計	\$ 1,420,562	250,005	(67,351)	1,603,216
部門(損)益	\$ <u>147,224</u>	22,949	15,278	185,451
	資訊安全服務	110年度 資訊部門營 運委外服務	(重編後)	
市与总部市台北、	事業單位	事業單位	調整及沖銷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部門間之收入	\$ 1,177,698	269,670	(42.659)	1,447,368
收入合計	29,303 \$ 1,207,001	14,355	(43,658)	
部門(損)益	\$ 1,207,001 \$ 123,856	\$ <u>284,025</u> 5,085	\$ <u>(43,658)</u> 3,287	\$ <u>1,447,368</u> <u>132,228</u>

(二)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料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 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客户收入如下:

		110十尺
地 區	111年度	(重編後)
台灣	\$ 1,598,705	1,443,849
其他國家	4,511	3,519
	\$ <u>1,603,216</u>	1,447,368
非流動資產:		
		110.12.31
地區	111.12.31	(重編後)
台灣	\$ <u>938,332</u>	994,289

110年度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淨確定福利資產。

(三)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達合併營業收入金額之10%。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1533

號

會員姓名:

(2) 施威銘

(1) 高靚玟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70565450

(1) 北市會證字第 3989 號 會員書字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35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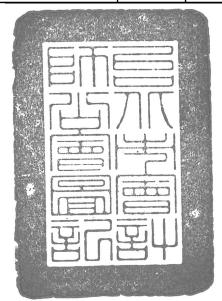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自民國

---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高龍玟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 (二)	36 成 36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112年02月16日

附錄三

111 年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6690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年度及--〇年度(重編後)

公司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四段563號8樓

電 話:(02)89796286

目 錄

項		_ <u>頁</u>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記	Ė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	5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言	丁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第	负之彙總說明	9~19
(五)重大會計判斷	f、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六)重要會計項目	1之說明	19~40
(七)關係人交易		40~43
(八)質押之資產		44
(九)重大或有負債	责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十)重大之災害損	員失	44
(十一)重大之期後	食事項	44
(十二)其 他		44~46
(十三)附註揭露事	享項	
1.重大交	易事項相關資訊	46~47
2.轉投資	事業相關資訊	47
3.大陸投資	資資訊	47
4.主要股	東資訊	48
(十四)部門資訊		48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經	田表	49~54



安侯建業群合會計師事務的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重編後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 民國一一一年及重編後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 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重編後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重編後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 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 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 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附註四(二)及六(六)所述,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三日以現金475,748千元收購其母公司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100%之股權,該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IFRS問答集、(100)基秘字第390號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取得,並據此追溯重編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本會計師並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收入主要來自於提供企業資訊安全之整合性服務,合約中包含一個或多個履約義務及收入認列時點(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或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之決定 需仰賴管理階層依合約逐筆判斷,提高收入認列之複雜度。因此,收入認列之正確與否為本會 計師執行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與勞務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評估辨認履約義務及收入認列時點之會計政策是否適當;選取樣本檢視合約條款或其他相關文件,以驗證收入認列時點及金額係依相關規定辦理。本會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有關客戶合約之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 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 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 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 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 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 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 非對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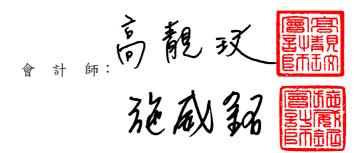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 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 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 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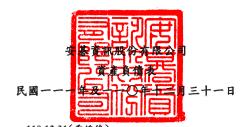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 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 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 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 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 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證券主管機關 . 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核准簽證文號 · 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 國 一一二 年 二 月 二十四 日



		111.12.31		110.12.31(重					111.12.31		110.12.31(重	
	資 產 流動資產:	_ 金 額_	<u>%</u> _	_金 額_	_%_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金	額_	_%_	<u>金額</u>	_%_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58,973	17	257,881	1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及七)	\$	42,019	3	33,848	2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十六)及七)	175,638	11	186,488	13	2170	應付帳款		86,851	6	158,434	- 11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六))	168,255	11	165,058	1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7,283	-	5,463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十六)及七)	40,821	3	23,001	2	2219	其他應付款		152,883	10	125,266	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	-	1,469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1,075	-	5,33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10,427	1	6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624	-	11,542	. 1
147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3,997		2,980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		13,970	1	11,811	1
	流動資產合計	658,111	43	636,938	4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236	1	9,832	1
	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合計		322,941	21	361,532	24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非流動負債:					
	(附註六(二))	23,909	1	28,538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5,534	-	5,38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570,105	37	476,460	32	2670	存入保證金		465		46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七)	30,059	2	31,551	2		非流動負債合計		5,999		5,849	<u> </u>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19,315	1	16,621	1		負債總計		328,940	21	367,381	24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及七)	103,054	7	129,119	9		權益(附註六(十三)):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5,737	-	7,913	1	3110	普通股股本		222,407	14	169,997	11
1967	履行合約成本—非流動	55,840	4	55,629	4	3200	資本公積		775,920	50	323,900	22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六(十一))	-	-	547	-		保留盈餘: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八)	71,774	5	97,031	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8,648	3	39,963	3
	非流動資產合計	879,793	57	843,409	5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113	1	14,002	.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93,180	13	111,397	8
						3400	其他權益		(46,304)	(2)	(15,113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208,964	79	644,146	44
						35XX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附註六(六)及十二(二))	_			468,820	32
							權益總計		1,208,964	79	1,112,966	<u>76</u>
	資產總計	\$ <u>1,537,904</u>	100	1,480,347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37,904	100	1,480,347	100

董事長:施宣輝

(請<mark>兼閱後肝</mark>值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吳乙南 三三

會計主管:譚百良





		111年度 金額 %	110年度 (重編後)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六)及七)	\$ 905,003 100	852,42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七)、(八)、(九)、(十一)、(十七)、七及十二)	(529,570) (59)	(490,578) (58)
	營業毛利	375,433 41	361,849 42
	營業費用(附註六(七)、(八)、(九)、(十一)、(十四)、(十七)、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47,368) (5)	(41,131) (5)
6200	管理費用	(104,278) (12)	(92,203)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5,415) (17)	(122,009) (14)
	營業費用合計	(307,061) (34)	(255,343) (30)
	營業淨利	68,372 7	106,506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十八)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428 -	854 -
7010	其他收入	6,477 1	3,68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95 1	115 -
7050	財務成本	(2,167) -	(18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87,409 10	24,386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2,442 12	28,859 4
7900	稅前淨利	170,814 19	135,365 1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u>(15,448)</u> <u>(2)</u>	(21,766) (3)
8200	本期淨利	<u>155,366</u> <u>17</u>	113,599 13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二)及(十三))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907) (1)	(1,80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629) (1)	333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430 1	(6,878)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468) -	361 -
0.5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6,574)</u> <u>(1)</u>	<u>(7,989)</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本期淨利歸屬於:	\$ <u>148,792</u> <u>16</u>	105,610 12
8610	母公司業主	\$ 155,366 17	86,853 10
86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利	<u></u>	<u>26,746</u> <u>3</u>
		\$ <u>155,366</u> <u>17</u>	113,599 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8,792 16	85,742 10
87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19,868 2
0715	24 4 4 7 14 4 1 144 4 1 144 3 1 1 1 1 1 1 1 1 1	\$ <u>148,792</u> <u>16</u>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五))	Ψ 1104772 10	103,01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7130	本个等权益际 (九) 母公司業主	\$ 7.92	5.11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ų 7. <i>72</i>	1.57
	共內控制下用丁惟血 基本每股盈餘(元)	\$ 7.92	6.68
9850	季华可 成显然(元)	Ψ	0.00
7030	神程学成益际(九) 母公司業主	\$ 7.82	5.08
	每公司票主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ψ /.02 -	1.56
	共內控制下則寸惟益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7.82</u>	6.64
	你怀呀双孟陈(儿)	Ψ	0.04

董事長:施宣輝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

經理人:吳乙南



会計士符: 擅石





												
							透過其他綜合					
				保留			損益按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			共同控	
	普通股		法定盈	特別盈	未分配		衡量之金融資產	計畫	員工未		制下前	
2 D	_ 股 本	資本公積	<u> 餘公積</u>	餘公積	<u>盈餘</u>	合 計	未實現(損)益	再衡量數	賺得酬勞	合 計 (14,000)	<u> 手權益</u>	權益總計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重編後)	\$ <u>166,664</u>	323,900	31,748	11,634	93,459	136,841	(1,765)	(12,237)		(14,002)	1,564,233	2,177,636
本期淨利					86,853	86,853					26,746	113,5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333	(1,444)	-	(1,111)		(7,9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33				(6,878)	
					86,853	86,853		(1,444)		(1,111)	19,868	105,61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215	-	(8,215)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368	(2,368)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4,999)	(54,999)	-	-	-	-	(38,092)	(93,091)
盈餘轉增資配發股票股利	3,333	-	-	-	(3,333)	(3,333)	-	-	-	-	-	-
分割減資											(1,077,189)	(1,077,189)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重編後)	169,997	323,900	39,963	14,002	111,397	165,362	(1,432)	(13,681)		(15,113)	468,820	1,112,966
本期淨利	-	-	-	_	155,366	155,366	-	-	-	-	-	155,3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_	(4,629)	(1,945)	-	(6,574)	-	(6,57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5,366	155,366	(4,629)	(1,945)		(6,574)		148,79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685	-	(8,685)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111	(1,111)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3,787)	(63,787)	-	-	-	-	-	(63,787)
現金増資	50,000	428,800	-	-	-	-	-	-	-	-	-	478,800
組織重組	-	5,896	-	-	-	-	-	(12,824)	-	(12,824)	(468,820)	(475,748)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410	14,438	-	-	-	-	-	-	(16,848)	(16,848)	-	-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	-	-	-	-	-	-	-	5,055	5,055	-	5,055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之酬勞成本	-	2,886	-	-	-	-	-	-	-	-	-	2,886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22,407	775,920	48,648	15,113	193,180	256,941	(6,061)	(28,450)	(11,793)	(46,304)		1,208,964

董事長:施宣輝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吳乙南



會計主管:譚百良

其他權益項目





	1	110年度 (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70,814	135,36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8,361	22,898
攤銷費用		360,430	271,624
利息費用		2,167	183
利息收入		(428)	(854)
股利收入		(1,199)	(4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135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87,409)	(24,38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5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08,698	269,0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10,850	(49,954)
應收票據及帳款		(3,197)	(29,652)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17,820)	(9,073)
其他應收款		1,469	1,11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366)	148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017)	(789)
淨確定福利資產		(3,360)	(6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3,441)	(88,8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8,171	(18,296)
應付帳款		(71,583)	67,339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20	(1,981)
其他應付款		27,617	14,745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		(4,261)	(3,025)
其他流動負債		3,404	(5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4,832)	58,2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8,273)	(30,562)
調整項目合計		250,425	238,50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21,239	373,868
收取之利息		428	955
支付之利息		(2,167)	(183)
支付之所得稅		(22,658)	(22,66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96,842	351,971
			/ At 1 — 1

(續次頁)

董事長:施宣輝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所註)

經理人:吳乙南

圖

會計主管:譚百良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I will be)
投資子公司	(475,748)	(1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006)	(22,28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04	-
取得無形資產	(200,795)	(232,725)
履行合約成本增加	(133,781)	(143,844)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5,257	(32,955)
收取之現金股利	1,199	4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96,970)	(441,40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	-	(577)
租賃本金償還	(13,793)	(12,230)
發放現金股利	(63,787)	(54,999)
現金增資	478,8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1,220	(67,80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92	(157,24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7,881	415,12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8,973	257,881

董事長:施宣輝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吳乙南

~7-1~



會計主管:譚百良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九日奉經濟部 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四段563號8樓。

本公司以自有之研發專業技術能力為核心,專注於發展資訊安全相關服務,包括事前 預防、事中偵測、事後應變及災變復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 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 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及附註四(十四)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三日向母公司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其子公司宏碁 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該交易參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 金會公布之IFRS問答集、(100)基秘字第390號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之說明,係 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其會計處理如下:

- (1)以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對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帳面價值 (評估減損損失後之金額)入帳。
- (2)將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視為自始即已取得,取得前共同控制下之股權於個體財務報告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該公司損益中屬於共同控制下之前手權益所享有之份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之綜合損益表之「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 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 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 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 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 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 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 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 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則將權益項下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 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 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 後未顯著增加。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 預期信用損失;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 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 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 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 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 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 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 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資 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 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該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 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 本後之金額認列。

(2)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 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 發生之必要支出,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 為使存貨達可供銷售狀態尚需投入之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投資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係作為投資帳面金額之減少。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金額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租賃權益改良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用年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其餘之估計耐用年限主要為:營業及辦公設備3年;運輸設備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一報導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十)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於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 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於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 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 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 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 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 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 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 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 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 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 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 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赁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 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 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針對營業租賃,本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一)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有限耐用年限之預付授權金及外購軟體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依直線法分1~4年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合約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 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已不存在或減少,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 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 下:

(1)商品之銷售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 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企業資訊安全之專業服務,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其中對於隨時間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該比例依合約係以已完成之履約、已經過之時間或已達到之里程碑之比例決定。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3)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客户合約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本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本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 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本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 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 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 認列為費用。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 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 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之折現值,並減除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後之金 額。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 同之政府公債於報導日之市場殖利率為主。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淨義務每年由合 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項下。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 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 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 債。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給員工認購時,其給與日為董事會通過認購價格且 核准員工得認購股數之日。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 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 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 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 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 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 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 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 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 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 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 以認列。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尚未存有對已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之金額有重大影響之重大會計判斷與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重編後)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7	67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_	258,906	257,814
	<u>\$</u>	258,973	257,881

110.12.31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23,909 28,538

本公司持有上述權益工具投資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因上述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一 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199千元及400千元。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110.12.31
	11	1.12.31	_(重編後)_
應收票據	\$	-	280
應收帳款		168,255	164,778
減:備抵損失			
		168,255	165,058
應收帳款(關係人)		40,821	23,001
	\$	209,076	188,059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_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96,983	-	-
逾期1~30天	9,989	-	-
逾期31~60天	1,473	-	-
逾期61~90天	391	-	-
逾期91~120天	240	-	-
逾期181天以上		100%	
	\$ <u>209,076</u>		

		1:	10.12.31(重編後)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_信用損失率_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84,636	-	-
	逾期1~30天	1,178	_	-
	逾期31~150天	2,185	-	-
	逾期61~90天	60	-	-
	逾期181天以上		100%	
		\$ 188,059		
(四)其何	也應收款			
			444.40.04	110.12.31
	其他應收款		\$ -	<u>(重編後)</u>
			*	1,469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10,427	61
	減:備抵損失			
			\$ <u>10,427</u>	1,530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年	手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其他應收款經	評估後無預期信
用扌	員失。			
(五)存	貨			
				110.12.31
			111.12.31	_(重編後)_
	商品		\$ <u> </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之存	貨成本如下:		
				110年度
			111年度	_(重編後)_
	已出售存貨成本		\$ <u>9,026</u>	36,069
(六)採月	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女	中下:		
				110.12.31

 子公司
 111.12.31
 (重編後)

 \$ 570,105
 476,460

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八月以現金10,000千元投資設立子公司安碁學苑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使資訊安全服務更臻完整,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三日以現金475,748千元向母公司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碁)取得其子公司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雲架構)100%股權。

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IFRS問答集、(100)基秘字第390號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之規定,本公司取得雲架構之股權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以原先宏碁對雲架構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入帳,並視為自始取得並追溯重編比較期個體財務報告。

2.子公司之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營業及			
15 1. •		辨公設備_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物	總 計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39,858	1,129	11,502	52,489
增添		11,673	2,333	-	14,006
處分		(458)	(1,128)		(1,586)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_	51,073	2,334	11,502	64,909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23,826	1,129	5,252	30,207
增添		16,032		6,250	22,28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重編後)	\$	39,858	1,129	11,502	52,489
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15,849	470	4,619	20,938
折舊		10,591	385	3,977	14,953
處分		(458)	(583)		(1,04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_	25,982	272	8,596	34,850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8,173	244	1,868	10,285
折舊		7,676	226	2,751	10,65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重編後)	\$	15,849	470	4,619	20,938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25,091	2,062	2,906	30,059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重編後)	\$_	24,009	659	6,883	31,551

(八)使用權資產

	房屋及建築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39,840
增添	16,102
租約終止	(27,34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28,595</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29,750
增添	12,493
租約終止	(2,40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39,840
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23,219
折舊	13,408
租約終止	(27,34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9,280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13,377
折舊	12,245
租約終止	(2,40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23,219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19,315</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重編後)	\$ 16,621

(九)無形資產

		預付	1111	-be	
成本:		授權金	電腦軟體_	專利權	總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166,223	22,694	419	189,336
增添		176,609	24,186	_	200,795
轉銷及處分	_	(191,890)	(17,079)		(208,96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_	150,942	29,801	419	181,162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114,473	30,195	419	145,087
增添		203,741	28,984	-	232,725
轉銷及處分	_	(151,991)	(36,485)		(188,47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重編後)	\$_	166,223	22,694	419	189,336
累計攤銷: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52,847	7,020	350	60,217
難銷		202,673	24,118	69	226,860
轉銷及處分	_	(191,890)	(17,079)		(208,96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_	63,630	14,059	419	78,108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_				
(重編後)	\$	58,306	21,309	210	79,825
難銷		146,532	22,196	140	168,868
轉銷及處分		(151,991)	(36,485)	_	(188,47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_				,
(重編後)	\$	52,847	7,020	350	60,217
帳面價值:	=				
民國111年12月31日	\$_	87,312	15,742	_	103,054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重編後)	\$ _	113,376	15,674	69	129,119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0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營業成本	\$	222,692	167,575
營業費用	_	4,168	1,293
	\$ _	226,860	168,868

(十)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流動	\$ <u>13,970</u>	11,811
非流動	\$ 5,534	5,384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3,897	12,411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室,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11.12.31	(重編後)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47,97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_	-	(48,526)
淨確定福利資產	\$_	-	(547)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 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 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 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 收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與員工達成協議結清舊制年資,按相關規定結清退休金,並將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全數領回轉付予員工,本公司因結清舊制年資而認列清償利益計1,814千元。

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 0千元及48,52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110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47,979	45,061
當期服務成本		236	301
利息成本		206	260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經驗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2,667	1,317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133)	1,040
清償消滅之負債		(57,847)	-
員工轉調影響數	_	1,892	_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_		47,979

110 左 立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110年度
	1	11年度	(重編後)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8,526	46,794
利息收入		210	274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627	552
計畫支付之福利		(52,363)	-
雇主之提撥			906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8,526

(4)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皆無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110年度
	11	1年度	(重編後)
當期服務成本	\$	236	301
清償利益		(1,814)	-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淨利息		(4)	(14)
	\$	(1,582)	287
帳列於:			
營業成本	\$	178	125
營業費用		(1,760)	162
	\$	(1,582)	287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0.12.31
	111.12.31	(重編後)
折現率	1.625 %	0.625 %
未來薪資增加率	3 %	3 %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 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64)	1,101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58	(1,02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 為13,731千元及11,523千元。

(十二)所得稅

1.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	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6,704	22,158
調整前期之所得稅		36	245
遞延所得稅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292)	(637)
	\$	15,448	21,766

本公司無直接認列於權益項下的所得稅費用,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 稅利益明細如下:

			110年度
	11	11年度	(重編後)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468)	361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 下:

	1	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稅前淨利	<u>\$</u>	170,814	135,365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4,163	27,073
前期所得稅調整		36	245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內投資利益		(17,838)	-
組織重組影響數		-	(5,349)
其他		(913)	(203)
所得稅費用	\$	15,448	21,766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_ i	再衡量數	其他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重編後)	\$	3,468	4,445	7,913
認列於損益表		-	1,292	1,29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468)		(3,468)
民國111年12月31日	\$_	_	5,737	5,737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	\$	3,107	3,808	6,915
認列於損益表		-	637	63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_	361		36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重編後)	\$_	3,468	4,445	7,913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3,000,500千元,每股10元,皆分為300,050千股,已發行股數分別為22,240千股及16,999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不含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調節表如下(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10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1月1日期初餘額	16,999	16,666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
盈餘轉增資配股		333
12月31日期末餘額	21,999	16,999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300千股,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實際發行241千股。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5,000千股,每股發行價格96元,並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保留增資發行股數之15%計750千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若員工放棄或認購不足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此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以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為增資基準日,

合計收取總股款478,800千元(已扣除直接發行成本1,200千元),相關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2.資本公積

		111.12.31	110.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748,194	<u>(重編後)</u> 319,394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		5,896	-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4,438	-
員工認股權	_	7,392	4,506
發行股票溢價	\$_	775,920	323,900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 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 法定盈餘公積得供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 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帳上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 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保留連同以前年度為未分 配盈餘外,得派付股東股利,由董事會擬定股東股利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 分派之;除依法令以公積分派外,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分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得以股票或現金之方式分派之。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惟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並經股東會通過,不在此限。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惟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法定盈餘及資本公積全部或一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及一一〇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金額;及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之股票股利金額,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	9年	度	
		去	F股股利			每股股利		
			(元)	金	額	(元)	_	金 額
分派予	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3.7		63,787 \$	3.3		54,999
股	票		-			0.2	_	3,333
				\$	63,787		\$_	58,33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1	111年度			
		每股股利				
		_ (元)	金	額		
現	金	\$ 4.5		99,921		

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	(1,432)	(1,7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	_	(4,629)	333
期末餘額	\$_	(6,061)	(1,432)

(2)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	(13,681)	(12,237)
組織重組認列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2,824)	-
本期變動數		(1,945)	(1,444)
期末餘額	\$_	(28,450)	(13,681)

(3)員工未賺得酬勞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 -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1,793)	
期末餘額	\$ (11,793)	_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有下列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類型		現金增資保留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予員工認股
給與日	111.03.25	111.05.20
給與數量(千股)	241	222
既得條件	未來一~三年之服務	立即既得
給予對象	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 之全職正式員工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 全職員工

1.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30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業已向金管會證券期貨管理局申報生效,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際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241千股。獲配前述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全職正式員工得以每股0元認購所獲配之股份,並自獲配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二年及三年時仍在本公司任職,每年視該年度員工個人及公司整體績效指標達成狀況,核定該年度可獲得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股數。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該股份於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並委由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該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仍可參與配股配息。獲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員工於獲配新股後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向員工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數量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期初已發行數量111年度本期給與241期末已發行數量241

本公司以本公司普通股於給與日之收盤價117.5元估計上述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 公允價值。

2.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其中222千股保留予員工認購,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股價(元)	109
執行價格(元)	96
預期波動率(%)	28.33 %
存續期間	34天
無風險利率(%)	0.63 %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認股權存續期間依發行辦法規定; 無風險利率以台灣銀行一個月定存利率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 之服務及非市場績效條件。

3. 員工費用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 7,135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2,080
因限制負工權利股票所產生之酬勞成本	\$ 5,055

(十五)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利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每股盈餘 (元)	\$ - \$= \$	111年度 155,366 - 155,366 19,625	110年度 (重編後) 86,853 26,746 113,599 16,999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之基本每股盈餘(元)	_		1.57
	\$ _	7.92	6.68
2.稀釋每股盈餘			
			110年度
	_	111年度	_(重編後)_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155,366	86,853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利	_		26,746
	\$ _	155,366	113,599
稀釋每股盈餘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9,625	16,999
員工酬勞之影響		178	97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影響數	_	5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調整稀釋性 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 </u>	19,862	17,096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稀釋每股盈餘 (元)	\$	7.82	5.08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之稀釋每股盈餘(元)	_		1.56
	\$_	7.82	6.64

(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十西文口/叩改約·	_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主要產品/服務線:			
資訊安全服務	\$	905,003	852,427
2.合約餘額			
		110.12.31	110.1.1
	111.12.31	(重編後)	(重編後)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209,076	188,059	149,334
減:備抵損失			
	\$ <u>209,076</u>	188,059	149,334
合約資產	\$ <u>175,638</u>	186,488	136,534
合約負債	\$	33,848	52,144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 〇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33,518千元及48,767千元。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 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七)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及得另提撥不高於0.8%為董事酬勞。前項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分別為19,000千元及10,500千元; 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60千元及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 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擬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 為各該段期間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 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前述估計金額與董事會決議分派情形並無差 異,全數以現金發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u>1</u>	11年度 428	110年度 (重編後) <u>854</u>
2.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附註七(三))股利收入	\$	11年度 5,278 1,199 6,477	110年度 (重編後) 3,287 400 3,687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其他服務收入(附註七(三)) 其他	<u>1</u> \$	11年度 (202) 10,000 497 10,295	110年度 (重編後) 61 - 54 115
4.財務成本			110 & &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11年度 104 2,063 2,167	110年度 (重編後) 181 2 183
(十九)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_	111.12.31	110.12.31 <u>(重編後)</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23,909	28,53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58,973	257,881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219,503	189,589
其他金融資產		71,774	97,031

574,159

573,039

(2)金融負債

			110.12.31
	1:	11.12.31	(重編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94,134	163,897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53,958	130,602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19,504	17,195
存入保證金		465	465
	\$	268,061	312,159

2.公允價值之資訊

(1)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 按公允價值衡量。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相關分 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_帳面金額_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_	合 計	
國內上市(櫃)股票	\$23,909	23,909			23,909	
		110.	12.31(重編後	<u>(</u>)		
			公允	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_帳面金額_	第一級	_第二級_	第三級	合 計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28,538	28,538			28,538	

3.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其公 允價值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4.公允價值層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及負債移轉公允價值層級之情 形。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之價格風險。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及程序及量化揭露。

本公司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對財務活動進行監督及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扮演監督角色,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金融資產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金融資產。本公司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本公司存款之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銀行,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主要為各級政府機關及金融保險業等,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故未有應收帳款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詳附註六(四))及存出保證金等(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六))。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管理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融資額度分別為790,000千元及430,000千元。

下表為本公司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包括估計利息,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슅	> 約			
		見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款)	\$	94,134	94,134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款)		153,958	153,958	-	-
租賃負債		19,607	14,063	5,544	-
存入保證金		465			465
	\$	268,164	262,155	5,544	465
110年12月31日(重編後)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款)	\$	163,897	163,897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款)		130,602	130,602	-	-
租賃負債		17,298	11,892	4,325	1,081
存入保證金	_	465			465
	\$ <u></u>	312,262	306,391	4,325	1,546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 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及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持有上市櫃公司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變動風險,本公司以公允價值基礎進行管理並積極監控投資績效。有關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權益工具價格上升/下降5%,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金額將分別增加/減少1,195千元及1,427千元。

(二十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二十二)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八)
-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租賃負債	111.1.1 <u>(重編後)</u> \$ 17,195	現金流量 (13,793)	非現金之 <u>變動</u> 租賃負債 之增添 16,102	<u>111.12.31</u> 19,504
存入保證金	465	-	-	46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u>17,660</u>	(13,793)	16,102	19,969
			非現金之 變動	
	110.1.1		租賃負債	110.12.31
租賃負債	<u>(重編後)</u> \$ 16,932	現金流量 (12,230)	之增添 12,493	<u>(重編後)</u> 17,195
存入保證金	1,042	(577)		46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7,974	(12,807)	12,493	17,660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持有本公司59.78%及64.53%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 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宏碁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安碁學苑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雲架構)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Acer Computer Co., Ltd.	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服務收入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母公司	\$ 22,955	30,264
子公司	39,176	24,224
其他關係人	 3,717	4,406
	\$ 65,848	58,894

本公司因合約專案性質不一及產品規格不同,與關係人之服務價格及交易條件 與一般客戶間無法比較。

2. 進貨及營業成本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0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 416	1,399
29,365	16,596
 5,724	10,409
\$ 35,505	28,404
\$	29,365 5,724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因合約專案性質不一及產品規格不同,故與一般交易價格 無法比較。

3.租賃收入及管理服務收入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參考鄰近地區辦公室租金行情,轉租部份辦公大樓予子公司-雲架構與子公司-安碁學苑相關之租金收入分別為5,278千元及3,287千元,列於其他收入項下。另,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提供子公司-雲架構管理服務所產生之收入為10,000千元,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4.服務支出

關係人提供資訊及法務等管理服務予本公司,相關之勞務費如下:

		110年度
	 111年度	_(重編後)_
母公司	\$ 2,694	1,833

5.財產交易

本公司向關係購入營業及辦公設備及無形資產如下:

			110年度
	1	11年度	(重編後)
母公司	\$	488	571
子公司		-	211
其他關係人		1,164	709
	\$	1,652	1,491

6.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其他交易,帳列營業費用金額如下:

			110年度
	_1	11年度	(重編後)
母公司	\$	1,872	1,684
子公司		586	506
其他關係人		298	69
	\$	2,756	2,259

7.應收關係人款項、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公司因前述專案服務收入及代關係人支付成本或費用而應向關係人收取之款 項及合約負債明細如下:

				110.12.31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	1.12.31	(重編後)
合約資產	母公司	\$	2,022	507
合約資產	子公司		1,512	5,095
合約資產	其他關係人		964	473
應收帳款—關係人	母公司		9,647	15,647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29,867	5,016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1,307	2,33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公司(雲架構)		10,427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61
		\$	55,746	29,137
合約負債	其他關係人	\$	595	_

8.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因前述進貨、服務支出及購買營業及辦公設備等交易及代收付款項而應 支付予關係人之款項明細如下:

				110.12.31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	1.12.31	(重編後)
應付帳款—關係人	母公司	\$	33	27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3,644	4,02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3,606	1,17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母公司		951	76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子公司(雲架構)		64	4,57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60	3
		\$	8,358	10,799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度
		111年度	(重編後)
短期員工福利	\$	18,307	17,303
退職後福利		506	543
股份基礎給付		1,850	
	\$	20,663	17,846

八、質押之資產

110.12.31

資產名稱質押擔保標的111.12.31(重編後)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投標押金及履約保證\$ 68,72593,98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111年度)年度(重編後	<u>(</u>)
性質別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20,846	216,785	337,631	108,058	181,370	289,428
勞健保費用	10,659	16,468	27,127	9,016	13,626	22,642
退休金費用	5,482	6,667	12,149	4,606	7,204	11,810
董事酬金	-	2,660	2,660	-	1,400	1,4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744	9,254	16,998	3,603	6,255	9,858
折舊費用	3,439	24,922	28,361	3,369	19,529	22,898
攤銷費用	356,263	4,167	360,430	270,331	1,293	271,624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0年度
1年度	(重編後)
327	279
7	7
1,231	1,227
1,055	1,064
(0.85)%	
	327 7 1,231 1,055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1. 董事酬勞:

(1)本公司給付董事酬勞之決策,乃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由薪酬委員會提出 報告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法提報股東常會報告。

- (2)本公司之獨立董事酬勞乃依公司章程及「獨立董事固定報酬給付標準與金額」訂定之,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另提撥不高於 0.8%為董事酬勞。
- 2.經理人薪資:係依所擔任職務、所承擔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參酌同業水準議 定之,並經薪酬委員會討論通過,呈送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執行。
- 3.員工薪資:係參酌市場薪資水平、員工年資、績效及人力市場資料等綜合因素提出 年度薪資調整建議方案,並呈送總經理、董事長核准後實施。
- 4.經理人獎金:依據年度營運結果,提出經理人獎金建議方案,並經薪酬委員會討論 通過,呈送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執行。
- 5.員工獎金:依據年度獎金提列政策及實際營運結果提出獎金提列建議方案,並呈報 予總經理核准後執行。

(二)組織重組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月三日以現金475,748千元收購母公司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100%之股權,該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IFRS問答集、(100)基秘字第390號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取得,並據此追溯重編民國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經重編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度之綜合損益表,其影響如下:

	110.12.31	
重編前	重編	重編後
 報導金額	影響金額	報導金額
\$ 636,938	-	636,938
 374,589	468,820	843,409
\$ 1,011,527	468,820	1,480,347
\$ 361,532	-	361,532
 5,849		5,849
 367,381		367,381
169,997	-	169,997
323,900	-	323,900
165,362	-	165,362
 (15,113)		(15,113)
644,146	-	644,146
 	468,820	468,820
 644,146	468,820	1,112,966
\$ 1,011,527	468,820	1,480,347
\$ \$	報導金額 \$ 636,938	重編前報導金額重編影響金額\$ 636,938 374,589- 468,820\$ 1,011,527 \$ 361,532468,820\$ 367,381 169,997- 323,900 - 165,362 (15,113) 644,146- 468,820 468,820

	110年度										
會計項目		重編前 報導金額	重編 影響金額	重編後 報導金額							
營業收入淨額	\$	852,427	-	852,427							
營業成本	_	(490,578)	<u> </u>	(490,578)							
營業毛利	_	361,849	<u> </u>	361,849							
營業費用	_	(255,343)	<u> </u>	(255,343)							
營業淨利	_	106,506		106,50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_	2,113	26,746	28,859							
稅前淨利		108,619	26,746	135,365							
所得稅費用	_	(21,766)	<u> </u>	(21,766)							
本期淨利		86,853	26,746	113,5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_	(1,111)	(6,878)	(7,9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_	85,742	19,868	105,610							
本期淨利歸屬於:											
公司業主	\$	86,853	-	86,853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_		26,746	26,746							
本期淨利	\$_	86,853	26,746	113,59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公司業主	\$	85,742	-	85,742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_		19,868	19,8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_	85,742	19,868	105,610							
基本每股盈餘(元)(註)	\$_	5.11	1.57	6.68							
稀釋每股盈餘(元)(註)	\$ _	5.08	1.56	6.64							

註:重編後每股盈餘係包含歸屬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及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權益之淨利。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				期	末			
持有之公司	種類及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備	註
本公司	新光金乙特	-	透過其他綜合損		666	23,909	0.30 %	23,909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 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有價證券	帳列	交易		jį	月初	Ţ	λ		*	出		期	末
買、賣之公司	種類及 名 稱	科目	對象	關係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註)
本公司	宏碁雲價服 務股份有限	採用權 益法之		母子公司	-	<u>更</u> 初	44,462	475,748		-	-	-	44,462	564,183

註:期末金額包含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及其他等。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交易情	形		不同之	牛與一般交易 情形及原因 註一)	應收(付)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備註
宏碁雲架構服務 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93,942	5.86 %	EM60	-	-	39,197	14.15 %	註一

(註一)因合約專案性質不一及產品規格不同,與關係人之服務價格及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間無法比較。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	所在	主要營	原始投	資金額		期末持有	ī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名 稱	名 稱	地區	業項目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備註
本公司	安碁學苑股份 有限公司	臺灣	資訊安全教 育訓練	10,000	10,000	1,000	100.00 %	5,922	(1,783)	(1,783)	母子公司
本公司	宏碁雲架構服 務股份有限公 司		營運不中斷 及資訊部門 營運委外服 務	,	-	44,462	100.00 %	564,183	89,192	89,192	(註)

註:係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自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取得100%股權。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13,295,601	59.78 %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u>	且	<u>金</u>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7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258,906
		\$	258,973

合約資產-流動明細表

	金额
關係人:	
母公司、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	\$4,498
非關係人:	
客戶A	7,575
客戶B	7,554
客户C	7,448
其他(均小於5%)	148,563
小計	<u>171,140</u>
	\$ <u>175,638</u>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金</u>	額
客戶甲	\$	11,553
客戶乙		10,906
其他(均小於5%)		145,796
減:備抵損失		
	\$	168,25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初	<u>本期</u>	<u>增加 本期減少</u>		<u>减少</u>	未實現		<u>末</u>	提供擔保
名 稱	<u>股</u> 數	金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評價(損)益	股 數	金 額	<u>或質押情形</u>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乙種特 別股	666	\$ 28,538	-		-	-	(4,629)	666	23,909	-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期初金額(重編後)		增加	本 期	減少				期	末餘	額	市價/股	權淨值	提 供 擔保或	
							其他綜合		41	1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m m/->			m3
	<u>股數金額</u>	股	金額	股	_金額(註)	<u>投資(損)益</u>	損益份額	<u>其他</u>	<u>股 數</u>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額	質押情形	備註
安碁學苑股份有限公司	1,000 \$ 7,640	-	-	-	-	(1,783)	-	65	1,000	100.00 %	5,922	5.92	5,922	無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44,462 468,820	-		-		89,192	5,430	741	44,462	100.00 %	564,183	12.69	564,183	無	(註)
	\$ <u>476,460</u>					87,409	5,430	806			570,105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三日以現金475,748千元向母公司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碁)取得其子公司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雲架構)100%股權。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 IFRS問答集、(100)基秘字第390號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之規定,本公司取得雲架構之股權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以原先宏碁對雲架構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入帳,並視為自始取得並追 溯重編比較期個體財務報告。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投標押金、履約保證金及押金 <u>金額</u> \$<u>71,774</u>

合約負債-流動明細表

客戶名稱	金額
客戶一	\$ 19,381
客戶二	9,101
其他(均小於5%)	13,537
	\$42,019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户名稱	金	額
殿商A	\$	9,310
廠商B		5,441
廠商C		5,219
廠商D		5,000
廠商E		4,160
廠商F		3,960
其他(均小於5%)		53,761
	\$	86,851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應付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	\$	113,596
其他(均小於5%)		39,287
	\$	152,883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u> E	<u>L</u>	小	計		計
資安服務成本				\$	40,298
委外人力成本					3,137
薪資支出					120,846
預付授權金、	履行合約成本及電腦軟體攤銷費用				356,263
商品成本:					
本期進貨淨	額	\$	9,026		
期末存貨		·		- <u></u>	9,026
				\$	529,570

營業費用明細表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u>合</u> 計
薪資支出	\$ 33,496	66,451	116,838	216,785
勞 務 費	76	7,196	2,600	9,872
保 險 費	2,508	6,874	8,829	18,211
折舊費用	2,712	11,763	10,447	24,922
其他費用(均小於5%)	 8,576	11,992	16,703	37,271
	\$ 47,368	104,276	155,417	307,0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應收帳款-關係人及應付帳款-關係人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七。

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七。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附註六(十一)。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

營業收入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利息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1533

號

會員姓名:

(2) 施威銘

(1) 高靚玟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70565450

(1) 北市會證字第 3989 號會員書字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35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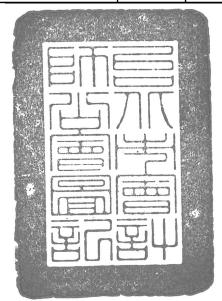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自民國

---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高想玟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 (二)	36 成 36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112年02月16日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施宣輝



人CS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Acer Cyber Security Inc.

